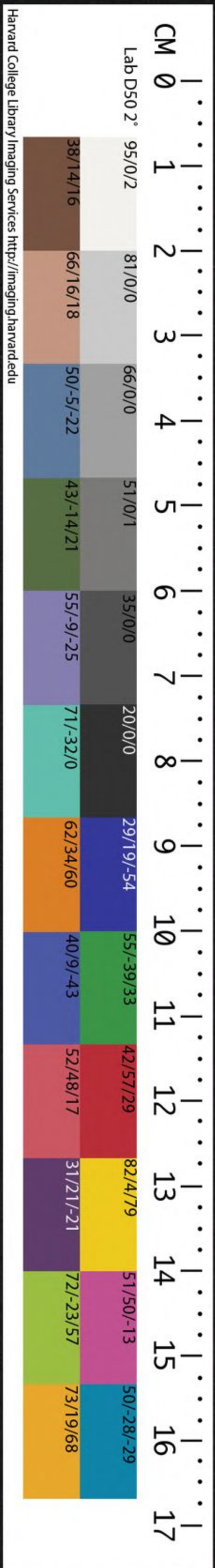


T856/4431.2 (25)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OF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JUN 22 1958



四書朱子異同條辨孟子卷之四

公孫丑章句下

凡十四章自第二章以下記孟子出處行實為詳。

與勿軒熊氏曰首章為國之本不在富強以得民心為本即首篇告齊梁之意二章至篇終皆孟子居齊

之事
辨按首一章對當時人君好戰者言蓋當時人君欲

以戰勝取天下於是用兵者有天時地利人和之說

孟子特借其言而較之見天時地利皆不知人和也

其實用兵者之所謂人和以愛養士卒而言孟子之

所謂人和以困結人心而言熊氏泛對富強亦非此

章之旨自第二章以下皆記孟子出處行實惟平陸

章非孟子之事然告誡其君臣而使之皆知其罪則

亦可見孟子

之行實矣

哈佛大學哈佛燕京
圖書館珍藏印

孟子曰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

天時謂時日支干孤虛王相之屬也地利險阻城池

之固也人和得民心之和也

類

孤虛以方位言如俗言向某方利某方不利之

類也。大全蔡氏曰時四時也日日辰也史記註六甲孤

虛法甲子旬戌亥為孤辰巳為虛後五甲倣此如今

人以甲子旬無戌亥為空亡是以空亡為孤也辰巳

與戌亥對辰巳為虛王相如東方木旺相於卯之類

也。慶源輔氏曰時十二時日十日支十二支干十干

孤虛時有旺相時春屬木甲乙木生丙丁火便是木

旺而火相旺字即是王字相王之次也。金到這裏衰

所以孤孤者無輔助之意。如今說四廢然水為母木

為子子實則母虛水到此所以虛或問此說時日或

是方所曰二者一般一箇是橫一箇是直所以天德

月德日亦有天德月德方大意如此其間又自有細

審處。立兩句為柱下文分兩邊自解之。仁山金

氏曰此兵家用日時方位法也支即十二枝干即十

幹十甲如木之有幹十二時如木之有枝唐李靖用

兵精風角孤虛空亡也虛空亡對宮歲孤虛太歲後

二辰為孤前四辰為虛月孤虛正月以子丑為孤午

未為虛旬孤虛如甲子旬則戌亥為孤午未為虛餘

倣此王相占算家所謂吉凶藏否平王相休囚死又

五行十二官生旺八卦冬至坎王震相立春震王巽

相之類皆是總言以之屬二字其用非一兵家八門

遁甲逐時分開休生傷閉景死驚方立太乙局逐日

分主客勝負又出城布陣逐時占斗柄天角所指之

方又如六壬遁甲以支加支范蠡以占歲占兵此皆

其屬也。趙氏惠曰孫奭疏于支所以配時日而用

之金王在巳午未申酉木王在亥子丑寅卯水王在

申酉戌亥子火王在寅卯辰巳午土王在申酉戌亥

孤虛者其法以一畫為孤無畫為虛二畫為實以六

十甲子日定東西南北方向然後占其孤虛實而向背之即知吉凶如周武王犯歲星以伐商魏太祖以甲子日破慕容之類是也又曰戰陣之法背孤擊虛則吉史記律書以十干十二支配五音十二律而序云六律為萬事根本其於兵械尤所重故云望敵知吉凶聞聲效勝負此雖以律言而不外乎十干十二支是皆兵書所尚也集註謂孤虛王相之屬又當觸類而推之○蔡虛齋曰天時二字兼時日支干孤虛之屬時日時字對日字說孤虛王相是時日支干之孤虛王相也支干又是時日之支干兵家蓋只就孤虛王相上論吉凶

辨按兩句且不遽說天時地利總不如人和只就三者較量天時不如地利而地利又不如人和自是兩層叠說而人和之重愈見矣看下二節講攻守則此三者俱以用兵言

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環而攻之而不勝夫環而攻之必

有得天時者矣然而不勝者是天時不如地利也

三里七里城郭之小者郭外城環圍也言四面攻圍

曠日持久必有值天時之善者

同蔡虛齋曰此條申天時不如地利就攻上說
辨按環而攻之四面攻圍必有得天時方位之吉者矣曠日持久必有得地利者矣而卒不可勝是天時不如地利也○論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環攻不勝此中便有人和在不然地利未必險固如此也然無此城郭之限則人和何恃以守之乎故曰天時不如地利也

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兵革非不堅利也米粟非不多也委而去之是地利不如人和也

革甲也粟穀也委棄也言不得民心民不為守也

同大全趙氏曰古甲以革為之故商人為攻皮之工

後世始用金曰鎧○雙峰饒氏曰非謂可以全無天

時地利但不知人和雖有天時地利亦不可取勝况時不

為本人心不和則不和則在我而已在天

時屬天利不利屬地人心不和則在

地者難必在我者可恃○仁山金氏曰黃牛皮者為

犀甲青牛皮者為兕甲即今水牛也有殼曰粟無殼

曰米粟即穀也古人米與穀兼積米切用而易腐穀

氣全而可久緩急兼備後世軍儲獨以米故久即不

可食○蔡虛齋曰此條申地利不如人和就守字上

說

異蔡虛齋曰兵革米粟皆出於地利故亦屬地利

辨按空城難守故兼言兵革米粟以壯地利之勢乃

竟至委而去之則知地利不如人和矣時解謂兵

革以衛此城池米粟以實此城池故亦屬地利較蔡

說為長

故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威天下

不以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親

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順之

域界限也

同人全南軒張氏曰得道者順乎理而已舉措順理

則人心悅服矣先王之所以致人和者在此而極夫

多助之效至於天下順之其王也孰禦一失道則違

拂人心心之所睽雖親亦疎矣不亦孤且始哉雖有

高城深池誰與為守○雙峰饒氏曰緊要在得道二

字上○新安陳氏曰封疆山谿兵革皆末也不以不

全以此也其本在得道而已○王觀濤曰域民三句

得道乃可耳。○天時地利人和三者皆策士之說。孟子就其中取人和之說。以發明本論。但策士所講人和。都是五霸假之為招徠籠絡之術。非孟子所意之人和也。故孟子特下得道二字見人和之本。謂得王者之道。實能發政施仁也。得道者自多助。不是要多助而求。得道這些了。上便是王霸之分。而作為亦別於此。不清楚。正墮策士權謀圖績中。此漢唐之所以終不能返於三代也。○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是則所謂得道。孟子一生宗旨也。

異 蔡虛齋曰。此段極言有國者當務得於人和也。或說是謂得人和之本。在於得道。此說於理亦無害。但未必其本意也。蓋孟子但謂要得人和。內便含有得道意。不必再推一層。再序一段也。看故曰二字可知。而其旨意又歸在下文。以終所言之意也。

辨 按孟子雖不會分別用兵者所謂人和。是如何。我之所謂人和者。是如何。但天時地利人和當世本有此三說。則權謀術數之所謂人和。非孟子之所謂人和可知。孟子此處不曰人和者多助。而曰得道者多助。則分明得人和之道。有一番教養。王政在。非同策士之所謂人和也。寡助未必便親戚畔。然其至必至於此。多助亦未必便天下順。然其至亦必至於此。親戚畔。則守有所不能守。天下順。則攻有所不必攻矣。天時地利又何所用之乎。○得道自然多助。多助自然天下順。皆是言其理之必至。如此下節方言其無敵必王。

以天下之所順攻親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戰戰必勝矣。

言不戰則已。戰則必勝。○尹氏曰。言得天下者。凡以得民心而已。

興 大全新安陳氏曰。此章言用兵在得人心。得人心在得道。得道以得人心。則地利之險人為之守。天時

之善人爲之乘先王之守國家用天下本末具舉如
 此固以得道得人心爲本而亦不廢天時地利之末
 孟子見當時用兵者惟以天時地利爲務而不知以
 得道得人心爲本故發此論
 時地利人和之說者亦謂戰則必勝耳豈知得道之
 君子有不戰戰則必勝乎○孟子非教人用兵也特
 因當時好用兵者創爲天時地利人和之說孟子借
 其言而發得道之論若謂用兵在得人心則孟子亦
 用兵之流矣况當時非但有天時地利之說而孟子
 添出人和來正以當時所謂人和第知爲要結民心
 愛養士卒之要而不知仁義之大道故孟子推言得
 道多助之效至於無敵而王天下以忻動之游安之
 說非是

○孟子將朝王王使人來曰寡人如就見者也有寒疾
 不可以風朝將視朝不識可使寡人得見乎對曰不幸

而有疾不能造朝

王齊王也孟子本將朝王王不知而託疾以召孟子
 故孟子亦以疾辭也

孟子本欲朝王矣王召之則辭而不往何也曰
 孟子於齊實處賓師之位而未嘗受祿蓋非齊王之
 所得臣也其相見之節王就而見孟子則可孟子自
 往而見王則亦可王而召之則既失禮矣而其托疾
 者又不誠也則若之何而可往哉或曰楊氏之說如
 何曰以孟子所稱成湯桓公之事觀之則其意不爲
 是矣且以無所逃而不俟駕有所適而不爲臣尤非
 所以明君臣之義也

辭類

問孟子將朝王齊王托疾召孟子孟子亦辭以
 疾莫是以齊王不合托疾否曰未論齊王托疾看孟
 子意只說他不合來召蓋在他國時諸侯無越境之
 禮只應以幣來聘故賢者受其幣而往見之所謂答

禮行義是也。如見梁惠王，也是惠王先來聘之。既至其國，或為賓師，有事則王自來見，或自往見王。但召之則不可，召之則有自尊之意，故不往見之。答陳代如不待其招而往，何哉？此以在他國而言。合萬章天子不召師而况諸侯乎？此以其國而言。問孟子不去，亦見惡其託疾不真實否？曰：觀其終篇，不如此說之故。不往，明日出也。蓋取惡而歌之意，欲其知之也。雖公孫丑猶不論其旨，况餘人乎？此景丑氏所以問也。夫天下有大戒二：臣之事君，君義也。無適而非君也。無所逃于天地之間，是之謂大戒。先王之時，天下定于地，莫非其有一民，莫非其臣也。則士于其時無適非君也。無所逃于天地之間，則君命召不俟駕行矣。禮也。周衰，諸侯各擅其土地，土不遇於齊，則之楚之魏，無不可者。非一國所能專制也。故士於斯時有不為臣之義。時君苟無尊德樂義之誠心，不足與有為，則雖欲亟見之，且不可得。况得而召之乎？

同 大介新安陳氏曰：王托疾以召，孟子亦托疾以辭。

欲其稱也。與孔子亦瞰陽貨之亡同意。

林 次崖曰：如字只作若字說，謂寡人若就見，因有寒疾云云，勿依蒙引作往字說。若作往字說，如字止

尚當添一如字，方成辭氣。且下就見字已含往字了。

辨 按孟子與齊王只爭一箇賓師與臣耳。即後與景

丑所論亦只爭一箇賓師與臣耳。果係齊臣，自不妨

召見。果係賓師，自不可召見。看齊王如就見之言，不

直來召孟子，而托疾以召孟子，則孟子不同於為臣

而齊王不當來召。可知若景丑則直謂孟子當以臣

禮自處矣。意者景丑以齊王之不直，以臣禮待孟子

為王之能敬孟子，而孟子之不以臣禮自處，為不敬

王歟。觀後孟子一曰不可召，再曰不敢召，則孟子之

以賓師自重，而齊王之當以賓師待孟子，可見矣。

如就見，猶云便欲就見者也。硬作若字，亦尚未妥。

明日出弔於東郭氏。公孫丑曰：昔者辭以病，今日弔或

者不可乎？曰：昔者疾今日愈，如之何不弔。

東郭氏齊大夫家也昔者昨日也或者疑辭辭疾而
出弔與孔子不見孺悲取瑟而歌同意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孔子以疾辭孺悲而不見然又
取瑟而歌使之知其非疾所以警教孺悲也孟子以
疾辭齊王而不往朝然又出弔東郭而使之知其非
疾者所以警教齊王也此皆聖賢至誠應物而得乎
時中之義也

辨按出弔是欲齊王知其托疾為不應召至今日愈
如之何不弔則又不明言不應召之意而欲公孫丑
思而得之也公孫丑亦不知孟子賓師自處之禮故
有此疑

王使人問疾醫來孟仲子對曰昔者有王命有采薪之
憂不能造朝今病小愈趨造於朝我不識能至否乎使

數人要於路曰請必無歸而造於朝

孟仲子趙氏以為孟子之從昆弟學於孟子者也采
薪之憂言病不能采薪謙辭也仲子權辭以對又使
人要孟子令勿歸而造朝以實已言

疾醫來虛文美意亦非誠也仲子遂權對促朝
辭而當往應其召矣後景丑聞王命而遂不果意亦
如此不知王命可以加臣而不可以加賓師也○病
纔小愈便趨造於朝辭雖兩救而以趨走承順為恭
亦可免矣

不得已而之景丑氏宿焉景子曰內則父子外則君臣

人之大倫也。父子主恩，君臣主敬。丑見王之敬子也，未見所以敬王也。曰：惡，是何言也！齊人無以仁義與王言者，豈以仁義為不美也？其心曰：是何足與言仁義也？云爾，則不敬莫大乎是。我非堯舜之道，不敢以陳於王前，故齊人莫如我敬王也。

景丑氏齊大夫家也。景子，景丑也。惡，歎辭也。景丑所言敬之小者也。孟子所言敬之大者也。

曰：大全慶源輔氏曰：丑之說，擊踞曲拳，奔走承順之敬，敬若以貌也。俗之所知，故曰敬之小。孟子所言陳善閉邪，致君堯舜之敬，敬若以心，聖賢之所行，故曰敬之大。○西山真氏曰：景子但知聞命奔走為敬，其

君不知以堯舜之道告其君，僕隸之臣，唯唯承命外，若敬其君，然心實薄之。曰：是何足與言仁義？此不敬之大者也。○蔡虛齋曰：我非堯舜之道，堯舜之道，承上文仁義言，露出堯舜字，見其以堯舜望其君，所以為敬君也。○呂晚村曰：堯舜之道，全從此心做出。君不能致敬於臣，則不尊德樂道，不足與有為。臣不致敬於君，則不能陳善閉邪，格君心使之正。此二典間口便說欽哉也。孟子之不敢陳非道，此心便是致君堯舜之本方見，不敢與下敬字中，內聖外王體用具在。○平生本領，只一箇堯舜之道，守堯舜之道，只一箇敬字。故曰：道二，仁與不仁而已。是舍却仁義，便都是非堯舜之道也。不以此事君，即賊其君，是不陳堯舜，便敢於賊也。故此二句，不獨指一時敬齊宣云然，是孟子一生學問事功，俱在裏許。○除仁義二字外，凡為富強功利一切淫辭邪說，生心害政者，都是非字中眷屬，都是拂性蔽聰之說。○一邊陳堯舜之道，所以責難，一邊即不陳非堯舜之道，所以閉邪，兩路並到，責難中有無數法，則閉邪中亦有無數門庭法。

語與言潛移默奪可知孟子有多少苦心大用○敬
王不是說王就是堯舜定做到堯舜看王便當堯舜
如此說却是褒獎尊頌乃後世之敬非孟子之所謂
敬也自己實見得君非仁義不可仁義非堯舜不至
不敢不以此陳告陳者陳其道非以堯舜相奉也此
方是責難陳善之敬

與蔡虛齋曰蓋欲歸則以仲子之要而勢有不獲欲
往則以齊王之召而義有不可是為不得已

按不得已孟子托疾不應召之意無以達之於
王為孟仲子之權詞所晦故之景丑氏以明告其意
虛齋乃謂迫於仲子之要不可歸又不可朝王夫孟
子自不朝王自可以歸豈要之所能迫乎不得已只
是悟王之法要用許多委曲○內則父子而兄弟夫
婦其次焉者矣外則君臣而朋友其次焉者矣故曰
人之大倫○何足與言仁義不是直鄙其君只此世
俗之見道箇仁義難行便是何足與言仁義便是以
庸主待其君矣○曰我非曰不敢是何等小心敬畏
此念矣之於未陳之前故稟之於方陳之際徹內徹

外都
是敬

景子曰否非此之謂也禮曰父召無諾君命召不俟駕

固將朝也聞王命而遂不果宜與夫禮若不相似然

禮曰父命呼唯而不諾又曰君命召在官不俟屨在

外不俟車言孟子舉欲朝王而聞命中止似與此禮

之意不同也

而大全小注官謂朝內出禮記玉藻篇

與蔡虛齋曰謂不論其心但以禮貌問論也

辨按既曰否又曰非此之謂此即否字中之意言子
以仁義告王為敬此言否也我謂子不敬王者非不
以仁義與王言之謂也不行不俟駕之禮之謂也虛

齋謂不論其心但以禮貌問論非是在景丑以孟子

於鄉黨施於鄉黨者則不及於朝廷而人之敬之也亦或以貌而不以心惟德得於心充於身形於家推於鄉黨而達於朝廷者也曾子曰彼以其富其爵我以吾義吾仁子思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孟子曰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師弟子間意見之相合固如此

同雙峰饒氏曰景子之言是人臣事君之常孟子之言是人君尊賢之道○蔡虛齋曰輔世對御世者言如五百年必有王者興其間必有名世者王者便是御世者名世便是輔世者就人臣之分言故不曰治世而曰輔世○長民長治也若長之長自天子至大夫士皆說得長民非長育之長也○林次崖曰豈謂是是字指景子所說言以孟子之不赴召為不敬景子之所言也豈謂是者言我之意豈說道如子之所言也如子之言以我不當不赴王之召我之意則以王不當召我也曾子曰以下至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正是說不當召已之意然其意猶未甚顯至故將大有為之君以下三條則意思明白說出矣至管仲且猶不可召而况不為管仲乎則歸角盡露矣○則天下有達尊三以下當是解曾子所言之意蓋曰朝廷莫如爵輔世長民莫如德德便是仁義此所以不慊於彼也大意是如此

引曾子之言既曰豈不義而曾子言之是或一道也則天下有達尊三以下當是解曾子所言之意蓋曰朝廷莫如爵輔世長民莫如德德便是仁義此所以不慊於彼也大意是如此

異東陽許氏曰仁者循理樂天安貧守分故不知彼之富義者審度事宜進退有制故不羨彼之爵富只在彼爵可加我故則仁義字不同○蔡虛齋曰仁則循理樂天而安貧矣故與富對說義則不苟受不以三公易其介矣故與爵對說○朝廷莫如爵故爵為一達尊鄉黨莫如齒故齒為一達尊輔世長民莫如德故德為一達尊三句所以申上爵齒德所以為天下之達尊耳非是又添隨所在而致隆一意也若說隨所在而致隆則所謂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者孟子於齊又豈有鄉黨之分哉○詳味朱子小註有謂其迭為屈伸以致崇極之義不異於孟子之言者尤見得朝廷莫如爵三句又各自為說非以相值之時言

辨按景丑只知君命可召臣之一道不知當尊賓師
 之一道故借曾子之言而展開一步曰是或一道也
 道理雖無兩種然有平常一層道理又有進一層道
 理此節尚是虛含下節乃實說出賓師不可召○許
 東陽仁者循理樂天安貧守分故不知彼之富這只
 說得忘彼之富意未說得吾仁敵彼之富意義者審
 度事宜進退有制故不羨彼之爵於意較切虛齋義
 不苟受則亦只是不羨彼之爵而已須知彼以我以
 是較量勝負之辭彼以富我以仁仁包萬善不啻富
 也彼以爵我以義義宰萬物不啻爵也方對針親切
 ○朱子三者不相值則各伸其尊而無所屈是解朝
 廷莫如爵三句一或相值則通視其重之所在而致
 隆焉是解惡得有一以慢其二哉二句蓋不相值
 則朝廷自是爵尊齒德非所論鄉黨自是齒尊爵德
 非所論輔世長民自是德尊爵齒非所論不相值者
 非必不相遇只是不交相須各以其地之所處而尊
 之也一相值如朝廷而行拜老之文人君而重尊賢
 之典則有爵亦當尊齒德矣如耆老而戴嗣玉忠聖

而守臣節則齒德亦當尊有爵矣故曰通視其重之
 所在而致隆也虛齋於此意未看明白○景丑曰丑
 見王之敬子孟子曰以慢其二慢字正與敬字對針
 蓋景丑以齊王托疾謙辭為敬賢而孟子以召賓師
 為大慢也

故將大有為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欲有謀焉則就之
 其尊德樂道不如是不足與有為也

大有為之君大有作為非常之君也程子曰古之人
 所以必待人君致敬盡禮而後往者非欲自為尊大
 也為是故耳

同大全雙峰饒氏曰不如是指謀焉則就之○蔡虛
 齋曰尊德樂道不如是謂不如是其尊德樂道也非

尊德樂道而又不如是也。德就賢者身上說道就賢者所抱說如仁義忠信樂善不倦其德也。如孟子所舉平治天下之具其道也。

辨按不召之臣四字一連是臣之道德身分本不可召。故曰不召之臣也。所不召之臣所字中便包有道德在。其尊德樂道不如是言其尊德樂道不至於有謀則就如是則便是薄待賓師何足與有為乎。尊德樂道與不如是固不是兩層亦不是只指尊德樂道須要善看不足與有為顯顯士以與字實指臣愚謂實指君言其君尊德樂道不如是不足與他為共成事業。

故湯之於伊尹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王桓公之於管仲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霸。先從受學師之也。後以為臣任之也。

目大全雙峰饒氏曰何處見得學而後臣蓋學師之臣相之也。觀尹之辭無所遜於湯桓之於管一則曰仲父二則曰仲父亦可見師之意。**辨**按先學之而後臣之語意小差便似先尊之而後卑之矣。註以先從受學為師之後以為臣為任之則臣只是委任之專意如此則學焉為尊其道而臣之為展其猷始終只一意且此先後亦不是大有懸絕只是纔如此便又如此。

今天下地醜德齊莫能相尚無他好臣其所教而不好臣其所受教

醜類也尚過也所教謂聽從於已可役使者也所受教謂已之所從學者也。

辨按日所受教則師之矣日臣其所受教豈臣其師乎。故知此臣字只作任字看至臣其所教之人則真

使令之矣。惟二臣字有不同。故曰存好存不好。○教字正從上學字生來。

湯之於伊尹桓公之於管仲則不敢召管仲且猶不可召而况不為管仲者乎

不為管仲孟子自謂也。范氏曰孟子之於齊處賓師

之位非常仕有官職者故其言如此。○此章見賓師

不以趨走承順為恭而以責難陳善為敬。人君不以

崇高富貴為重而以貴德尊士為賢則上下交而德

業成矣

語類問賓師如何朱子曰當時有所謂客卿是也大槩尊禮之而不居職任事但召之則不往

問大全慶源輔氏曰不為管仲孟子到此不得已而直言之不如是則公孫丑之徒終不足以知此義也

○南軒張氏曰孔子膳肉不至而去魯不知者以為為肉知者以為為無禮皆非知孔子者孟子不朝而

出弔不知者或以為要君知者則以為太甚矣公孫仲子以門人近屬猶不克知何怪於景丑乎將朝禮

也聞王託疾之言而不往義也明日出弔欲王深惟其故取惡意也使仲子知孟子之心則告之曰昔者

疾今日愈而出弔矣豈不正大而何必為是紛紛哉王託疾要賢邪志也孟子亦以當道可徇其邪志

乎孟子知人皆可為堯舜故以堯舜事望王若以僕僕其命為敬則僕妾服役之事耳孟子於公孫仲子

告之不詳二子學者也欲其深省而自識於景子陳義著明如此景子大夫也庶幾其有以啟悟君心焉

初不可召而後為卿於齊何也王始不能如湯之於伊尹猶望其感悟於終也賢者伸縮變化皆有深意

存焉○新安陳氏曰恭見于外貌者故于趨走承順言之敬存于中心者故于責難陳善言之○慶源輔

氏曰天地交而後萬物遂。上下交而後德業成。此自然之理也。世衰道微。君不知下賢。惟知恃勢以驕賢者。下不知自重。惟知自屈以諂時君。上日驕而下日諂。上下之情。扞格而不接。德之與業。渙散而無成。天下日趨於亂。而世俗循以孟子為迂濶。亦可悲矣。○新安陳氏曰。上下之交。惟不苟合。然後可合耳。○呂晚初曰。惟有不可召之臣。故君不敢召。○景丑以不敬責孟子。孟子正以不敬責齊王。則不敢召。何其敬也。責難陳善。亦正孟子之敬王也。

辨按不可召是就賢者之道。德而見其自有。所不呼也。不敢召。是就人君之尊樂。而見其必有所不敢也。不敢召。方是君之敬賢。與前不敢陳於王前。不敢字緊。昭如此方是用上敬下。用下敬上。所謂上下交而德業成也。○恭敬雖一般。然舉來對言。則恭見於外。而敬存於中。故陳新文分貼未嘗不是。若前齊人莫如我敬王。敬字又未嘗不可兼內外。此理自活。

○陳臻問曰。前日於齊。一土餽兼金一百。而不受於宋。餽

七十鎰。而受於薛。餽五十鎰。而受。前日之不受。是則今日之受。非也。今日之受。且則前日之不受。非也。夫子必

居一於此矣。

陳臻。孟子弟子。兼金。好金也。其價兼倍於常者。一百

百鎰也。

同蔡虛齋曰。一百鎰。二千兩也。一鎰。二十兩也。○重

在非字上。

辨按時解。謂稊執一是非字。不見有義字。若知義則辭受不可同矣。此說非也。他亦是在義字上。較量纔有箇是非。不然却是箇甚非。箇甚。但泥辭受一定之迹。見皆是國君所餽。則義如可受。皆可受矣。義如不可受。皆不可受矣。如何有受不受之分。疑在不受齊餽一邊。亦屬偏見。陳臻只是平說。必居一非於此。只

是見不能兩是。○無處而餽是貨之也。直至末節孟子方說出如何於陳臻口中便重在不受齊餽。

孟子曰皆是也

皆適於義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陳臻則就事迹較量孟子則以義禮斷制。○蔡虛齋曰主於義言故曰皆是。不必說出皆是義也。惟其皆適於義故得為皆是。○按若說皆是義之所在則於是字之外添上一箇義字惟適於義所以為是則義只在是字之中。

當在宋也予將有遠行行者必以贐辭曰餽贐予何為不受

贐送行者之禮也

當在薛也予有戒心辭曰聞戒故為兵餽之予何為不

受

時人有欲害孟子者孟子設兵以戒備之薛君以金

餽為孟子兵備辭曰聞子之有戒心也

辨按行者必以贐是先有其禮辭曰餽贐是又有其文辭曰聞戒故為兵餽之則是先序其文而後原其禮之意乃倒裝法也故字是孟子推原與上必以一例非薛君之詞云爾也。○兩何為見其所以為是

若於齊則未有處也無處而餽之是貨之也焉有君子

而可以貨取乎

無遠行戒心之事是未有所處也取猶致也○尹氏

曰言君子之辭受取予唯當於理而已

附大全朱子曰取是羅致之意輕受之便是被他以貨賄籠絡了問處字是處物為義之處否曰是

同南軒張氏曰人於不當受而受其蔽於物而見物之受不受亦是為物所動何則以其蔽於物而見物之

大也聖賢從容不迫惟義之安外物何有焉物有大

小義之所在一耳○新安陳氏曰孟子辭受從容惟

義之安陳臻欲辭則皆辭受則皆受而不知隨事以

酌其義固哉○蔡虛齋曰處字一說是孟子無所處

一說是齊王之餽無所處然以上文予將有遠行予

有戒心照之則是孟子未有處也而齊王乃餽之則

無辭矣又按本文若於齊則未有處也是孟子於齊

未有處無疑兩箇辭曰字重看正與此段未有處相

應齊之餽便無辭○貨之謂以物餌之也從餌以去

則為貨取矣兩貨字皆是活字

辨按朱子謂處即處物為義之處非即以處指義也

未有所處只是無事時則我既無須於餽而彼之餽

○孟子之平陸謂其大夫曰子之持戟之士一日而三

失伍則去之否乎曰不待三

平陸齊下邑也大夫邑宰也戟有枝兵也士戰士也

伍行列也去之殺之也

同吳孫右曰一日二字妙甚伍不可一日失官不可

辨按此句畢竟一日字意輕三失字意重

然則子之失伍也亦多矣凶年饑歲子之民老羸轉於

夫子異司條辟 孟子 卷四公孫下 近譬堂

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曰此非距心之所得為也

子之失伍言其失職猶士之失伍也距心大夫名對言此乃王之失政使然非我所得專為也

同大全雙峰饒氏曰凶年說得濶如水旱疾疫之類饑歲只是五穀不熟

辨按失伍亦多見君職不止一日則失伍亦豈止於三哉此節只是諷之盡職意○老羸轉於溝壑壯者

散而之四方二句平對幾千人矣是合上二句總計約畧之辭○當日大夫自不得為自聽其不得為都

是率以為常故一聞孟子責備之言只率其常以應之非有心委過於王見其於已無干也若知其不該

聽其如此則不至有下文一番說話而後認罪矣但纔說非距心得為則已是一番說話而後認罪矣但

口裏斷宜渾去此句

曰今有受人之牛羊而為之牧之者則必為之求牧與

芻矣求牧與芻而不得則反詰其人乎抑亦立而視其

死與曰此則距心之罪也

牧之養之也牧牧地也芻草也孟子言若不得自專

何不致其事而去

同顧麟士曰兩為之一樣猶常言替他也求牧令就

地食草芻則又刈而儲之以補其不足故作兩項凡

養畜日則飼之於牧夜則飼之於芻

辨按必為之求牧與芻是喻他不能先告之於王以盡養民之職一箇意思求而不得則當反詰其人是喻他不得盡職則當去又一箇意思然距心當日却

是。不。會。求。之。於。王。以。盡。養。民。之。職。者。蓋。徒。責。他。不。能。
去。反。寬。了。他。一。步。故。此。段。只。重。不。求。芻。牧。一。意。不。重。
反。諸。其。人。一。意。看。來。抑。亦。立。而。視。其。死。與。一。句。不。
單。承。反。諸。其。人。乃。兼。承。必。求。芻。牧。蓋。不。為。之。求。芻。牧。
而。又。不。反。諸。其。人。惟。有。立。視。
其。死。耳。正。見。芻。牧。之。當。求。也。

他日見於王曰王之為都者臣知五人焉知其罪者惟

孔距心為王誦之王曰此則寡人之罪也

為都治邑也邑有先君之廟曰都孔大夫姓也為王

誦其語欲以風曉王也○陳氏曰孟子一言而齊之

君臣舉知其罪固足以興邦矣然而齊卒不得為善

國者豈非說而不繹從而不改故邪

語類

王之為都左傳邑有先君之廟曰都看得來古

之王者嘗為都處便自有廟古人之廟不遷如太王
廟在岐文王廟在豐武王祭太王則於岐祭文王則
於豐王朝步自周至于豐是自鎬至豐以告文王廟
也又如晉獻公使申生祭於曲沃武公雖自曲沃入
晉而其先君之廟則仍在曲沃而不徙也又如魯祖
文王鄭祖厲王則諸侯祖天子矣三桓祖桓公則大
夫祖諸侯矣故禮運曰諸侯不得祖天子大夫不得
祖諸侯公廟之設私家非禮也自三桓始也是三桓
各立桓公廟於其邑也又問漢原廟如何曰原再也
如原蠶之原謂既有廟而再立一廟如本朝既有大
廟又有景靈宮又問此於禮當否曰非禮也然以洛
邑有文武廟言之則似周亦有兩廟又問原廟之制
如何曰史記月出衣冠遊之所謂藏高帝之衣冠於
其中月一取其衣冠出遊於國中也古之廟制前廟
後寢寢所以藏亾者之衣冠故周禮守祧掌守先王
先公之廟祧其遺衣服藏焉至漢時却移寢於陵所
謂陵寢故明帝於原陵見太后鏡奩中物而悲哀蔡

孟子卷四公孫下 二 近譬堂

邑因謂上陵亦古禮明帝猶有古之餘意然此等議
論皆是他講學不明之故他只是偶見明帝之事故
為是說然何不使人君移此意於宗廟中耶又曰王
之為都又恐是周禮所謂都鄙之都周禮四縣為都
同大左傳莊公二十八年築郟非都也凡邑有宗
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邑曰築都曰城周禮四縣
為都四井為邑然宗廟所在雖邑曰都尊之也○慶
源輔氏曰孟子一言而齊之君臣舉知其罪者理明
辭達長於譬喻而能感發於人故也然齊之君臣雖
知其罪而終不能改繹者志小氣輕志小則易足蓋
原不曾有大底規模氣輕則多率多率則凡事說過
便休都無那自訟自責之意如此則何緣會改○雲
峰胡氏曰齊之君臣一時聞孟子之言皆知其罪天
理之乍明也終於不改人欲錮之也○蔡虛齋曰臣
知五人之知猶識也為王誦之此句記者之言非孟
子曰為王誦之○顧麟士曰為都治邑恐亦是大概
語邑有先君之廟曰都雖都字一解然不應執定以
証此處也不然何得齊君廟遂有五處語類云恐亦

是都鄙之都最得

按臣知五人而知其罪者惟孔距心可見孟子
他四人亦嘗有所識責矣蓋隨任欲其君臣盡職自
是孟子因事納誨存得於齊之實事但不知其罪者
孟子俱置之矣惟孔距心如罪故誦之於王○為王
誦之之意專為此非出心之辭辭為也○句故下王
曰此則寡人之罪也
顧按為都治邑也是也解邑有先君之廟曰都又補
一意是矣証後麟士謂是大概語最是若專以都為
先君之廟不也齊君之廟未必有五處亦不應孟子
所知之五人皆有先
君之廟之大夫也

○孟子謂蚺鼃曰子之辭靈丘而請士師似也為其可

以言也今既數月矣未可以言與

蚺鼃齊大夫也靈丘齊下邑似也言所為近似有理

可以言謂士師近王得以諫刑罰之不中者。

同大令趙氏惠曰周禮王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

廢於民一日誓用之軍旅二日誥用之會同三日禁

用諸用後四日糾用諸國中五日憲用諸都鄙先後

猶左右也○林次聲曰似也言其事近似有理為其

可以言乃解其意今既數月矣未可以言與是激之

使言以孟子今既數月矣未可以言與之言觀之可

見當時刑罰不中呼言處必多

辨按今既數月矣非謂王數月中刑罰之不中必多

正以初為上師或有知之未審者不敢遽諫今既數

月則知之已審呼以進言如此則未呼以言緊貼蜚

蜚身也○說○何所見而離何所見而請此意原不可

解孟子謂其近似有理在於呼以言是孟子欲諷之

如此解

蜚蜚諫於王而不用致為臣而去

致猶還也

辨按孟子但諷之言未諷之上然言便要不用使

當去。龜不但得孟子言中之意並得孟子言外之意

矣。能諫便合進字意能去便合退字意進退卓然不

苟。故齊人借來諷孟子見其進不或其為進退不戒

其為退。孟子逆探知此意故末

齊人曰所以為蜚蜚則善矣所以自為則吾不知也

譏孟子道不行而不能去也

圓呂晚村曰孟子之留齊為行道也齊無學焉後臣

之實則不足與有為故不受祿而王猶足用為善故

戀望不忍即去此孟子之仁義交至也蜚蜚一事但

就蜚言蜚齊人一論則又就孟子言孟子各有所當

無非至道其發蜚蜚也初不為齊何況自為言外推

論謂其即此有益於齊而無傷於自為則得若謂孟

子以此為齊自為。則純是權術作用。非聖賢心事作為也。
按齊人之譏孟子。大率在於不能去。蓋孟子在齊因事納諫。非不能諫者。然齊王之不用居多。以常格論之。孟子自是當去。乃竟不去。故齊人以自為不知譏之。

公都子以告

公都子孟子弟子也。

曰吾聞之也有官守者不得其職則去有言責者不得其言則去我無官守我無言責也則吾進退豈不綽綽然有餘裕哉

官守以官為守者言責以言為責者綽綽寬貌裕寬

意也。孟子居賓師之位。未嘗受祿。故其進退之際。寬

裕如此。尹氏曰進退久速當於理而已。

大全南軒張氏曰孟子異乎蚺蠹。故得從容不迫。陳善閉邪。以俟王之改。可徐處乎進退之宜也。然卒致為臣而歸。誠意備至。啓告曲盡。而王終莫悟。則有去之而已。然三宿出書。猶庶幾王之改。終從容不迫也。豈悻悻者能識之。慶源輔氏曰距心有官守。蚺蠹盡有言責。盡雖未自以為罪。然諫不行。能去。距心雖知其罪。然如是而止。不聞其能去也。盡賢於距心矣。○雙峰饒氏曰餘裕是寬緩不迫之意。賓師從容規諷以漸而入。如今朋友相似。少焉不入。亦當去。但寬得些子。不如那有官守言責者。恁地逼迫。不得其職。不得其言。則目下便著。依或疑孔子不脫冕而行。與孟子之說不同。曰正是一般。蓋孔子有去志久矣。但去得不恁地逼迫。後來臚肉不至。方不脫冕而行。且如衛靈公可謂無道。然亦以賓禮待孔子。故孔子在

衛極多時。後來却因問陳明日遂行。亦是久有去志。因此遂行耳。○雲峰胡氏曰。集註前引尹氏言君子之辭受取予。惟當於理而已。此又引其言曰。進退久速當於理而已。蓋天理人欲之幾。最不可不辨。當辭而辭。是天理。受即非矣。可久而久。是天理。速即非矣。如此則當於理。不如此則涉於欲。故惟聖人能審其幾焉。

異 蔡虛齋曰。此時未當為卿於齊。按不得其職則去。不得其言則去。連下雨去字。以見已之無官守言責者之可以即去也。如此則只是退有綽綽餘裕耳。不退則進。故以進字帶說。○看來孟子固未為退。亦未為進。處於不進不退之間。以審可進可退之義者。正孟子所謂綽綽有餘裕也。○纔不得其職則去矣。纔不得其言則去矣。兩明字。見一毫寬展不得。正與綽綽有餘裕相反。○蒙引謂未嘗為卿於齊。此亦不是。但仕不受祿。而公孤原有坐而論道之尊。則與尋常為臣者不同。看齊王只以夫子稱孟子。明以賓師待之。則孟子不得自卑。亦明矣。

○孟子為卿於齊。出弔於滕。王使蓋大夫王驩為輔行。王驩朝暮見反齊滕之路。未嘗與之言行事也。

蓋齊下邑也。王驩。王雙臣也。輔行。副使也。反。往而還也。行事。使事也。

語類 問孟子賓師之禮如何。曰。當時有所謂客卿者。是也。大槩尊禮之而不居職任事。召之則不往。又却為使。出弔於滕。○**圖** 大全慶源輔氏曰。使事謂弔祭之禮。邦交之儀。凡禮文制數皆是。

異 蔡虛齋曰。前章註孟子之於齊。處賓師之位。下有問賓師如何。朱子曰。當時有所謂客卿是也。大槩尊禮之而不居職任事。召之則不往。今此為卿於齊。難說。全是客卿。又後章註曰。我前日為卿。嘗辭十萬之祿。則是實為卿。但不受其祿。以示齊王非利富貴耳。

若全說是客卿則不居職任事况可使為我出弔乎
 召之且不往况實使之乎不必全說是客卿但與他
 卿終是不同為不受祿也故又曰仕而不受祿就仕
 上見得不是是客卿不受祿上見得不是是齊卿
 辨按本文不曰王使孟子出弔於滕而曰為卿於齊
 出弔於滕下蓋大夫王驩乃有王使字面則知孟子
 出弔亦齊王借大賢以為國重之意特設輔行之人
 月以齊卿為之皆見尊禮孟子處則孟子之但為客
 卿可知虛齊之說不必未嘗與言行事只是不言
 使事以示不與小人共事之意未有朝暮見全不
 言者麟士
 此解極當

公孫丑曰齊卿之位不為小矣齊滕之路不為近矣反
 之而未嘗與言行事何也曰夫既或治之予何言哉

王驩蓋攝卿以行故曰齊卿夫既或治之言有司已

治之矣孟子之待小人不惡而嚴如此

大全慶源輔氏曰夫既或治之正答公孫丑未嘗

與之言行事一句孟子言使事有司既已治之而得

其宜矣自不須更與王驩言也此句便見孟子之

待小人不惡而嚴之意使有司不能治其事於禮儀

制數有曠闕不齊整處而孟子固不與驩言而正之

則非所謂不惡矣今有司既已能治辦其事而猶與

之言則便有徇之之音而不可謂之嚴矣然自常情

觀之孟子之不與驩言不以為惡之而不欲與之言

則以為易之而不足與之言矣夫惡之而不欲與之

言則盜易之而不足與之言則忽盜與忽孟子無是

心也但言有司既已能治辦其事而不與之言則亦

是順理之事而其中自有不惡而嚴之意耳故愚嘗

謂君子之待小人有正已而無屈意有容德而無過

禮惡惡之心雖不能無然亦不為已甚之疾也○新

安陳氏曰治之朱子以為有司南軒以為驩正是治

之者○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易遜卦大象傳文

朱子異同條辨 孟子 卷四公孫下 近譬堂

孟子於王驩不欲與言于弔公行子亦可見今答丑
 不過平平說所以不與言之意未始及也蓋欲使丑
 自悟耳○易曰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而不惡而
 嚴程註曰遠小人之道者以惡聲厲色適足以致其
 怨怒惟在乎矜莊威嚴使知敬畏則自然遠矣○蔡
 虛齋曰王驩蓋攝卿以行故曰齊卿不可依俗說謂
 孟子為正卿驩攝以行為齊卿也齊還是齊國之齊
 齊卿猶曰漢使○大註有司不指王驩若是驩朱子
 何故又云有司且驩既號齊卿則又難以有司目之
 ○今之出使外國有正使有副使副使之下又有許
 多名色人等皆有以辦使事者而二使皆只是總大
 綱挈要領而已此事古今大畧相同
 南軒張氏曰孟子雖為卿而實賓師也則夫禮文
 制數固可付之于有司是王驩雖曰輔行然齊王之
 意特欲藉孟子以為重有司之事不敢以煩而驩則
 行之也孟子特統其大綱于上而驩則共其事于下
 若驩于事上之禮有失邦交之儀有曠則孟子固不
 免有言以正其事之失也彼既或治之未見有可正

之事則亦烏用有言哉

按夫既或治之自指有司時解以註有司字為從
 夫字看出虛齋又以為從或字看出皆不必只禮儀
 制數自是有司所當治者豈以輔行之卿而遂親治
 其事也又須知王驩朝暮見只是欲親治孟子反齊
 滕之路孟子豈無一言與之交接但不言出使之事
 此在王驩亦不覺得惟自公孫丑旁觀默察便似孟
 子有心不與他言行事一般此所以為不惡而嚴也
 若竟日相對絕不與言則凌厲太過不近人情豈聖
 賢之舉乎

○孟子自齊葬於魯反於齊止於贏充虞請曰前日不
 知虞之不肖使虞敦匠事嚴虞不敢請今願竊有請也

木若以美然

孟子仕於齊喪母歸葬於魯贏齊南邑充虞孟子弟

子嘗董治作棺之事者也。嚴急也。木棺木也。以已通以美太美也。

興王觀濤曰：止於贏，勿作觀望說，只是回顧丘墓，餘哀未忘，不能遽前，意

深按：止於贏，不過是北宿之地。若謂餘哀未忘，不能

遽前，則孟子無時不如此，非獨止贏之時也。但時解

有謂反齊為急於行道者，尤謬。蓋孟子方葬其親，哀

慕之，不暇何暇為行道計而急於如齊乎？愚意孟子

當日為卿於齊，雖以齊王足用為善望，其行道然於

崇見王退有去志，而又必久於齊者，未必不以母之

故也。觀孟子之答周霄三月無君，則弔全為不敢以

祭而然，則孟子之為卿於齊，正欲以大夫之禮葬其

親，以少盡人子之心焉耳。此孟子不言之意也。反於

齊，必是致臣而歸，或曰喪母，則當守制廬墓而非行

道之時。觀下章致臣而歸，猶以辭十萬而受萬為言。

出畫而猶望其反予，何也？曰：孟子道之行不行，不係

於卿之為不為也。况孟子為卿而不受祿，不過賓師

之位。王誠能尊德樂道，有謀則聽，則孟子雖不為卿

而亦賓師也。在孟子不害為守禮而亦不失為行道

初亦不相悖也。敢附論之。

曰古者棺槨無度，中古棺七寸，槨稱之自天子達於庶

人，非直為觀美也。然後盡於人心。

度厚薄尺寸也。中古周公制禮時也。槨稱之與棺相

稱也。欲其堅厚久遠，非特為人觀視之美而已。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人子之喪親，所以為之棺槨者，

蓋欲其堅厚以歷久遠而已。非是欲為人觀視之美

也。蓋必如此，然後於人心為盡耳。盡於人心，此一句

須當自體之。若後世之厚葬，却只是欲為人觀美之

故也。○古者棺槨無度，想只是過於厚。觀易喪葬取

之大過，可見至周公制禮時始為七寸之制也。棺七

寸則梓亦七寸也。○雙峰饒氏曰：周七寸，只如今四寸許。○蔡虛齋曰：虞蓋以為觀美，非直為觀美。言俗有但為觀美之事者，此却非也。直字帶下讀，先以非為觀美也。然後盡於人心，破之，乃接之云：雖必如是，然後盡於人心，然後使無財，或法制所不得，亦不得以自盡其心也。下文又承之云：所以得之為有財而遂用之者，正為無使土親膚耳。

辨按本文只說非直為觀美，註却推出堅厚久遠來，惟其堅厚是以久遠，惟其堅厚久遠，自不使土親膚矣。便炤後說，然後盡於人心，一盡字便含得為而不為有財而不盡，用皆不是盡。

不得不可以為悅，無財不可以為悅，得之為有財，古之人皆用之，吾何為獨不然。

不得謂法制所不當得，得之為有財，言得之而又為

有財也，或曰為當作而。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不得得之，汎說葬禮如重累之數，槨製之飾，既有定制，則不可得以為悅，非獨指棺梓而言也。

辨按上節自天子達於庶人，便見法制所得為意，則此節不得不可以為悅，句不重，只重無財不可以為悅一句，語意如云：自天子達於庶人，皆得用之，則分已得為之矣。大凡不得固不可以為悅，然無財亦不可以為悅，得之又為有財，則古之人皆用之矣。吾何為獨不然乎？纔不然，便是以天下儉其親矣。始終只一意。○論不得無財，是大槩當如此，不僅指棺梓，然吾何為獨不然句，然字正與上節棺七寸梓稱之意相炤。

且比化者無使土親膚於人心，獨無忤乎。

比猶為也。化者死者也。忤快也。言為死者不使土親

近其肌膚於人子之心豈不快然無所恨乎

同蔡虛齋曰一則曰然後盡於人心又一則曰為悅

又終之曰於人心獨無恨乎孟子於此只是要自盡

其心而已豈有一毫外慕之心哉信乎所謂必誠必

信勿之有悔而喪死可以當大事矣

異蔡虛齋曰且此化者一條不是別一段意即上文

然後盡於人心也蓋得之為有財而遂用之者正謂

無使士親膚耳等常說者泥着且字遂為更端之語

非矣且是發語辭其實一意相發故總結之吾聞之

也君子不以天下儉其親

辨按前後雖只一意見人子當自盡其心然中間意

思亦畧有轉換處難道說過又說不成上文非直為

觀美也然後盡於人心是正說只要自盡其心得之

為有財一節是見既得以自盡其心何為不自盡這

是就人子身上說且此化者無使士親膚又正見化

者之非堅厚久遠不可故必無使士親膚子心乃悛

然無恨確有三層意思着一且字甚有意蒙引未是

吾聞之也君子不以天下儉其親

送終之禮所當得為而不自盡是為天下愛惜此物

而薄於吾親也

附大全問不以天下儉其親朱子曰以猶為也不為

天下惜棺槨之費而儉於其親也王氏中說記太原

府君之言一布被二十年不易曰無為費天下也文

意畧與此同

同呂氏曰註云所當得為而不自盡則便是倒行逆

施不順理底於所厚者薄則無所不薄矣墨子之葬

以薄為道者即是此意○新安陳氏曰此章當味盡

於人心及悅與悛字人子事親至葬而終凡附於身

獨不然。則力所能為者亦何忍於不及。厚所當厚而不儉。于親無非天理也。盡於人心盡天理而已矣。○蔡虛齋曰。此物二字不專指棺槨。是泛說也。且曰吾聞之。卽此一語古語也。安得知古語是為棺槨說耶。或兼生事葬祭耳。此物二字白虛。不可指定棺槨。就此章言。則是送終之禮。
辨按此是引語作結。然不以天下儉其親。直應木若以美然。一句不肯太美。便是愛惜財物而謂吾親為可薄。

○沈同以其私問曰。燕可伐與。孟子曰。可。子噲不得與人。燕子之不得受燕於子。噲有仕於此而子悅之不告於王而私與之。吾子之祿爵夫士也。亦無王命而私受之於子。則可乎。何以異於是。

沈同齊臣以私問非王命也。子噲子之事見前篇諸侯土地人民受之天子。傳之先君。私以與人。則與者受者皆有罪也。仕為官也。士卽從仕之人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沈同問燕可伐否耳。固不問以齊伐燕為如何也。若是以王命來問。孟子必當詳告之。不但曰可而已也。○註云。與者受者皆有罪。謂不由其道。妄取妄予。如子噲子之之徒者。由其道則三聖之授受。乃先天而天弗違之事。不可以罪言也。○林次崖曰。沈同之問。或以已意。或齊王陰使之。皆不可知。然以下文彼然而伐之語觀之。其事必成於孟子之言也。

辨按時講多以上節不字。與下節天字作眼目。其實非也。不告於王。王字是指齊王特借証句耳。如何可與。天字屬對並列乎。惟以燕之私相授受為不奉天命。齊之擅行征伐為不奉天討。蓋堯舜揖讓湯武征

誅皆天也對下天吏炤看以天字貫通章自好○開首下以其私問四字正以有下勸齊伐燕一段話說也不然則不過沈同問燕可伐耳何私之有蓋未嘗以齊欲伐燕之謀來告乃竟然而伐之則其以私意採取孟子之情可見矣齊欲伐燕不明以請教孟子恐孟子之不許齊以伐也然唯恐高賢不與謂燕無可伐之理則伐之又無以治衆心而符公論故私問可伐而伐之此是齊人狡會處卒致有孟子勸齊伐燕之論故孟子不得不辨

齊人伐燕或問曰勸齊伐燕有諸曰未也沈同問燕可伐與吾應之曰可彼然而伐之也彼如曰孰可以伐之則將應之曰爲天吏則可以伐之今有殺人者或問之曰人可殺與則將應之曰可彼如曰孰可以殺之則將

應之曰爲士師則可以殺之今以燕伐燕何爲勸之哉

天吏解見上篇言齊無道與燕無異如以燕伐燕也

史記亦謂孟子勸齊伐燕蓋傳聞此說之誤○楊氏

曰燕固可伐矣故孟子曰可使齊王能誅其君弔其

民何不可之有乃殺其父兄虜其子弟而後燕人畔

之乃以是歸咎孟子之言則誤矣

說

孟子於沈同之問曷爲不盡其辭以告之也曰

沈同固非能伐燕者且其以私來問又不言齊之將

伐燕也則直以可伐之理告之足矣若遂探其情而

預設辭以待之則是猜防陰謀之私爾豈所謂聖賢之心哉且齊雖無道若能拯燕之遺民於水火之中而無殺戮係累之暴則其伐之也亦何爲而不可哉

史記亦云孟軻謂齊王曰今伐燕此文武之時不可失也此亦當時傳之誤而史氏輕信之耳其曰文武之時則前篇所謂燕民悅則取之燕民不悅則勿取之云爾孟子豈直以文武之事許齊王哉

語類

孟子居齊許久伐燕之事必親見之齊王乃無

一語謀於孟子而孟子亦無一語諫之何也想得孟子亦必以伐之為是但不意齊師之暴虐耳不然齊

有一大事如此而齊王不相謀孟子豈可更居齊耶○孟子言伐燕處有四須合而觀之燕之父君子臣如此固有可伐之理然孟子不曾教齊不伐亦不曾

教齊必伐但曰為天吏則可以伐之又曰若殺其父兄係累其子弟則非孟子意也

附

朱子曰聖賢之心如明鑑止水來者照之然亦照其面我者而已矣固不能探其背而逆照之也沈同

之問以私而不及公問燕而不及齊惟以私而問燕故燕之可伐孟子之所宜知也惟不以公而問齊故齊之不可伐孟子之所不宜對也

同大全雙峰饒氏曰惟士師則可以殺有罪之人之

泛如何可以擅殺惟天吏可以伐無道之國諸侯如何可以擅相征伐天吏天所命者士師君所命者天

吏以其有道故天命之征伐如湯武是也沈同安曉此理但知人之可伐而不知已之不可伐人○蔡虛

齋曰未也只說言未曾○齊人伐燕或問曰勸齊伐燕有諸或者之問蓋不以伐燕為然也○或疑此問

者發於燕人畔之後蓋有追咎之意曰未然也首之以齊人伐燕即繼之曰或問曰云云只是知其未然也

按外註引楊氏之說或問亦曰齊雖無道若能極燕之遺民於水火之中而無殺戮係累之暴則其伐之也何為而不可語類又曰想得孟子亦必以伐之

為是但不意齊師之暴虐不然齊有一大事於此而齊王不相謀孟子豈可更居齊合數條與本文觀之

想孟子當日斷無先勸齊伐燕之理但齊王即不明謀之於孟子而一國與師孟子豈有不知果以齊為必不可伐則必當諫而止之孟子所以無一言者亦以燕木可有伐之道齊雖非素行仁政之君而果能以

從孟子取之悅則取取之不悅則勿取之說反其殺戮係累之暴而行救民水火之仁則此舉未始非仁義之師也至既行暴虐以致燕畔豈孟子之心哉此孟子之不妨居齊而亦不久去齊也歟○或人勸齊伐燕之問自非發於燕人既醉之後蒙引說是但此亦殺父兄係子弟之後矣不然如何直云以燕伐燕乎或云居國不非大夫今孟子在齊直謂之以燕伐燕蓋出於不得已愚意不然居國不非大夫者旁觀之論也孟子既在三卿之中矣居位盡職有過則諫向日水益深火益熱之言明以語齊王矣此又何嫌有之

○燕人畔王曰吾甚惑於孟子

齊破燕後二十八年燕人共立太子平為王

林次仲曰王蒙引謂是潛王侯愚見只是宣王蓋宣王曾以取燕問孟子勸其卜諸人心宣王不用而

致燕人之畔此所以慚於孟子也若是潛王何慚之有不日宣王而曰王亦偶然置詞不同爾不足為異按齊王既以為慚於孟子則孟子之未嘗勸齊伐燕可知史記之言不足信也慚不用孟子之言則孟子仁義之說必足信矣陳賈解王之慚不但為齊王節過亦以見高賢之說不足深信而燕人之畔出於偶然諛齊王意少駁孟子意多

陳賈曰王無患焉王自以為與周公孰仁且智王曰惡是何言也曰周公使管叔監殷管叔以殷畔知而使之是不仁也不知而使之是不智也仁智周公未之盡也而况於王乎賈請見而解之

陳賈齊大夫也管叔名鮮武王弟周公兄也武王勝

商殺紂立紂子武庚而使管叔與弟蔡叔霍叔監其國武王崩成王幼周公攝政管叔與武庚畔周公討而誅之

圖蔡虛齋曰陳賈意只要坐不智與周公故下文又云周公知其將畔而使之與曰不知也賈斷曉不是知其將畔而使之亦斷曉得孟子不以爲是知其將畔而使之矣因之曰既聖處且字是仁智並說此處仁且智則劉重智止下面知而使之是不仁也亦只要形起不知而使之是不智也句周公知其將畔而使之與亦只相形引出不知也句蓋欲以周公不知而使管叔解釋齊王不知而取燕耳

辨按陳賈引周公使管叔事只在一畔字上見其相同其實管叔之畔以王室至親燕人之畔以敵國所謂撫我則后虐我則仇也周公自當不知齊王自當知不可同年語也仁智則公未之盡也而况於王

乎便待齊王在周公之下即所謂齊人非以仁義爲不美是何足與言仁義也云爾○看來陳賈謂燕畔不能預知周公不能預知管叔而况於王則是齊王本無可慙矣惟看得齊王本無可慙待解已使齊王渙然水釋只爲孟子分上不得不解並齊王亦待解耳曰請見而解之不是要王釋然於孟子却是

然于王之意

見孟子問曰周公何人也曰古聖人也曰使管叔監殷管叔以殷畔也有諸曰然曰周公知其將畔而使之與曰不知也然則聖人且有過與曰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周公之過不亦宜乎

言周公乃管叔之弟管叔乃周公之兄然則周公不

知管叔之將畔而使之。其過有所不免矣。或曰周公之處管叔不如舜之處象何也。游氏曰象之惡已著。而其志不過富貴而已。故舜得以是而全之。若管叔之惡則未著。而其志其才皆非象比也。周公詎忍逆探其見之惡而棄之邪。周公愛見宜無不盡者。管叔之事聖人之不幸也。舜誠信而喜象。周公誠信而任管叔。此天理人倫之至。其用心一也。

語類 問周公誅管蔡自公義言之。其於惇正大道截白私恩言之。其情終有不自滿處。所以孟子謂周公之過不亦宜乎。曰是。但他豈得已哉。莫到恁地較好看周公當初做這一事也。大段疎脫他也。看那兄弟

不。透本是怕武庚叛。故遣管蔡霍叔去監他。為其至親可恃。不知他反去與武庚同作一黨。不知如何紂出得箇兒子也。恁地狡獪。想見他當時日夜去炒那管叔。說道周公是你弟。今却欲篡為天子。汝是兄。今却只恁地管叔被他炒得心熱。他性又急。所以即便發出這件事來。問是時可調護。莫殺否。曰他已叛。只得殺。如何調護得。蔡霍叔性較慢。罪較輕。所以只囚于郭鄰。降為庶人。想見當時被管叔做出這事來。騷動許多百姓。想見也怕人。嗚嗚嗚嗚。既取我子。毋毀我室。當時也是被他害得猛。如棠棣一詩。是後來制禮作樂時作。這是先被他害。所以當天下平定後。更作此詩。故其辭獨哀切。不似諸詩和平。曰周公也。豈不知管叔狡獪。但當時於義不得不封他。曰看來不是狡獪。只是獸子。

精義 伊川曰象憂亦憂。象喜亦喜。蓋天理人情。於是為至。舜之於象。周公之於管叔。其用心一也。夫管叔未嘗有惡也。使周公逆知其將畔。果何心哉。惟其管叔之畔。非周公所能知也。則其過有所不免矣。故孟

子曰周公之過不亦宜乎。○大。全。胡氏曰。象得罪於舜。故封之。管蔡流言。將危。周公以聞。王室得罪於天下。故誅之。非周公誅之。天下之所當誅。周公豈得而私之哉。舜處其常。周公處其變。此聖人所以同歸於道也。○慶源輔氏曰。周公不忍料兄之惡而使之。故不免有過。是以孟子亦言。周公之過不亦宜乎。不說周公無過也。○雲峰胡氏曰。記忍逆探其兄之惡而棄之。此一句最是得周公之用。心。舜之心誠信而喜象。不忍逆以其弟為許舜。為兄之道盡矣。周公之心誠信而任管叔。不忍逆以其兄為畔。周公為弟之道盡矣。故曰此天理人倫之至。人倫之至。人倫即是天理。特分而言之。天理其自。然者。人倫其當然者。爾。○林次崖曰。周公果是不知其將畔而使之。蓋愛兄之心蔽之也。若謂本知其將畔。但不忍以不仁待兄而姑使之。是以惡養天倫。若莊公之於叔段。其不仁甚矣。故蒙引謂是不止於過。○然則聖人且有過與。謂不知其兄之將畔。失之。不智是過也。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周公之過不亦宜乎。

言周公於是宜有過也。蓋周公不可逆探其兄之將叛也。此處直以全天倫存本心為重。且不論智識上言。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兄弟至親。周公必誠信管叔。而致其叛。有是過失。兄弟之間始得其道。使逆知其將畔而棄之。似可免於不明之譏。而無兄之罪大矣。故周公之過當有。不當無。周公而無過。則所得者小。而所失者大。惟當論其大。不必錄其小。是其無過。適所以為過也。周公而有過。則所失者小。而所得者大。惟當取其大。而不必計其小。是其有過。正所以免過也。此周公之過。所以為宜。與舜之信象。同一天理。人倫之至。天下後世未聞有以是病周公者。○過本不當有。亦有當有時。若周公之於管叔。是也。蓋事有重。於此者。此處彷彿似孔子曰。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意。周公以兄弟而受不智之過。孔子以君臣而受黨惡之過。然周公之過。初不自知。孔子之過。分明知此。其不同也。○按。知其將畔而使之。與分明。單承不智來。撇却仁字。然則聖人且有過。且字。言外。便有聖人而下。愈有近譬堂。

不能無不智之過者。○以弟待兄，不忍逆探其兄之惡，故周公之過為宜言外，亦有他人疎遠不得假托其過，便有不宣然者矣。○玩朱子云：莫到恁地較好，又曰：周公當初也大段疎脫，他也看兄弟不透，觀此則周公當日若看得管叔透，畢竟不使為得。今人講周公之過，不亦宜乎？竟說做必當使管叔，乃為愛兄誠信之至情如此，則並不可謂之過矣。須知看得透，不使監殷，乃為不疎脫，乃能更全兄弟之倫，無後來破斧缺斨事。如大舜識透了象，畢竟封之有頃，而使吏治其國，乃為仁之至。義之盡，周公却闕少了義之盡，後來連仁也不至了。此其所以為過，但過生於天理人倫，故曰宜耳。觀語類之說，則游氏註猶有未盡，然只是象之惡易知，管叔之惡難料，此則周公處其難耳。

且古之君子過則改之，今之君子過則順之。古之君子其過也如日月之食，民皆見之，及其更也，民皆仰之。今

之君子豈徒順之又從為之辭

順猶遂也，更改也。辭，辯也。更之則無損於明，故民仰

之順而為之辭，則其過愈深矣。責賈不能勉其君以

遷善改過而教之以遂，非文過也。○林氏曰：齊王慙

於孟子，蓋羞惡之心有不能自己者。使其臣有能因

是心而將順之，則義不可勝用矣。而陳賈鄙夫方且

為之曲為辯說而沮其遷善改過之心，長其飾非拒

諫之惡，故孟子深責之。然此書記事散出而無先後

之次，故其說必參考而後通。若以第二篇十章十一

章置之前章之後此章之前則孟子之意不待論說而自明矣。

同 大全新安陳氏曰孟子窺賈為君文過之心於不言之表而責之。○南軒張氏曰周公於管叔親愛之而不知其將戮其過也宜矣賈為君文過過之中又生過焉。○蔡虛齋曰今之君子不必說指賈亦不必說指王只是泛論而寓責賈之意於不言之表聖賢是甚次第為見賈特地撰出此議論於他面前講必有箇來頭心是恁窺度他故綴以此語其實未知其為王解燕人畔之慙也。○其過也與其更也相對皆就君子身上說故註曰更改也又曰更之則無損於明故民仰之。○民皆見之民皆仰之亦全就君子身上說。○林次崖曰於過則改之上又說箇無隱諱意於過則順之下又說箇為之辭意總是即上兩句意而充拓之也。

異 汪氏曰已富貴而兄弟無位仁者弗為也兄弟惡

未萌而以惡逆之智者弗為也自陳賈觀之以周公為仁智未之蓋由君子觀之周公實仁且智者也不期以畔而卒至于畔不免于過乃所遭之不幸也及其畔也不以私恩害公義誅之以安宗社天下是於過為能改矣其不得已而行權也。

辨 按有過必改便是不肯順之矣然其過也民皆見之更也民皆仰之皆見皆仰便見不肯為之辭故下八句俱是推進一層。○又須知其過也如日月之食民皆見之不是自已有過恬然不以為耻聽人之皆見以為坦自無私也只是不自掩覆人自見之耳。○前而有古聖人也。古字有周公之過不亦宜乎。一過字此段便就古君子之過與今君子之過間論其處過之心不同如此未分說齊王自文過與賈代齊王交過也亦非以周公後誅管蔡為改過也。○大全新安氏謂誅之以安宗社天下是於過為能改夫誅其兄以自改其過過改而兄死矣不俱傷周公之心乎。為王室而傷天倫周公到此真不得已方自己認過悔過之不暇而敢日能改其過耶。

○孟子致為臣而歸

孟子久於齊而道不行故去也。

蔡虛齋曰致送至也致為臣送還其臣於君也
按孟子久於齊所以望道之行也道終不行自當
去矣便也見得道行則留道不行則去齊王欲留孟
子惟有反其不能用者而行孟子之道則孟子自留
矣區區祿養祿式之虛文而謂孟子其留之乎註道
不行三字已伏一章之脈

王就見孟子曰前日願見而不可得侍同朝甚喜今

又棄寡人而歸不識可以繼此而得見乎對曰不敢請

耳固所願也

同大全新安陳氏曰謙言得侍賢者同朝者皆甚喜
○林次崖曰得侍言得侍賢者此齊王謙詞同朝甚

喜言同朝之人甚喜也該君臣在其中

按此一段見齊王全是虛文籠絡而無留與之情
只看孟子來齊王却托疾以召孟子不肯就見也今
致臣而歸矣却以就見送別這是甚麼情事既見孟
子尚不知愛慕其道而謂前日願見不得齊王喜孟
子之意不過止此而代同朝作謙詞分明彌縫自己
不用同朝各異之嫌况王欲留孟子非得自主者
也乃不議今此之留而想繼此之見是送別語非留
行語也日前日繼此總遮掩現在一段情事○若
先日固所願也後日不敢請耳則非進之嫌孟子已自把守
見矣今先日不敢請耳則非進之嫌孟子已自把守
得甚嚴然後乃曰固所願也則不忍忘君之心自是
懇懇自喻耳
辭極宛妙

他日王謂時子曰我欲中國而授孟子室養弟子以萬
鍾使諸大夫國人皆有所矜式子盍為我言之

時子齊臣也。中國當國之中也。萬鍾穀祿之數也。鍾量名。受六斛四斗。矜敬也。式法也。盍何不也。

同大全趙氏曰。四豆為區。區受斗六升。四區為釜。受六斗四升十釜。為鍾。鍾受六斛四斗。○蔡虛齋曰。他日謂時子曰。他日二字。見得孟子亦有遲遲其去之意。○陸稼書曰。存疑謂他日。王謂時子見孟子欲去時。齊王不曾留。一時去未成。到他日。齊王見其未去。而為此留也。其留之不誠。亦可見矣。不能行其道。而留之為矜式義。既無味。况又不誠乎。此說非也。前此不留。他日留之。安知其非自悔自艾。而謂其不誠乎。但觀其詞。絕無悔過不安之意。則可知其不誠耳。不必在他日字上穿鑿。

按曰。使諸大夫國人有所矜式。則自己不想行其道。用其言矣。亦只是虛禮尊崇孟子。與孟子望王意總無干涉。○此章人都認煞齊王以利留孟子。是只因孟子後面有如使予欲富許多議論也。愚獨以為

不然。試玩齊王中國授室三句。重在使諸大夫國人皆有所矜式一句。若養弟子以萬鍾。只是帶說焉。有從遊弟子而使之無所養之理。源非欲以萬鍾來動孟子也。孟子下文只夫時子惡知其不可也一句。答過如使予欲富。以下。是姑就利祿言之。乃無聊之詞。以既在三卿之中。而道不行。又安有反受公養之理。為此意難顯言。故姑就欲富上說。朱子會得孟子此旨。故於後節註云。孟子既以道不行而去。則其義不可以復留。而時子不知。則又有難顯言者。故但言設使予欲富云云。只一箇道不行義。不可復留已盡。為難顯言。故但言設使予欲富之說。是於無可說聊說一語。蓋既不欲富。則已之在齊。惟志在於行道。可知矣。要會得言外意思。

時子因陳子而以告孟子。陳子以時子之言告孟子。

陳子即陳臻也。

孟子曰然夫時子惡知其不可也如使子欲富辭十萬而受萬是為欲富乎

孟子既以道不行而去則其義不可以復留而時子不知則又有難顯言者故但言設使我欲富則我前日為卿嘗辭十萬之祿今乃受此萬鍾之饋是我雖欲富亦不為此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齊王告時子是就人欲中計較孟子之意道合則從不合則去惡用是多端為哉○註云孟子有難顯言者顯言之則許揚齊王之失而有戾於我固所願之仁○蔡虛齋曰此然字只因陳子所述時子之言而曰是如此耶然時子惡知我之不可以復留耶

按孟子若顯言則齊王不能實用其道而但為辭試之虛文是不能見行而反行公養一步降下步有是理乎此意孟子只以不可二字該盡更不置辭然竟以不可二字回復時子如何可了故於無可說處尋出說處來見齊王留我之意以萬鍾為詞意者為子欲富乎即使子欲富亦不成箇欲富了後面又引季孫譏叔疑之欲富又就龍斷之言而釋之皆無聊之詞切莫認煞然而既不欲富則志在行道不言可見矣問議論又未嘗真問却

季孫曰異哉子叔疑使已為政不用則亦已矣又使其子弟為卿人亦孰不欲富貴而獨於富貴之中有私龍斷焉

此孟子引季孫之語也季孫子叔疑不知何時人龍

斷岡壟之斷而高也。義見下文。蓋子叔疑者，嘗不用而使其子弟為卿。季孫譏其既不得於此而又欲求得於彼。如下文賤丈夫登龍斷者之所為也。孟子引此以明道。既不行復受其祿，則無以異此矣。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舉季孫所譏子叔疑之事，以見我不敢效此之意。辭祿而受饋，雖多寡之不同，畢竟是既不得於此而又求得於彼也。○蔡虛齋曰：二使字不同。一使字是如使之使，下使字是子叔疑使之也。

辨按大意只是明道既不行不可復受其祿。若孟子辭十萬而受萬，並不成箇欲富。孟子也先說過了與叔疑不得於此又求得於彼，自不同。與龍斷之登既得此又欲得彼，更不同。總之孟子循說一番欲富情形，以見已之非其人耳。既非其人，則在齊之志必有

在矣

古之為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者治之耳。有賤丈夫焉，必求龍斷而登之，以左右望，而罔市利。人皆以為賤，故從而征之。征商自此賤丈夫始矣。

孟子釋龍斷之說如此。治之謂治其爭訟。左右望者，欲得此而又取彼也。罔謂罔羅取之也。從而征之，謂人惡其專利，故就征其稅。後世緣此遂征商人也。○程子曰：齊王所以處孟子者，未為不可。孟子亦非不肯為國人矜式者。但齊王實非欲尊孟子，乃欲以利

誘之故孟子拒而不受

同大全雙峰饒氏曰左右望是欲全得之萬一不得於此亦可得於彼不得於此是譬喻辭十萬得於彼是譬喻受萬○慶源輔氏曰文王闕譏不征是三代之初皆如此○新安陳氏曰孟子有引喻以終之而不復說上正意者此章之類是也○齊王固不得待孟子之道尤為不知孟子之心○王觀濤曰子叔疑是客賤丈夫是客中之客

辨按程註雖得大意不如朱註之密故置圈外既云齊王所以處孟子者未為不可孟子亦非不欲為國人矜式矣又謂齊王實非欲尊孟子乃欲以利誘之於未為不可意似欠發明愚意未為不可者須是孟子初至齊齊王即以萬鍾致養使大夫國人矜式如際可公養之禮孟子將於此觀行道之機如其次雖未行其言但迎之致敬以有禮則就之之類今孟子已在三卿之中道不得行致臣而歸矣乃反欲行際可公養之事豈非徒以利誘而其義寧復可留哉故

○孟子去齊宿於晝

晝齊西南近邑也

有欲為王留行者坐而言不應隱几而卧

隱憑也客坐而言孟子不應而臥也

同王觀濤曰客欲留行當先言於王而得其悔悟因奉王命來留孟子方可留也

朱子於首節註曰久於齊而道不行故去於五節註曰既以道不行而去則其義不可以復留於六節註曰道既不行復受其祿則無以異此用意甚精細微妙○陳新安謂引喻以終之而不復說上意王觀濤亦謂叔疑為客賤丈夫為客中之客則愚謂只不可二字難顯言其故如使子欲富以下皆屬餘意者非臆說也

辨按客即奉王命來留也。看是如何樣留，須是如後章所云王庶幾改諸者而後可留也。不然孟子洞齊將何所謂耶。况欲為王留則徒為齊王不為孟子為齊王者博留賢之虛名也。不為孟子者知孟子以道不行而去。今王不留而客代留是速之行也。○想客初來時孟子亦必以賓主之禮相接。速既坐而言留行之意矣。孟子方不應而臥以絕之。

客不悅曰：弟子齊宿而後敢言，夫子臥而不聽，請勿復敢見矣。曰：坐我明語子。昔者魯繆公無人乎子思之側，則不能安子思；泄柳申詳無人乎繆公之側，則不能安其身。齊宿、齊戒、越宿也。繆公尊禮子思，常使人候伺道達其身。

齊宿、齊戒、越宿也。繆公尊禮子思，常使人候伺道達其身。

誠意於其側，乃能安而留之也。泄柳魯人，申詳子張之子也。繆公尊之不如子思，然二子義不苟容，非有賢者在其君之左右，維持調護之，則亦不能安其身矣。

問泄柳申詳無人乎繆公之側，則不能安其身。二子之賢，其心固如是乎。曰：非謂二子之心為然也。蓋其勢則然耳。若二子之心如此，則與世之回面汗行而事君側便嬖之人者，何以異乎。

同史氏伯璿曰：孟子既言繆公待子思之事，又言泄柳申詳自處之事，見賢者去就之義，有此二等之不同耳。至其所以自處，則惟在於子思之一事。若二子則帶言之，觀下文慮不及子思之言可見。

異大全慶源輔氏曰：繆公好賢之切，惟恐有不當其意者，常使人道達誠意，乃能安而留之。泄柳嘗閉門

以避繆公，不苟合，可見。申詳見禮記，與泄柳並稱。其賢可知。繆公待子思，恐子思不察已之誠也。二子非有賢者，調護之則又恐若不察已之誠也。德若子思，則自自有此應。若只及得二子，則自處又當如此。不則苟容以徇君者也。

按或問分明謂泄柳申詳二子之心不如此，但其勢則然耳。乃輔氏謂恐君不察已之誠，又曰若只及得二子，則自處又當如此。如其言，則是二子使人於繆公之側矣。如何尚是義不苟容，只德若子思，則自有此應句甚好。蓋德若子思，則繆公自必有人於子思之側，以道達其誠意。德若二子，則亦自必有人於繆公之側，以維持調護之。皆理有固然。勢所必至者。○文勢是因繆公之所以能安子思，與泄柳申詳之所以能安於魯者而推原其必有人也。

子為長者慮而不及子思，子絕長者乎？長者絕子乎？長者自稱也。言齊王不使子來而子自欲為王。

留我，是所以為我謀者不及繆公留子思之事。而先絕我也。我之卧而不應，豈為先絕子乎？

大全慶源輔氏曰：孟子之自處，不在子思之下。故意或人之為我謀不及繆公留子思之事也。蓋有欲為王留行者，雖有愛賢之意而不知待賢者之禮。故孟子告之如此。○新安倪氏曰：孟子之於齊，齊王既不能如繆公之待子思，固無以安孟子矣。次焉而齊之羣臣又無賢者為之維持調護，孟子亦豈能安其身哉？孟子之德無愧子思，齊王如繆公之待子思，宜也。故未又以及子思為言。泄柳申詳之事，姑引以言齊之無賢臣耳。○蔡虛齋曰：上文泄柳申詳無人乎繆公之側，只見其類同。故引之。其實孟子非止泄柳申詳之匹，亦非只望齊王待以泄柳申詳之禮者。故言此只為長者慮而不及子思。○全在為長者慮不及子思一句上。王為繆公是自使人於子思之側。今齊王不使子來而子自欲為王留我，則不以子思

待我矣。非薄我乎。亦宜乎我之絕子也。○子絕長者乎。要下一先字。卧而不應。不可謂不是絕。○呂晚村曰。不是責客以安賢。亦不是望王之聽客。只是王無繆公使人之意。則客非繆公左右之人。旁觀作此間周旋。真是沒要緊。

辨按子為長者。慮而不及子思。及字作如字。看言既為我謀。却不如繆公留子思之事。彼是奉繆公之命。而道達其誠意者也。子是不奉齊王之命。而自來留我者也。○不是來留長者。却是來絕長者。王不自改。却如何為王留。孟子果留。却如何為用孟子。地分明。予長者以必不可留也。豈不是絕。○子為長者。慮而不及子思。固責其平日不專在留行時。然即留行時。能轉移齊王。改其前此之失。而奉命以留孟子。則亦未始非三宿而後出書之意也。須兼平日與臨時說。○孟子去齊。尹士語人曰。不識王之不可以為湯武。則是不明也。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澤也。千里而見王。

不過故去三宿而後出書。是何濡滯也。士則茲不悅。

尹士齊人也。干求也。澤恩澤也。濡滯遲留也。

辨按尹士譏孟子。雖有三層。其重在濡滯。蓋不明于澤。二層見得前此來得已不是。子今既以不遇之故而去。便當決於一行。乃又三宿出書。如此濡滯。何與士則茲不悅。茲字緊貼濡滯說。○則是。不明也。從不識王生來。則是干澤也。從然且至。生來總是使孟子展腕不去。語氣然其實不重。以此譏孟子也。若誠以孟子為不明。干澤則孟子當戀戀於齊。而不當不遇故去矣。尹士亦當於三宿出書。而後譏其濡滯矣。兩則是尚是設難語。曰是何便真不能為之。解者須得其抑揚之妙。蒙引存疑俱非。

高子以告

高子亦齊人。孟子弟子也。

曰夫尹士惡知予哉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豈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

見王欲以行道也。今道不行。故不得已而去。非本欲如此也。

同蔡虛齋曰尹士訛孟子有三段。一曰是不明也。二曰是干澤也。三乃曰是何濡滯也。今孟子只辨是何濡滯也。一句上二句都不管者何耶。曰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即如此說便見不敢逃以為不足為湯武也。非干澤之意尤明矣。

異林次崖曰尹士訛孟子。緊關在干澤濡滯上。他明以二事坐孟子不明意不重。他明說識其不可下。故孟子除却不明意不答。只辨干澤濡滯一節。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不遇故去豈予所欲哉。予不得已也。明其非干澤也。予三宿而後出。晝於予心猶以為

速至則必反予。明其非濡滯也。千里而見王只是上文識其不可。然且至意蒙引謂只辨是何濡滯也。一句上二句初不答不是。

同按千里而見王是予所欲也。分明破解尹士千里而見王。句不遇故去。分明破解尹士不遇故去。句惟其下得已。此所以三宿出晝而不嫌於濡滯也。分明破解尹士三宿而後出晝。是予所欲也。但欲其為湯武不問其不可不也。豈予所欲哉。則以不能致其君為湯武。為可惜。而王究未嘗不可為湯武也。所欲在此。則非干澤意。又可知。此不辨之辨。上二層意自解。以不明干澤意。相較。則干澤意尤輕。次崖重干澤說大謬。

予三宿而出晝於予心猶以為速王庶幾改之王如改諸則必反予

所改必指一事而言。然今不可考矣。

辨按或疑所改必指一事而言為看小孟子只是改其功利之習而行孟子之王道註語不必從愚謂致臣而歸與有欲為王留行兩章總不明言王不能行孟子之道之意此如孔子去魯不明言受女樂之大失而托於膳肉不至以行孟子想必托一小可事以去齊故註以所改為指一事而言今不可考也○尹士曰三宿而後出書是何瀟滯孟子則曰於予心猶以為速正是相反處然猶以為速心腸只是望王之改而望王之改則猶欲其為湯武耳彼自言其見幾明決此自言其倦倦愛君

夫出晝而王不予追也予然後浩然有歸志予雖然豈舍王哉王由足用為善王如用予則豈徒齊民安天下之民舉安王庶幾改之予曰望之

浩然如水之流不可止也楊氏曰齊王天資朴實如

好勇好貨好色好世俗之樂皆以直告而不隱於孟子故足以為善若乃其心不然而謬為大言以欺人是人終不可與入堯舜之道矣何善之能為

楊氏齊王猶足為善之說尤有味且其發於夢寐者如此蓋可見其所存之正矣○孟子見齊王而有去志矣而其去也則又曰王猶足用為善何也曰齊王無湯武之姿此孟子所以有去志也然比當時之諸侯則猶有可取者而况孟子居齊之久又當有所發而增益於前者且其君臣之義亦畧定矣所以將去而不能無眷眷之情也

蔡虛齋曰予雖然豈舍王哉以下至予曰望之又其愛君澤民倦倦之餘意○言母謂三宿出晝為滯也吾猶以為為急也今雖決去矣猶望王改之而復來也正反尹士之意

興蔡虛齋曰未出畫時而三宿於近郊已是一節望王之改而留之矣不然三宿出畫何為及出畫而猶自以為速曰王庶幾改之王如改諸則必反予此第一節望王之改而留之也夫出畫而王不予追也云云予雖然豈舍王哉云云王庶幾改之予日望之此又第三節之望王之改而留之也於既去之日而猶三致其意而不已聖賢之急於行道如此然其不肯枉道之意則有確乎其不可易者嗚呼聖賢是甚次第王如用予則豈徒齊民安天下之民舉安以此言之孟子今日一身之去就其關係何如也安能果於去齊哉當時列國之君舍齊宣無一可望者矣甚矣孟子之不能果於去齊也○王觀濤曰王如用予至舉安非自負語正見王之足用為善也

辨按上節三宿而後出畫予心猶以為速正解濡滯句即指未出畫時之心事如此此節出畫而王不予追方說既出畫以後心事既曰浩然有歸志則已決於歸矣乃又曰豈舍王哉則又似不決於歸者何也蓋浩然歸志生於出畫而王不追非生於已之舍王

也故歸志自決而心自不舍王此節是說既出畫後猶倦倦愛君與上節只分兩層虛齋以上節為出畫後分作三層未免與此節複出矣○王觀濤謂王如用予至舉安非自負語正見王之足用為善愚謂不曰足為善而曰足用為善則足者在王用之者仍在孟子今不直接則豈徒齊民安二句而必加王如用予四字則轉移之機全在能用孟子上徒恃王足為善無益也望其改正正是望其用安齊以安天下之具仍在孟子身上未嘗放倒身分

予豈若是小丈夫然哉諫於其君而不受則怒悻悻然見於其面去則窮日之力而後宿哉

悻悻怒意也窮盡也

李哀一日此小丈夫不要看他低了亦是要君好底但主意只為自家一身所以傷於過激君子之心

全為天下。連自家濡滯之迹都不管。以此對看。所以為小。
按此節孟子明云諫於其君而不受。則孟子必託於一事之諫而去。而所謂王庶幾改者。斷指一事之知矣。

尹士聞之曰士誠小人也

此章見聖賢行道濟時汲汲之本心愛君澤民惓惓之餘意。李氏曰於此見君子憂則違之之情而荷蕢者所以為果也。

語類問孟子去齊處集注引李氏說憂則違之而荷蕢所以為果如何。曰孟子與荷蕢皆是憂則違之。但荷蕢果於去。不若孟子遲遲吾行。蓋得時行道者聖人之本心不遇而去者聖人之不得已。此與孔子去

魯之心同。蓋聖賢憂世濟時之心誠非若荷蕢之果於去也。

精義伊川曰考樂之詩解者謂賢人承誓不復告君不復見君。又自誓不詐而實如此也。據此安得有賢者氣象。孟子之於齊是甚君臣。然其去未嘗不遲遲顧戀。今此君才不用便操忿如此。是不可磯也。乃知此詩解者之誤。此詩是賢者退而窮處。心不忘君。怨慕之深者也。君臣猶父子。安得不怨。故直于寤寐弗忘。永陳其不得見君與告君。又陳其此誠之不詐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集注本心謂其初本欲如此也。餘意則後來不得已之意耳。詳玩此兩句。便可見聖賢之心。千里見王王如用子。豈特齊民安天下之民舉安。此其行道濟時汲汲之本心。三宿出晝王庶幾改之。予日望之。此其愛君澤民惓惓之餘意。○南軒張氏曰齊王資雖鈍而不敏。然異夫節情矯非以自欺欺人者。故孟子有望焉。以為王如用子天下舉安。蓋其安天下之道已素定於胸中。而其本則在於格君心。故拳拳望王之改之也。若夫諫而不用。去則窮

日而後宿者。是私意所發。其諫也。固無誠意之感。其去也。又無忠厚之氣。真小丈夫哉。○新安陳氏曰。孟子所歷。如滕文。雖慕道。然國微弱。道必難行。其次如魯。沮於臧倉。又必不行。大國齊梁也。梁惠不足與有行之勢。孟子又有安天下之道。王天資誠朴。若可與有行者。所以拳拳望之。有不能自己焉。於此終不遇合。則孟子之道。知其不行矣。○雙峰饒氏曰。方其來也。只望齊王能行其道。及其去也。又望王能改過。此聖賢仁厚之意。蓋決然去者。義也。欲去不去者。仁也。李氏所以說憂則違之之情。憂只是不樂違去也。當看情字。○雲峰胡氏曰。孟子憂則違之。若與荷蕢同。而其憂則違之之情。與荷蕢之愬然忘情者。大不同也。○蔡虛齋曰。此章自尹士惡知子哉以下。通是愛君澤民惓惓之餘意。其行道濟時汲汲之本心。只從此見得耳。○尹士最有功於孟子。當時若無尹士之訛評。無以發孟子之本心。七篇中所載諸人與孟子相辨論者。皆無如尹士之優柔而深切。主於義理而不

主於勢利。其人品為獨高也。且謂孟子之言而遂幡然責已曰。士誠小人也。嗚呼。尹士其誠君子哉。

辨 按時解謂上小丈夫以量言。此小人以識言。愚謂不必分。惟其識不足。以知有天下之大。而惟知一己之去就。故其量自是編淺。小丈夫三子本對尹士說。士誠小人。是尹士自認過亦未嘗謂識不足而量不編淺也。○蒙引看行道濟世汲汲之本心。只在愛君澤民惓惓餘意之內。極細。蓋此章已看出書以後。事一則於未出書而望其改。一則於既出書而猶望其改。則行道濟時汲汲之本心。於不得已之餘意。而未嘗忘也。輔氏雖分說。然意自不分。○李註謂荷蕢者。所以為果。正以尹士類於果。故云然。孟子憂則違之。與尹士見幾當去。本不相遠。只所以處此憂則違之者。緩急之不同。即有仁不仁之別。故語類以孟子與荷蕢分別說。

○孟子去齊充虞路問曰。夫子若有不豫色。然前日虞

聞諸夫子曰君子不怨天不尤人
路問於路中問也豫悅也尤過也此二句實孔子之
言蓋孟子嘗稱之以教人耳

曰彼一時此一時也

彼前日此今日

同 大全新安陳氏曰前日言不怨尤之日與今日所
遇之時不同

辨 按彼一時俗解動云安常無事之時夫無事時不
怨尤有事時便怨尤其復為君子乎須知不怨不尤
是君子自修之實若有不豫是悲天憫人關斯世之
治亂究非以怨尤而不豫也

五百年必有王者與其間必有名世者

自堯舜至湯自湯至文武皆五百餘年而聖人出名
世謂其人德業聞望可名於一世者為之輔佐若舉

陶稷契伊尹萊朱太公望散宜生之屬

同 大全新趙氏惠曰堯在位九十八年舜在位五十年

禹至紂十七王四百三十二年為商是堯舜至湯共

五百八十年湯至紂三十一王六百二十八年而周興

或與王者同時而聞道先王者故曰其間蓋王者之

所從學焉而後臣者也非王者與而名世為之應也

孔孟雖不遇王者而無損其為名世之實故孟子謂

天未欲平治天下舍我其誰○秀才眼孔低微竭力
而後有王者者總是因王者而後有名世亦不是因名世
必治之時纔必有王者便必有名世故曰其間此原

不必有先後之分亦不必有名世靠王者擡舉與名世乃能擡舉王者之說兩必有只是世數運會之常下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乃是世數運會之變孟子所以有數過時可之慨而不能無不豫也此節只引起下節

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矣以其數則過矣以其時考之

則可矣

周謂文武之間數謂五百年之期時謂亂極思治可以有為之時

是以有為之時。於是而不得一有所為此孟子所以不能無不豫也

能無不豫也

異丘月林曰五百年便有王者興數過於五百年其與尤可必矣過是幸其過不是恨其過時謂亂極思

治可以有為之時非只解時字乃羅一句而通解之也

辨按五百年必有王者興其間必有名世者只言其數今由周而來七百有餘歲以其數則過矣已對得

過此一節然數過而時不可既非亂極常返之時何必作撥亂返治之說似孟子亦不必定有所為而有

所不豫也惟以其時考之又亂極思治可以有為之時則名世王者正當兩相奏拍而今竟不遇王者以

得有所為安得無不豫故數與時並說而却側重時字上平列者非是數過時可正當有為固非恨

其過亦無幸其過之意此皆私小心腸

夫天未欲平治天下也如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

其誰也吾何為不豫哉

言當此之時而使我遇於齊是天未欲平治天下

也。然天意未可知。而其具又在我。我何為不豫哉。然則孟子雖若有不豫。然者而實未嘗不豫也。蓋聖賢憂世之志。樂天之誠。有並行而不悖者。於此見矣。

或問孟子既曰憂天下之憂矣。又曰何為不豫。何也。曰。或問文中子曰。聖人有憂乎。曰。天下皆憂。吾獨得不憂。聖人有疑乎。曰。天下皆疑。吾獨得不疑。或人退。文中子曰。樂天知命。吾何憂。窮理盡性。吾何疑。若孟子。子不忘天下之憂。而亦不害其樂天知命之樂。其幾是乎。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不能無不豫。憂世之志也。實未嘗不豫。樂天之誠也。憂樂自常情觀之。則相反。自聖賢言之。則並行而不悖也。○自五百年至。則可矣。觀之。則孟子不能無不豫。然也。自夫天未欲平治以下。觀之。則孟子實未嘗不豫也。○雙峰饒氏曰。孟子到此。亦未如之何。所以只得歸之於天。

蔡虛齋曰。若云吾道雖不得行於當時。然猶足以傳之來世。如此說。尤見樂天耳。今云如欲平治天下。云云。厥後天終不曾用以平治天下。然則孟子終不免于不豫乎。○樂天之誠。似與顏子陋巷之樂。稍不同。且此天字。又是從氣上說。易大傳曰。樂天知命。故不憂天。以理言。○林次崖曰。夫天未欲平治天下。是以不得有為歸之天也。如欲平治天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言在已有可為之具。自任之意也。吾何為不豫。須兼此二意。蓋天意既不欲有為。則當安之。爾在樂天之誠。亦要兼兩意。夫天未欲平治天下。是以治亂歸之數。固樂天也。當今之世。舍我其誰。是以治具在之已。亦樂天也。一指氣言。一指理言。

按上節言數過時。可而不能有為。以不遇王者故也。此節言天未欲平治天下。則無可奈何。如欲平治天下。則名世之具。在我。在他。數時衰亂。皆可以其抱負之具。挽回之。何為不豫。如欲平治天下。內包有必生王者意。○數過時。可而不能有為。孟子固憂世。

也。然天意未可知。而其具又在我。我何為不豫哉。然則孟子雖若有不豫。然者而實未嘗不豫也。蓋聖賢憂世之志。樂天之誠。有並行而不悖者。於此見矣。

之志矣。若當今之世，舍我其誰？只說得能與王者共成平治之業，未說得樂天之誠意。但其具在我，自無不豫。是在我原無虧欠處，則樂天之誠在其中矣。時解以彼一時為樂天，此一時為憂世，則分開兩時，非並行不悖意。○註明云：當此之時，而使我不遇於齊，是天未欲平治天下。則此句仍跟上數句，過時可吾何為不豫？單承舍我其誰來，存疑兼承大謬，以未欲平治為樂天，尤謬。○樂天之天，非天未欲平治之天。蒙引概作氣數之天，更不可解。

○孟子去齊居休，公孫丑問曰：仕而不受祿，古之道乎？

休地名。

或問：張子之說如何？曰：禮有之。曰：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使焉，曰：寡君違而君薨，弗為服也。張子之言，蓋取此爾。
精義：橫渠曰：古之人亦仕而不受祿者，仕者未嘗

遽受其祿，以觀可否。在上者亦不欲便臣使之。

辨：王觀濤曰：仕而不受祿，指定孟子非泛問也。
辨：按下文，曰：非也，則仕而不受祿，原非古道。張子之說不必纒入。○丑特不明孟子仕而不受祿之意，故設此問，非真疑古有此道。

曰：非也。於崇，吾得見王退而有去志，不欲變，故不受也。崇亦地名。孟子始見齊王，必有所不合，故有去志，變

謂變其去志。

辨：按初見便退，有去志，自是孟子本心。所謂知其必不能為湯武者，知人之明也。猶久於其國而不去者，望行道之苦心也。亦有並行而不相悖者。○不欲變，故不受。中猶有一轉折，蓋不欲變其去志，故不受其祿。然不欲變其去志，而又未決於去，故弟不受其祿。而不妨仕之，以觀行道之機。此一層，孟子終未明言。

但以有師命不可請答之。恐亦權辭。蓋以我無官守。我無言責。進退綽綽觀之。則知此為權詞矣。

繼而有師命不可以請久於齊非我志也。

師命師旅之命也。國既被兵。難請去也。○孔氏曰。仕而受祿。禮也。不受齊祿。義也。義之所在。禮有時而變。

公孫丑欲以一端裁之。不亦誤乎。

語類

沙隨謂繼而有師命。乃師友之師。非師旅也。正

齊王欲授孟子室。養弟子。以萬鍾。使諸大夫國人皆有所矜式。時事先生曰。舊已有此說。但欲授孟子室。乃孟子辭去。時事。所謂於崇吾得見王。則初見齊王。時事。以此次之。則師旅為當。

同大全南軒張氏曰。孟子之去齊。三宿出。晝猶以為速。而謂初見已有去志。久於齊。非我志何也。蓋孟子雖庶幾齊王之可與有為。而可去之幾未嘗不先覺。

也。初見察王之情。必有不能受者。又以其質亦有可取。故不受其祿。姑留以觀其感悟與否也。初志雖欲去。而猶有望焉。豈徒為苟留也哉。此篇載孟子於齊

始終去就。久速之義甚備。學者所宜深究也。○慶源輔氏曰。禮則有常。義則有權。如君命召。不俟駕。禮也。

有不召之臣。便是義。孔氏謂仕而受祿。禮也。不受齊祿。義也。說得自好。○雙峰饒氏曰。有見行可之仕。有

際可之仕。有公養之仕。孟子當時見王於崇。便有不合處。難於委質為臣。所以止為際可之仕。見行可者。

見這道理。漸可行也。孟子自崇既退之後。未見其道之可行。所以終於不受祿。○蔡虛齋曰。國既被兵。難

以請去。非避嫌也。直是勢有所不得去者。此處聖賢不避嫌。賓師不與臣同義。果當去。心果欲去。便去了。

豈為避嫌。姑留。直是國既被兵。上下戒嚴。勢不得不且留。且見王天資亦可取。故留而為卿。以觀其久後

感悟何如。但不欲變其去志。故不受祿耳。○林次崖曰。繼有師命。不可以請。蒙引謂據朱子。是主於義而

言。據新安陳氏。是主於勢而言。蒙引主新安之說。愚

謂當兼二者方是。蓋見王亦有際可之義。雖云賓師不與臣同。然國方有事。飄然而去。亦不是。况其勢亦多。有不得去者。要其未決去之意。則屬望齊王之可。辨按孟子久於齊。自是去意未決。尚屬望齊王之可。以有為適。有師旅之命。勢亦難去耳。孟子却將屬望齊王之意。置而不言。而以繼有師命答之。此亦見孟子既去齊後。浩然有歸志。而王亦不改前失。以反孟子。孟子何心緒更述一番。只以時勢難去答了。便休。

四書朱子異同條辨孟子卷之五

滕文公章句上

凡五章

○勿軒熊氏曰四章皆言滕事。末章辨墨道。因許行之學附記。

按第一章言性善而稱堯舜。不但為滕世子言之。七篇之旨。該括盡矣。何也。七篇皆言仁義。仁義根於性善。可見餘皆交流。而此其根源也。至仁義之用。固非一端。而充其極。不過至堯舜而止。可見餘皆散殊。而此其究竟也。喪禮一章。可見性善之驗。蓋仁為元善之長。首發出來。便是親親。此一念之最初。而至為真切者。為國一章。井田學校。王政之大端。雖不足以盡堯舜之功業。而仁義之用。所以為天地之綱維者。則亦不外於此也。神農章。闢異端。衛正道。辨上下。以定民志。亦非出學校之餘論。而綱維乎天地者。辨墨

道之無差等正見吾儒之有差等亦前章闢並耕辨上下之意蓋辨上下則天下知有尊卑別差等則天下知存親疎而君臣父子之名分截然不可亂矣

滕文公為世子將之楚過宋而見孟子

世子太子也

同蔡虛齋曰世子太子也或謂天子之子為太子諸侯之子為世子非也周公立教世子之法成王亦稱世子則世子太子天子諸侯之子通稱矣故曰世子太子也後世乃分○吳孫右曰曰世子便見本性未漓曰為世子便見後存存天下國家之責曰將行踪猶未定也以事大非立國之計見孟子是緩修好而急親賢即此便見性之善處便是存善其國意

辨按將之楚本為修好事大之計今却於過宋時來見孟子以心中素聞孟子之賢大有異於遊談縱橫之術者非此一念便見天性不容泯沒孟子一見世子便道性善稱堯舜根源究竟一發無餘蓋已有以識之矣○過宋必作迂道來見似鑿麟士謂之楚過宋道所必經觀下自楚反復見孟子可見又恐其說得太淡總之不必在過宋二字著解只不以事楚為急而以見賢為心則亦未嘗不見好賢之肫切矣

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

道言也性者人所稟於天以生之理也渾然至善未嘗有惡人與堯舜初無少異但眾人汨於私欲而失之堯舜則無私欲之蔽而能克其性爾故孟子與世子言每道性善而必稱堯舜以實之欲其知仁義不假外求聖人可學而至而不懈於用力也門人不能

悉記其辭而撮其大旨如此。程子曰：性即理也。天下之理，原其所自，未有不善。喜怒哀樂未發，何嘗不善。發而中節，即無往而不善。發不中節，然後為不善。故凡言善惡，皆先善而後惡；言吉凶，皆先吉而後凶；言是非，皆先是而後非。

或問：孟子道性善而言必稱堯舜者，何也？曰：性善者以理言之，稱堯舜者質其事以實之，所以互相發也。其言蓋曰：知性善則有以知堯舜之必可為矣。知堯舜之可為，則其於性善也信之益篤，而守之益固矣。曰：夫子之言性與天道，子貢猶有不得而聞者，而孟子之言性善，乃以語夫未嘗學問之人，得無陵節之甚耶？曰：性命之理，若究其所以然，而論之則誠有不易言者。若其大體之已然，則學者固不可以不知也。

蓋必知此然後知天理。人欲有實主之分，趨善從惡，存順逆之殊。董子所謂明於天性，知自貴於物，然後能知仁義，知仁義然後重體節，重體節然後安處善，安處善然後樂循理。程子所謂知性善以忠信為本，此先立其大者，皆謂此也。曰：孟子之言性善，非與惡對之善也，特贊美之辭耳。信乎？曰：此亦異乎吾所聞矣。夫孟子性善之論，至矣而荀揚韓氏或以為惡，或以為混，或以為有三品，最後釋氏者出，然後復有無善無惡之論焉。儒者雖習聞乎孟子之說，然後復有知性之所以為性，於是悅於彼說之高，而反羞吾說為不及，則牽孟子之說以附焉，而造為是說，以文之。蓋推性於善惡之前，而置孟子於異同之外，自以為得性之真，而有功於孟氏之門矣。而不知其實陷於釋氏之餘，直以精神魂魄至麤之質，而論仁義禮智至微之理也。且又不究秉彝之實德，而指為贊美之。言不察至善之本，然而別立無對之虛，在推而言之。至以天理人欲為同體，特因其發之中節與否，而後有善惡之名焉。則亦勞力費辭，而無復彷彿孟子。

之遺意矣。惜乎吾不得從事於其門以質其說。庶乎其有相長之益也。

語類

孔子罕言性。孟子見滕文公便道性善。必稱堯舜。恰似孟子告人躡等相似。然他亦欲人先知得箇本原則為善。必力去惡。必勇。今於義理須是見得不自然。循理有不得不然。若說我要做好事。所謂這些意能得幾時子。問人未能便至堯舜。而孟子言必稱之何也。曰。道性善與稱堯舜二句。正相表裏。蓋人之所以不至於堯舜者。是他力量不至。固無可奈何。然人須當以堯舜為法。如射者之於的。箭箭皆欲其中。其不中者。其技藝未精也。人到得堯舜地位。方

得箇人無所欠闕。然也只是本分事。這便是止於至善。○問孟子道性善。忘却氣稟敢問。氣稟是偶然否。曰。是偶然相值。著非是有安排。等待問。天生聰明。又似不偶然。口便是先來說主宰底。一般忽生得箇人。恁地便是要他出來作君作師。書中多說聰明。蓋一箇說白。一箇說黑。若不是聰明底。如何過伏得他衆人。所以中庸亦云。惟天下至聖為能聰明睿知。

是以有臨且莫說聖賢。只如漢高祖光武。唐憲宗武宗。他更自了得。○問注云。惟堯舜為能無物欲之蔽。

而充其性。人蓋有恬於嗜欲而不能充其性者。何故。曰。不蔽於彼。則蔽於此。不蔽於此。則蔽於彼。畢竟須有蔽處。物欲亦有多少。般如白日須是雲遮。方不見。

若無雲豈應不見耶。此等處。緊要在性字上。今且合思量。如何是性在我。為何物反求吾心。有蔽無蔽。能充不能充。不必論堯舜如何舜。又如何如此。方是讀書。

○問孟子道性善。章看來。孟子言赤子將入井。有怵惕惻隱之心。此只就情上見。亦只說得時。暫發見處。

如言孩提之童。無不親其親。亦只是就情上說得他。人事初無預於己。若要看自己。已日用工夫。惟程子所謂天下之理原其所以未有不善。喜怒哀樂未發。

何嘗不善。發而中節。即無往而不善。發而不中節。然後不善。此語最為親切。學者知此。當於喜怒哀樂未發。

加持敬工夫。於喜怒哀樂已發。加省察工夫。方為切。

已曰。不消分這箇是親切。那箇是不親切。如此則成。

兩截了。蓋是四者未發時。那怵惕惻隱與孩提愛親。

近譬堂

朱子與同僚

卷五

滕文上

近譬堂

近譬堂

之心皆在裏面了。少間發出來，即是未發底物事。靜也，只是這物事動也，只是這物事靜。如孟子所說正，要人於發動處見得是這物事，蓋靜中有動，若存動中，有靜者存人，但要動中見得靜，靜中見得動。若說動時見得是這般物事，靜時又見得別是這般物事，靜時見得是這般物事，動時又見得不是這般物事，沒這說話，蓋動時見得是這物事，即是靜時所養底物事。靜時若存守得這物事，則日用流行，即是這物事。而今學者，且要識得動靜，只是一箇物事。

附朱子曰：伊川謂性，即是理也。一句直自孔子後，惟伊川說得盡。這一句便是千萬世說性之根基。理是箇公共底物事，不解會不善人做，不是自是失了性，却不是壞了著脩。又曰：未發之前，氣不用事，所以有善而無惡。問性善之性，與堯舜性之性，如何？曰：性善之性實，性之性虛，性之性只是合下稟得，自下便將來受用。性善故人皆呼為堯舜，必稱堯舜，所以驗性善之實。

精義問人性本明，因何得而蔽？伊川先生曰：此須索

理會也。孟子言人性善是也，雖荀楊亦不知性。孟子所以獨出諸儒者，以能明性也。性無不善，而有不善者，才也。性即是理，理則曰堯舜至塗人一也。才稟于氣，氣有清濁，稟其清者為賢，稟其濁者為愚。曰可變，否曰不可。孔子謂上智與下愚不移，然亦有可移之理。惟自暴自棄者，則不移也。曰下愚，所以自暴自棄者，才乎？曰固是也，然却道他不可移，不得性只一般，豈不可移，却被他自暴自棄，不肯去學，故移不得，使肯學時，亦有可移之理。

同問孟子道性善，蓋謂性無有不善也。明道乃以為善固性也，然惡亦不可不謂之性。其義如何？潛室陳氏曰：纔識氣質之性，即是善惡。方各有著落，不然則惡從何處生？以孟子說未備，故程門發此義。孟子專說義理之性，則惡無所歸，是論性不論氣。孟子之說為未備，專說氣稟，則善為無別，是論氣不論性。諸子之論，所以不明夫本也。程子兼氣質論性，○雲峰胡氏曰：孔子亦嘗說性善，曰繼之者善成之者性，但善字從造化發育處說，不從人生稟受處說。子思曰：天命

之謂性率性之謂道正是從源頭說性之本善但不
 露出一善字性善之論自孟子始發之集註釋性者
 人稟於天以生之理也此一句便闢倒告子所謂生
 之謂性蓋生不是性生之理是性天地間豈有不好
 底道理故曰渾然至善未嘗有惡古今只是一箇道
 理故曰人與堯舜初無少異孟子道性善言其理也
 稱堯舜以實之言其事也天下無理外之事能為堯
 舜所為之事便是不失吾所得以生之理然而人不
 能皆堯舜者氣質之拘物欲之蔽也集註言物欲不
 言氣質蓋以孟子不曾說到氣拘之性故但據孟子
 之意言之程子曰性善二字孟子擴前聖之所未發
 而有功於聖門愚亦敢曰性即理也一句程子擴前
 聖所未發而有功於孟子○新安陳氏曰性善是虛
 說其理稱堯舜是指能盡性之人以實其說如朱子
 著小學書列立教明倫於前盡是說其理列實立教
 實明倫於後並是實有是人實有是事以實前面之
 說此之謂實之何以驗人性之善哉觀堯舜能盡其
 性而為大聖人則可以知同有是性者之皆可以為

聖人而不解於學聖人矣所以言性善而必稱堯舜
 以實之歟○吳氏徵曰孟子道性善是就氣質中挑
 出其本然之理而言○蔡虛齋曰正韻註莊子與汩
 偕出誌回泆而漏出者汩也然則汩沒二字似有浮
 沉之意蓋汩者乍出乍入之義不全沒也故此句
 下有而失之三字若竟作沒字解可不用而失之三
 字矣○但眾人汩于私欲而失之不可兼氣稟所拘
 說蓋孟子此處正是論性不論氣不備者下文說堯
 舜亦只言堯舜則無私欲之蔽而能克其性不言氣
 稟清明無物欲之蔽也○欲其知仁義不假外求者
 以仁義皆吾性所固有也聖人可學而至者以聖人
 與我一性也○仁義二字從何來從善字來也性存
 仁義所以為善孟子論道理只以仁義二字該之○
 呂晚村曰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兩句只作一意
 併說為是下句總是發明性善實證耳看下文道一
 即性善句引成闕三段即稱堯舜句也
 張氏須曰孟子言性善所謂天地之性也斯言也
 實傳子思天命謂性之言子思指天所賦而人受之

者為言合理氣而言也。孟子指民受天地之中者為言專指理而言也。孔子言性相近以形體之已具者言。孟子之言性善以為形體之初者言也。皆一理也。然則氣質之性孟子所不言乎？曰：形色天性曰動心。忍性曰君子不謂性。皆指氣質之性也。○蔡虛齋曰：凡言善惡皆先善而後惡云云。然亦有不盡然者。如邪正災祥曲直之類。蓋從語音所便也。又如牝牡雖雄臣主之類。亦皆顛倒其字。皆從一時語音所便。久之遂為不易之成語耳。

辨按世子之見孟子既不問交鄰之事。又不問為國之道。並無一疑以相質。則其來見也。慕孟子之道而來也。孟子之道窮其源則性善極其量則堯舜安得不以是告之。既曰道又曰言。下言字緊跟性善。即言性善而以堯舜實其事也。雖不是。截然兩番話。說然時解謂只重道性善。稱堯舜正見性善。此亦未然。觀或問云。所以互相發。又曰。知性善則知堯舜之必可為。知堯舜之可為。則其於性善也。信之益篤。而守之益固。可見不說性善。只教人為堯舜。則人便推諉下。

見堯舜是天生聖人。我如何及得他。惟先明此性本善。則堯舜不過充其性善之量。遂至如此。我亦因其性而充之。何不可到堯舜地位。此言堯舜不可不道。性善也。然說性善不說堯舜。則空空一箇性善。却無憑據。况人皆拘於氣稟。用於物欲。發出出來。多不是善。如何肯信。即有不忍不為好念。頭發出來。如何便能事事如此。充滿分量。惟道性善而即舉堯舜以實之。見人同此性。堯舜只無私欲。以蔽之。則位天地育萬物。都是此理。此道性善。不可不稱堯舜也。故曰互相發也。若謂只因道性善。纔稱堯舜。稱堯舜只是來明性善。這便只說得半邊意思。况孟子要單明性善。則情之善。才之善。皆可發明。有據何必定稱堯舜。○時解又云。性善言其理。堯舜言其事。若單言堯舜之事。則人憚於用力。謂此即吾性分之本。然而不假外求者。也。則必不懈於用力矣。此又將不懈於用力。單貼為堯舜。亦非。玩註不懈於用力。是總承仁義不假外求。聖人可學而至。二句來。蓋知仁義不假外求。則所以擴充其仁義之端。而充滿其性善之量者。不懈於

用力矣。知聖人可學而至。則其以堯舜為法而服其服。誦其言行。其行皆不懈於用力矣。究竟充滿其性。善之量則聖人學而至矣。以堯舜為法而服其服。誦其言行。其行則所謂仁義者。又豈假外求哉。此之謂互相發也。

禎按。孟子性善之說。實從子思。天命之謂性。來。子思天命之謂性。單指理。不指氣。故率性處。便是道。張氏須反謂合理氣而言。失其旨矣。○孟子言性善。固不兼氣稟集註。故謂眾人汨於私欲而失之。不兼氣稟所拘。說然。人能盡去其私欲之蔽。則氣稟之偏。亦都化之。此舉舉私欲而於理未嘗不全也。○程子凡言善惡。皆先善而後惡。蒙引駁之。謂亦不盡然。如邪正災祥。曲直之類。多從語音所便。久之遂為不易之成語。愚謂程于是因言語之先後而著其理。蓋道體之自然。未有不先善而後惡。先吉而後凶。先是而後非者。此可見初念自然發出。來無不是善。而善而後非。以此知性之本善也。到轉一念為利害所動。未有不。是惡而凶。而非者。以此知惡是習。以後壞却也。

世子自楚反復見孟子。孟子曰。世子疑吾言乎。夫道一而已矣。

時人不知性之本善。而以聖賢為不可企及。故世子於孟子之言。不能無疑。而復來求見。蓋恐別有卑近易行之說也。孟子知之。故但告之如此。以明古今聖愚本同一性。前言已盡。無復有他說也。

或問。世子疑孟子之言。而孟子不之拒。何也。曰。孟子之言。非當時之所常聞也。故聞者非徒不知信也。而亦莫之疑也。是其漠然如飄風之過耳。亦不可復冀其思釋而信從矣。世子復來。則豈其思之未得。而不舍於心。與。故孟子之言。雖若怪之。實則喜其能思。而將有以進乎此也。

語類 孟子初見滕世子。想是見其資質好。遂即其本原一切為他啟迪了。世子若是負荷得時。便只是如此。及及其復見孟子。孟子見其領畧未得。更不說了。只是發他志。但得於此勉之。亦可以至彼。若更說便漏逗了。當時啟迪之言。想見甚好。惜其不全。記不得。一觀。○程子說才與孟子說才自不同。然不相妨。須是子細看始得。

同 大全雲峰胡氏曰。按饒氏謂道一而已矣。與性一而已矣。不同。性以所稟言之。道以所由言之。集註此處說得性字稍重。愚謂集註不曰同一道。而曰同一性者。蓋推本而言。根自上。文性善說來。性之亦他無所謂道。同此性。即同此道。又何疑焉。○蔡虛齋曰。言道既一。吾不容有二說也。前言已盡矣。道理也。此道字泛說。尤活。或以道出于性。性。故道一言者。雖知有道性之別。然則解此義泥矣。不知此道字正指性也。道者性命德行之總名。何者不是道。此處不必拘于中庸性道之分。○林次崖曰。世子疑吾言者。當時性學不明。或謂性惡。如杞柳之說。或謂有性善。有性不善。如公都子之問。或謂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如湍水之喻。而人之生。固有合下。就是聖賢如堯舜者。亦有合下。是愚不肖。如桀紂者。孟子獨說性善。人與堯舜同。是一性。人皆可以為堯舜。故於孟子之言。不能無疑也。疑者疑性善之說。未必然。堯舜或另是一性。而不可幾及也。故孟子曰。夫道一而已矣。言道理在人。一而已矣。更無兩個。上古聖賢也是這一個道理。如今塗人也是這一個道理。更無聖賢是一個道理。塗人又是一個道理也。此正以解其疑也。○此道字分明。是指性說。但不可直說作性。只當說作道。蓋道是活落通統字。隨處皆說得。所以說道為虛位。說仁義為道也。得說禮智為道也。得。如是道也。何足以臧。是或一道也。道字皆是活落通統字。然皆有所指。按註云。古今聖愚本同一性。並不另解道字。則道只指性可知。若說率性之謂道。性善則道一。則性之外。又添箇道來。說雖曰性外無道。然畢竟費辭。與前言已盡無復有他說。註意亦不合。夫道一而已矣。

不善。如公都子之問。或謂性可以為善。可以為不善。如湍水之喻。而人之生。固有合下。就是聖賢如堯舜者。亦有合下。是愚不肖。如桀紂者。孟子獨說性善。人與堯舜同。是一性。人皆可以為堯舜。故於孟子之言。不能無疑也。疑者疑性善之說。未必然。堯舜或另是一性。而不可幾及也。故孟子曰。夫道一而已矣。言道理在人。一而已矣。更無兩個。上古聖賢也是這一個道理。如今塗人也是這一個道理。更無聖賢是一個道理。塗人又是一個道理也。此正以解其疑也。○此道字分明。是指性說。但不可直說作性。只當說作道。蓋道是活落通統字。隨處皆說得。所以說道為虛位。說仁義為道也。得說禮智為道也。得。如是道也。何足以臧。是或一道也。道字皆是活落通統字。然皆有所指。按註云。古今聖愚本同一性。並不另解道字。則道只指性可知。若說率性之謂道。性善則道一。則性之外。又添箇道來。說雖曰性外無道。然畢竟費辭。與前言已盡無復有他說。註意亦不合。夫道一而已矣。

語氣如云夫性底道理只一箇善而已矣○學曾問
如此只承性善却丢了必稱堯舜一半曰性底道理
只有一善故古今聖愚皆該在裏面此言達一而稱
堯舜之意已包也下面彼丈夫也我丈夫也舜何人
也予何人也文王我師也便是必
稱堯舜以實此達一亦互相發也

成覲謂齊景公曰彼丈夫也我丈夫也吾何畏彼哉顏

淵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為者亦若是公明儀曰文

王我師也周公豈欺我哉

成覲人姓名彼謂聖賢也有為者亦若是言人能有

為則皆如舜也公明姓儀名魯賢人也文王我師也

蓋周公之言公明儀亦以文王為必可師故誦周公

之言而歎其不我欺也孟子既告世子以道無二致

而復引此三言以明之欲世子篤信力行以師聖賢

不當復求他說也

附錄問三子之事成覲則若參較彼己顏子則知聖
人學之必可至公明儀則篤信好學者也三者雖有
淺深要之皆是尚志曰也畧有箇淺深恁地看文字
且須看他大意又曰大抵看文字不恁地子細分別
出來又却鶻突到恁地細碎分別得出來不曾看得
大節目處又只是在落草處尋道夫曰這般緊要節
目其初在道性善其中在夫道一而已矣其終在若
藥不瞑眩厥疾弗瘳曰然

附大全朱子曰孟子引三段說話教人如此發憤勇
猛向前日用之間不得存留一毫人欲之私在這裏
此外更無別法若於此有箇奮迅興起處方有田地
可下工夫不然則是畫脂鏤冰無真實得力處

精義問顏子勇乎曰孰勇于顏子觀其言曰舜何人也予何人也有為者亦若是孰勇于顏子如有若無實若虛犯而不校之類抑可謂大勇者矣

同雲峰胡氏曰性之本善堯舜無異於人行之不力之一也有為亦若是者亦以其道之一也周公以文王為我師者亦以其道之一也此集註所謂既告以道無二致而復引此三言以明之者也欲世子篤信力行以師聖賢不當復求他說者言外意也○呂晚村曰性善反面只對性惡一宗蓋凡為異端只要掀翻善字故性惡之說是其正宗善惡混無善惡知其說之駭世而不足以統攝故又遁此二宗則惑亂益巧矣善惡混者故降善與惡同等援善入惡所謂落水拖也無善惡者故捨惡與善同滅所謂予及汝偕亡也總是極憤這善字必欲打掉子乃得看告子先本作杞柳之說後遁而為湍水又遁為生之謂性其話頭有轉換宗旨只一而已後來言無善無惡心之體便是這狐精狡獪別無他法

辨按想性之所以善與堯舜不過究性之量人究性之量不難至於堯舜都是前面說了故此只說道無二致只說當師聖賢而已註中篤信力行從上疑字生來疑則不能篤信不篤信安能力行○空空不費如何可至聖人地位故須是有為有為亦不可任偏自是故須要有師引言層次自是如此

今勝絕長補短將五十里也猶可以為善國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

絕猶截也書商書說命篇瞑眩憤亂言滕國雖小猶足為治但恐安於卑近不能自克則不足以去惡而為善也○愚按孟子之言性善始見於此而詳具於告子之篇然默識而旁通之則七篇之中無非此理

其所以擴前聖之未發而有功於聖人之門。程子之言信矣。

語類問滕世子從孟子言何故後來不濟事曰亦是信不篤如自楚反復問孟子孟子已知之曰世子疑吾言乎則是知信不篤他當時地步狹本難做又識見卑未嘗立定得志且如許行之術至淺下且延之舉此可見或問孟子初教滕文公如此似好後來只恁休了是如向日滕國小絕長補短止五十里不過如今一鄉然孟子與他說時也只說猶可以為善國而已終不成以所告齊梁之君者告之兼又不多時便為宋所滅因言程先生說孔子為乘田則為乘田為委吏則為委吏為司寇則為司寇無不可者至孟子則必得賓師之位方能行道此便是他能大而附大全朱子曰人要為聖賢須是猛起如服瞑眩之藥以除深痼之疾直是不可悠悠

勉齋黃氏曰歷引三人之言所以釋滕文之疑終以藥瞑眩所以厲其志○雙峰饒氏曰前面文公再去見孟子時是疑其資稟凡下不可以為堯舜故孟子以成成以下三說答之末後孟子恐文公又自疑其土地狹小故以瞑眩之說告之文公後來也能問喪禮問經界亦足見其有為處○西山真氏曰七篇之中無非此理者如言仁義言四端蓋其大者至於因齊王之愛牛而勸之以行王政亦因其性善而引之當道也以此推之他可識矣○新安陳氏曰林氏於下章言喪禮處謂可驗人性之善亦當以此意類推之○蔡虛齋曰言猶可以自立也此于性善堯舜之說何預蓋惟其自克而不敢于卑逸則必擴充其仁義之心而以堯舜為法其心必正其身必修其國必治矣此其體用一原之理又有不可少者○天下無性外之事且於修己以安人安百姓者豈有兩項事體哉故就其持身言若安于卑逸不能自克不足以去惡而為善則其國亦不得為善國矣安于卑逸本自其持身言不謂安于國勢之卑逸也謂以其國

小勢弱而不求大有為也。○林次崖曰：言雖可以為善，國然亦顧其作為何如。如必猛勇奮振，克去因循之弊，然後可也。若安於卑近，不能自克，如服藥之不瞑眩，然則不足以為善。去惡如厥疾之不可不瘳，亦不足以為善國矣。○呂晚村曰：一邊打破疑團，一邊便鞭策篤信力行，以見人皆可為處，只引證三段，不下一指點語，而指點已在言外。

按：註安於卑近，是恐他信不過自家性善，不敢以堯舜為必可為，不能自克，則不足以去惡而為善。這都就他自家身上說，至五十里之猶，可以為善國者，註未之及，可見猶可為善國。○只帶在性善辨堯舜裏面。○盡一己之性，則已無不善矣。推一己之性善，則國無不善矣。善字正與性善字柑爛。○他處引書，不過証上意，此却另足一意。蓋上面說滕雖小，猶可為善國，不可以狹小為不足有為也。下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又是要發奮振作，不可憚難，愈又鞭策他。

步一

○滕定公薨，世子謂然友曰：音者，孟子嘗與我言於宋，於心終不忘。今也不幸至於大故，吾欲使子問於孟子，然後行事。

定公文公父也。然友，世子之傅也。大故，大喪也。事謂喪禮。

按：於心終不忘，盡性希聖之旨，便時有戚戚萌動。於心者，今一行喪禮，便來問孟子可知。他不把親喪看，在吾性以外，事由此舉而措之，何在而非性善之所推也。直可擔當得堯舜事業，或云只問孟子，便有問百官之意。

然友之鄒問於孟子，孟子曰：不亦善乎？親喪固所自盡。

也。曾子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可謂孝矣。諸侯之禮，吾未之學也。雖然，吾嘗聞之矣。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

當時諸侯不能行古喪禮，而文公獨能以此為問。故孟子善之。又言父母之喪，固人子之心所自盡者。蓋悲哀之精，痛疾之意，非自外至，宜乎文公於此有所不能自己也。但所引曾子之言，本孔子告樊遲者，豈曾子嘗誦之以告其門人歟？三年之喪者，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故父母之喪必以三年也。齊衣

下絰也。不緝曰斬衰，緝之曰齊衰。疏，麤也。麤布也。飭，麤也。喪禮三日始食粥，既葬乃疏食。此古今貴賤通行之禮也。

或問 三年之喪，何也？曰：人子之心無窮也。聖人以為子生三年而後免於父母之懷也，故為之立中制節，使賢者不得過，不肖者不得不及也。齊疏之服，飭粥之食，何也？曰：自盡其心者，喪禮之大本也。三年齊疏飭粥，喪禮之大經也。孟子生於戰國分爭之際，不得見先王之全經矣。然其學得孔門之正傳，而於文武之道，則既識其大者，故其考論制度，雖若疏濶，有如張子之所謂病者，而於大本大經之際，則毫釐之間，有不可得而亂者，以是為主，而酌乎人情世變，以文之則禮雖先王未之有者，亦可以義起矣。後世議禮者，不明乎此，故常以其節文度數之小，不備而不敢為卒。

以就乎大不備而後已此劉向所以深歎之也然無
孟子之學而強欲為之如叔孫通曹褒之流是又不
免乎私意之鑿而已矣

論語今欲處世事於陵夷之後乃一向討論典故亦
果何益孟子於滕文公乃云諸侯之禮吾未之學便

說與齊疏之服飭粥之食哭泣盡哀大綱先正了
同大全記喪大記君之喪子大夫公子衆士皆三日

不食子大夫公子食粥士疏食水飲夫人士世婦諸妻
皆疏食水飲大夫之喪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衆士

疏食水飲室老其貴臣也衆士謂衆臣妻妾疏食水
飲士亦如之既葬主人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婦人亦

如之君大夫士一也練而食菜果祥而食肉○趙氏
曰自天子達於庶人是無貴賤之別三代共之是無

古今之異○蔡虛齋曰問孟子只是欲世子行三年
之喪乎抑欲併使其大夫士俱服三年乎曰孟子所

論者先王之禮也豈敢有所損益哉則併使其大夫
士俱服無疑矣安得使世子獨為君子而不以禮處

人耶故其父兄百官皆駭之而不欲行云云觀下文

世子曰是誠在我五月居廬未有命戒則惟世子自
行而已其曰百官族人可謂曰知俱不言百官族人

之服喪何如也曰百官族人可謂曰知此句上下有
闕誤必矣安知其非言父兄百官之皆從之而不敢

後乎且上文曰百官有司莫敢不哀先之也又曰草
上之風必偃孟子豈不欲同行喪禮乎蓋但欲其以

身帥之而不以法令迫之耳如君三年而臣子固違
異則是不君不臣矣據其所謂百官族人可謂曰知

及弔者大悅決不至有違異者○林次崖曰親喪固
所自盡此因世子之所能而與之也亦因以加勉之

也三年齊疏飭粥是正告世子處
論語按不亦善乎是因當時不行古喪禮而有志於行

故善之親喪固所自盡又以人子至情言之故註加
又言二字曰所自盡則有如此則盡不如此則不盡

者如三年之喪則盡不三年則不盡齊疏飭粥則盡
不齊疏飭粥則不盡也又惟其是所自盡故不行古

禮父兄百官之所欲也其如自心不安何必行古禮
父兄百官所不欲也其如必如此自心乃安何後面

近譬堂

卷五滕文上

近譬堂

近譬堂

近譬堂

不可他求。便與此自盡。句相照。
禎按引曾子之言。只重一禮字。下却方說諸侯之禮。未學其細微。而嘗聞其大畧。三年之喪。是總綱。齊疏之服。飭粥之食。是大目。

然友反命。定為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皆不欲。曰。吾宗國魯先君莫之行。吾先君亦莫之行也。至於子之身而反之。不可。且志曰。喪祭從先祖。曰。吾有所受之也。

父兄同姓老臣也。滕與魯俱文王之後。而魯祖周公。為長兄弟宗之故。滕謂魯為宗國也。然謂二國不行三年之喪者。乃其後世之失。非周公之法本然也。志記也。引志之言。而釋其意。以為所以如此者。蓋為上

世以來有所傳受。雖或不同。不可改也。然志所言。本謂先王之世。舊俗所傳。禮文小異。而可以通行者耳。不謂後世失禮之甚者也。

語類 古宗法如周公兄弟之為諸侯者。則皆以魯國為宗。至戰國時。滕猶稱魯為宗國也。

同 大全趙氏惠曰。文王之子周公旦。旦子伯禽封於魯。文王子錯。叔綉。武王庶弟。封於滕。侯爵。南軒張氏曰。考滕世子問孟子之辭。則三年之喪。其廢也久矣。其在周之末世乎。故曰。喪祭從先祖。吾有所受之也。然則其廢也久矣。世之治亂。此豈非其根柢耶。○蔡虛齋曰。定為三年之喪。則所謂齊衰之服。飭粥之食。在其中也矣。
辨 按定為三年之喪。則其行已決。既定而父兄百官乃不欲。則定禮時不謀諸父兄百官。可知。或曰。如此

何為因父兄百官之言又有恐其不能盡於大事之
問曰文公恐無以安父兄百官之心耳非欲不行三
年之喪也觀孟子以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為詞正
見彼自感化不患不足以安其心也

謂然友曰吾他日未嘗學問好馳馬試劍今也父兄百
官不我足也恐其不能盡於大事子為我問孟子然友
復之鄒問孟子孟子曰然不可以他求者也孔子曰君
薨聽於冢宰歆粥面深墨即位而哭百官有司莫敢不
哀先之也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君子之德風也
小人之德草也草尚之風必偃是在世子
不我足謂不以我滿足其意也然者然其不我足之

言不可他求者言當責之於已冢宰六卿之長也歆
飲也深墨甚黑色也即就也尚加也論語作上古字
通也偃伏也孟子言但在世子自盡其哀而已

○大全慶源輔氏曰當責之於已應前固所自
盡之說在世子自盡其哀是應上句不可他求之意
○雙峰饒氏曰君薨君字統天子諸侯而言聽於冢
宰是國家政事皆聽命於冢宰非聽政聽訟之謂○
蔡虛齋曰孔子曰君薨直至草上之風必偃皆是孔
子之言惟是在世子一句是孟子言故註曰孟子言
但在世子自盡其哀而已獨露出孟子二字見上云
云皆孔子也

○按不日恐其不能行大事而曰恐其不能盡於大
事此盡字正與前固所自盡盡字相應蓋父兄百官
皆不我足則雖行此禮而不能自盡其心自謂盡心
而不能皆合於禮皆不可謂能盡於大事也如何服

得父兄百官故孟子告以不言之禮一也。歆粥之禮二也。面深墨之禮三也。卽位之禮四也。皆所謂自盡者也。至百官有司莫敢不哀而父兄百官自無異辭矣。

然友反命世子曰然是誠在我五月居廬未有命戒百官族人可謂曰知及至葬四方來觀之顏色之戚哭泣之哀弔者大悅

諸侯五月而葬未葬居倚廬於中門之外居喪不言故未有命令教戒也可謂曰知疑有關誤或曰皆謂世子之知禮也。林氏曰孟子之時喪禮既壞然三年之喪惻隱之心痛疾之意出於人心之所固有者

初未嘗亡也。唯其溺於流俗之弊是以喪其良心而不自知耳。文公見孟子而聞性善堯舜之說則固有以啟發其良心矣。是以至此而哀痛之誠心發焉。及其父兄百官皆不欲行則亦反躬自責悼其前行之不足以取信而不敢有非其父兄百官之心。雖其資質有過人者而學問之力亦不可誣也。及其斷然行之而遠近見聞無不悅服則以人心之所同然者自我發之而彼之心悅誠服亦有所不期然而然者。人性之善豈不信哉。

精義尹曰聖賢之道繫于行與不行人之聞道在于信與不信滕文公信孟子其效若此而孟子轍環天下卒無所遇悲夫

同大全左傳隱公元年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諸侯五月同盟至大夫三月同盟至士踰月外姓至○禮記喪大記父母之喪居倚廬不塗寢苦枕塊非喪事不言○西山真氏曰三年之喪自唐虞三代未有改者春秋之世此禮廢墜於是宰予欲短喪而孔子責其不仁子思亦謂自期以下貴賤有殊父母之喪則一而已方滕文用孟子言欲行此禮父兄百官譁然爭之及違衆而行又以爲知禮何耶蓋以爲不可行者蹈常襲故之陋見而以爲知禮者秉彝好德之良心也世降教失雖以東魯文獻之邦有不能行何怪於滕之父兄乎然文公一以身先之則幡然而悟天理之在人心者固不可泯也○雲峰胡氏曰前章論性善此章自是論三年之喪集註引林氏說首尾必舉性善而言者蓋喪制人子之心所自盡者最可見人性之本善處文公自悔其前日未嘗學問而一

且力行其所聞於孟子者是孟子一開發之際而文公之性善見矣及其行之而遠近見聞莫不悅服定文公一感發之頃而遠近之人性善皆見矣於是益可信人性之無有不善而堯舜之真可爲也○蔡虛齋曰禮諸侯五月而葬同盟至則四方來者必有隣邦使者也在內也○弔者是四方來弔者也父兄百官不與存焉○林次崖曰世子曰然是誠在我也言夫子不可以他求是在世子之言而直承當之也言夫子說的是這個委的在我不關別人事五月居廬未_{有命戒正是自盡之事百官族人可謂曰知以下是有命戒正是自盡之事百官族人可謂曰知以下是下應之也自五月居廬以下俱是叙其事與上文引孔子之言相應正見得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處此處見孟子之書乃孟子自著其門人悉無此見識}

孟子卷五滕文上 近譬堂

時之哀戚可知。此皆是人子自盡處。本不問外人必帶可謂曰知與弔者大悅說。以應好別。必甚意亦以。繳前父兄百官不我足也一句。禎按可謂曰知輔氏以可字當作皆。愚意不必皆字。意自在。可字之上曰字屬世子。不屬父兄百官。蓋以世子可謂為知禮也。

滕文公問為國

文公以禮聘孟子。故孟子至滕。而文公問之。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前云使然友問後云使畢戰問。但此云滕文公問。則知是文公親問孟子也。蓋文公既即位。固不得越國往見孟子。此必是以禮聘孟子至滕。而文公問之也。

孟子曰。民事不可緩也。詩云。晝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

民事謂農事。詩幽風七月之篇。于往取也。綯。絞也。亟。急也。乘。升也。播。布也。言農事至重。人君不可以為緩。而忽之。故引詩言治屋之急。如此者。蓋以來春將復始播百穀。而不暇為此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詩言民之趨於農功。自然如此。其亟。孟子引之以證民事不可緩之說。然熟玩之。便見得民事真不可緩之意。人君若能真知民事之不可緩。則於為國也。恐過半矣。○蔡虛齋曰。言君當以民事為急也。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民日以農事為急也。惟民所急。在此。故若當以為急也。○林次崖曰。民事不可緩。一句。是一章大指。通章皆是此意。引詩是証。民事不可緩之說。民之為道也。節是說民事。所以不可緩。處民之陷罪。由於無恒心。無恒心。由於無恒產。此民事所以不可緩。而民之恒產。不可不制。

也故承之曰明君必恭儉禮下取民有制自夏后氏
 五十而貢至雖周亦助都是說此事設為庠序一節
 又是說既富而教之事不在民事內蓋必教養兼具
 然後為治法也然終歸重在民事上故自使畢戰問
 井田後只說井田不復言學校○呂晚村曰民事只
 農事引起通章制產意著民事二字可見制度原以
 為民非為君也為民正以為君又是轉一層語此句
 實未及此惟其為民事人君輒視之為緩而不知其
 不可緩也詩所以證不可緩而詩語是冬間乘屋
 只在末句中看出民間閒時他事勤渠都只為此事
 乃見其不可緩之至

辨按蘇紫溪云引幽風之詩非謂民之自重其事也
 此詩周公欲成王知稼穡之艱難而作即其辭而玩
 之則知周之盛時臣之所以咨嗟告戒者惟此民事
 君之所以宵旰圖維者惟此民事古人急之而今可
 緩之耶觀此與舊說不同細玩集註只云引詩言治
 屋之亟如此者蓋以來春將復始播百穀而不暇為
 此也未嘗專以民不自緩為說元詩本周公戒成王

之詩以君不可緩民事即在民不自緩其事之中不
 煩另補但蘇說單就君臣咨警說未免將詩文本句
 抹却愚謂此段引詩有三層意思民之于茅索紉亟
 乘屋以為播穀之計者以事之本不可緩也周公告
 戒成王必述民之亟於乘屋以為播穀之計者以民
 事之必不可緩也一篇七月之詩言民事者甚備孟
 子不引而獨引此四句見農事正迫之時民不敢緩
 猶為常事今於農功既畢人此室處之時而即亟於
 乘屋為來春播穀之計其不可緩為何如合舊說與
 蘇呂三說觀之其義乃備○不制民產則根本先失
 了更說甚不可緩取民無制則民不聊生而不得盡
 力於南畝矣更說甚不可緩故不可緩之正面只說
 農事至重下却說制度規模要先定是為戰國時都
 破壞了為此正本清源之論幽風中農官董誠耕種
 稼穡之事許多不可緩都是後來事

民之為道也有恒產者有恒心無恒產者無恒心苟無

恒心放辟邪侈無不為已及陷乎罪然後從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為也

同蔡虛齋曰無恒產而放辟邪侈以陷乎罪者仰不足事俯不足育救死不贍而不暇治禮義也○放始違於道僻則浸淫矣邪則成其惡矣後則益肆矣亦有淺深之別○呂晚村曰恒產二字已包後分田制

辨按民之為道道字只如云民之所以為民此節只言恒產所係之重無恒產必無恒心一無恒心必至陷罪一至於刑推其由只因無恒產是箇無恒產便是罔民了此不緩民事必在先制恒產

是故賢君必恭儉禮下取於民有制

恭則能以禮接下儉則能取民以制

同大全趙氏曰禮下所以開世祿及學校之事也取

民以制所以開制民常產及貢助徹之法也○祭虛齋曰恭儉以持身言禮下取民有制以其所施者言故曰恭則能以禮接下不可以為指恭儉之實也看

則能二字○上言仁人之急于制民產只是儉德下復兼恭儉者蓋恭與儉皆賢君事也恭者必儉儉者必恭恭儉直以持身言禮下取民則自其處物者言

恭儉實德之流行也且分田制祿二者相須制祿即禮下之事分田即制民產之事故於此兼言之井田

行則民有恒產學校立則民有恒心二者之相須固昭昭於上下文之間矣

思蔡虛齋曰恭則能以禮接下無關於教民之事且世祿以養之亦非以禮接下也以禮下為起下文云云者未必然也

辨按恭儉該得濶內而謙謹以至外而禮貌都是恭內而斂約以至外而節制都是儉不但恭儉是持身之德下二句是恭儉之施須知恭儉之施亦不止禮下取民有制二事但此二事其最大者○論道理是

有恭儉之德而後能禮。下取民有制論前後大意。却是因說禮。下取民有制而推原其由於恭儉也。說禮下自是炤下制。祿意說取民有制自是炤下分田。意所謂脈絡貫通也。虛齋謂世祿以養之非以禮接下亦太泥矣。但趙氏謂開學校之事却誤認頭項制。祿以養君子學校以教小民各有分屬。○論制民產是分田法取民有制是賦斂法。本文接上制產便說取民有制者以戰國之君只因取民無制所以壞却恒產。纔有定產自不過取於民矣。二事實一事也。禎按是仁人自是賢君。是賢君自是恭儉。是恭儉自必禮。下取於民有制矣。此是承上順下包含後面意。恐至禮下是養賢取民有制是愛民養賢正所以愛民。此時無及此也。至禮下在制祿制祿不外於分田。禮下則必思祿自民出而愈不緩民事。此時亦未暇及此也。

陽虎曰為富不仁矣為仁不富矣

陽虎陽貨魯季氏家臣也。天理人欲不容並立。虎之言此恐為仁之害於富也。孟子引之恐為富之害於仁也。君子小人每相反而已矣。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先儒多以為孟子不以人廢言。集註則以為言雖同而所取各異。其說尤的當。按禮下取民有制雖是並列。然上承制產來下接夏殷周之制。恒產與其取之之制去則意自有所重也。况制祿原不外於分田乎。此又可以會意而得之者。故此節引為富不仁為仁不富之說。以見取民當有制不可為富而害仁也。

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徹者徹也。助者藉也。

孟子卷五滕文上 三 近警堂

此以下乃言制民常產與其取之之制也。夏時一夫受田五十畝，而每夫計其五畝之入，以為貢。商人始為井田之制，以六百三十畝之地，畫為九區，區七十畝，中為公田，其外八家各授一區，但借其力以助耕。公田而不復稅其私田。周時一夫授田百畝，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耕則通力而作，收則計畝而分，故謂之徹。其實皆什一者。貢法固以十分之一為常數，惟助法乃是九一，而商制不可考。周制則公田百畝，中以二十畝為廬舍，一夫所耕

公田實計十畝，通私田百畝為十一分，而取其一。蓋又輕於十一矣。竊料商制亦當以此，而以十四畝為廬舍，一夫實耕公田七畝，是亦不過什一也。徹通也，均也，藉借也。

或問所言井地之法，以周禮諸說考之，亦有未悉合者。何也？曰：吾於前章固已論之矣。太抵孟子之言，雖曰推本三代之遺制，然常舉其大而不必盡於其細也。師其意而不必泥於其文也。蓋其疏通簡易，自成一家，乃經綸之活法，而豈拘儒曲士牽制文義者之所能知哉？曰：三代授田之多少不同，何也？曰：張子嘗言之矣。陳氏、涂氏亦有說焉。然皆若有一可疑者。蓋田制既定，則其溝涂畛域亦必有一定，而不可易者。今以易代更制，每有增加，則其勞民動衆，廢壞已成之業，使民不得暇先疇之田畝，其煩擾亦已甚矣。不知

孟子之言其所以若此者果何耶陳氏曰夏時洪水方平可耕之地少至商而浸廣及周而大備也徐氏曰古者民質用約故田少而用足後世彌文而用廣故受田之制亦隨時而加焉

語類

某嘗疑孟子所謂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恐不解如此先王疆理天下之初做許多畝溝澮之類大段費人力了若自五十而增為七十自七十而增為百畝則田間許多疆理都合更改恐無是理孟子當時未必親見只是傳聞如此恐亦難盡信也禮記正義引劉氏皇氏之說正是說人說話蓋田地一方溝澮廬舍成之亦難自五十里而改為七十里既七十里却改為百里便都著那擡動此擾亂之道如此則非三代田制乃王莽之制矣王莽之封國割某地屬某國至於淮陽太守無民可治來歸京師此尤可笑正義引劉氏皇氏熊氏說皆是臆度迂僻之甚

附朱子曰此亦不可詳知但因洛陽議論中通徹而耕之說推之耳或但耕則通力而耕收則各得其畝

亦未可知也

同

大全周禮夏官司徒遂人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澮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於畿○周禮冬官考工記匠人為溝洫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趙氏惠曰鄉遂之地在國中遂人所職是也都鄙之地在野外周禮匠人所職是也大司徒之職令五家為比使之相保五比為閭使之相受四閭為族使之相葬五族為黨使之相救五黨為州使之相賦五州為鄉使之相賓是一萬二千五百家為鄉也遂人掌六遂猶司徒之六鄉遂人以土地之圖經田野造縣鄙形體之法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五縣為遂朱子所謂以五起數者亦是一萬二千五百家為遂也皆有地域溝樹之所謂鄉遂也遂人治野夫間有遂遂廣深各二尺凡一夫所受之田間必有遂故曰夫間有遂遂上徑徑之廣可容牛馬行

亦所以通行於國都也十夫為溝十夫千畝之田也
溝之深廣倚於遂溝上有畛畛之廣可容大車百夫
有洫百夫萬畝之田也洫之廣倍於溝洫上有涂涂
之廣可容乘車一軌千夫有澮千夫十萬畝之田也
川所以受溝洫澮之水川上有路路之廣可容車三
軌以達於畿畿亦遂之境也每百夫之田為一經界
十夫之田同一遂百夫之遂凡十而皆有溝溝有九
而皆橫百夫之田萬畝外其洫直千夫之田十萬畝
外其澮橫此鄉遂之大畧也小司徒乃經土田而井
收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
四甸為縣四縣為都朱子所謂以四起數者此乃造
都鄙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重立國小司徒為經之
每丘之地縱橫各三溝四丘之田為一甸十字中為
四洫冬官考工記匠人為溝洫此畿內采地制井田
異於鄉遂故匠人以一井至一同言之則以開方之
法而言遂人以一夫至萬夫言之則以車連屬而言
也○前漢食貨志理民之道地著為本地著謂安土
故必建步立畝正其經界六尺為步百為畝畝百

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大一里是為九夫八家
共之各受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為八百八十畝餘
二十畝以為廬舍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救民
是以和睦而教化齊同力役生產可得而平也民受
田上田夫百畝中田夫二百畝下田夫三百畝歲耕
為再易下田三歲更耕之自爰其處農民戶人已受
田其家眾男為餘夫亦以口受田如此土工商家受
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此謂平土可以為法者也若
山林藪澤原陵淳鹵之池曷鹵之田不生五穀各以
肥磽多少為差民年三十受田六十歸田在野日廬
在邑日里○仁山金氏曰集註之說雖明而語錄亦
自疑之古者田制遂徑溝畛洫澮道凡水陸封樹自
禹濬畎澮距川以來積世累代而後成若商又變為
六百三十畝之區周又變為九百畝之井則一時徑
遂改易固不甚難而溝畛洫涂刻須改作大費民力
久而不定按古者以平地為田其同溝共井者無甚
疆界但各以畝數為計而所謂畝又與今尖斜折方

不同。古者六尺為步，步百為畝，所謂畝者，濶一步，長百步。古人重黍稷梁菽，其所謂畝，即今種豆麥者，作田，隣也。詩所謂南東其畝，謂田間作隣，向南向東，視水土之利也。古者中上，既是平田，但止以田，隣為詐。夏后氏之時，田未盡闢，又去古未遠，雖上大夫無不躬稼，穡受田者多，故每夫受田五十隣，此周一井則十八家受之，而自貢其什一，至殷人則田已開闢，一夫受田七十隣，比周一井則十二家受之，而助耕公田六十隣，至周則土田盡闢，而君子小人，又分在官者，食公田之祿，工商不盡受田，惟農受田，故得以百畝為限。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而一夫各受田百隣，其廬舍則撥田之外，又其撥若干隣，三代可以例推也。○傳氏寅曰：孟子夏后氏五十而貢，詩信彼南山，維禹甸之，春秋傳夏少康有田一成，有眾一旅，甸五百七十六家，一家一人，則五百七十六人，一旅者，軍也，餘七十六人為軍外之用，以詩與春秋觀之，丘甸之法，其來尚矣，但夏貢無公田，一夫受田止五十畝，一成之地，百井，甸六十井，五百

七十六夫家受五十畝，為半夫，五百七十六家受田，二百八十八夫耳，所餘亦如之，以九等通率家受，乘之，夫則田萊俱取，足於一甸之內，甸外三十六井，其三分去一之法，乎成一旅，旅五百人，二十五成，計萬二千五百人為一軍，七十五成，則三軍矣，猶餘二，十五成，以為宅田，土田賈田，官牛田，賞田，牧田，間田，及餘夫之田，是方百里，僅可為公侯之國，見夏之制，未設都鄙，明矣，甸五百七十六夫，周悉井，其田夏則助為有公田一成，百井，甸六十四井，除公田為五百一十二夫，計五萬一千二百畝，五家十二家，各受七十畝，計三萬五千八百四十畝，家受萊者三十畝，百一萬五千三百六十畝，其甸外三十六井，亦三分去一之法也，一同百成，為二軍，三十五成，為宅田，士田賈田，官田，牛田，賞田，牧田，間田，及餘夫之田，殷每一國之地，為都鄙，則有遂矣，國三軍，鄙亦三軍，三郊，三遂也，周既增地，制域宅田，萊亦有三軍，故曰千乘之國，○蔡軍五鄙，則二軍耳，惟國中四軍，故曰千乘之國，○蔡

虛齋曰制民恒產謂自有取之之制而乃兼言者何也蓋制民恒產以私田言也取之之制以公田言也夏時五十畝無公田則計其五畝之人者為取之之制也○夏后氏五十畝殷人七十畝周人百畝制常產也而貢而助而徹則其取之之制也還要分析方明若單言貢助徹則該制常產之義矣夏時一夫受田五十畝而計其五畝之入以為貢是于五十畝之內取其五畝也其為什取其一最為明白矣○商時井田之制八家私田各七十畝而其助辨公田七十畝公田內除地十四畝為廬舍見在公田僅五十六畝八家所助各得七畝七八五十六也是於七十畝之外取其七畝也為什一分取其一矣○周制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十夫各受田百畝也而各自貢其十畝之入此亦於十分之內取其一○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八家共受私田九百畝而共耕公田百畝公田內除二十畝為廬舍則公用僅八十畝每夫所助僅十畝此亦是於十分之外取其一○周時鄉遂之貢無幾惟井田之制為多○貢徹助大槩則皆是十取其一

也究其實則助法是十一分取其一又輕于十一矣○辨則通力合作收則計畝均分此周家之徹兼鄉遂之貢與都鄙之助皆然也其曰計畝而分者十夫間溝者亦然也若純以都鄙之助法言則為計區而分而該不得鄉遂之貢矣○二十畝分為八家家各二畝半以為治田時所居所謂二畝半在田是也○林次產曰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即周禮遂人所掌也遂人治溝洫井間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賈疏曰一行隔為十大則於首為橫溝十溝即百夫於東畔為南北之洫十洫則於南畔為橫澮九澮則於四畔為大川即此推之十夫當有十遂而皆縱首為橫溝所以受十遂之水也自下而上積至十溝為百夫則於東畔為一洫其縱如遂所以受十溝之水也又自西至東積至十洫為千夫則於其首為一澮其橫如溝所以受十洫之水也又自下而上積至九澮而為萬夫則於四旁為川所以受九澮之水也澮之橫似溝千夫有十而澮獨九者意第九澮外之田就是四旁之川可受水不復為澮也

與蒙引圖畫差訛失真不足憑○都鄙用助法八家
 同井卽周禮考功記匠人所掌也匠人爲溝洫廣尺
 深尺曰圳田首倍之曰遂九夫爲井井間有溝方十
 里爲成成間有洫方百里爲同同間有澮以今觀之
 井間之溝若依小註趙氏之說每丘之地縱橫合三
 溝四丘之間十字中爲四洫與蒙引所圖則與鄭註
 溝縱洫橫澮縱之說不合通考載陳及之說謂方里
 一井之內凡四溝兩旁各一溝中間二溝十里一成
 之內凡四洫兩旁各一洫中間二洫至於澮亦然此
 雖不言縱橫其縱橫自可意會於賈疏未見抵牾今
 因其說推之四井爲邑四面合奏朋幫只二井爾每
 井四溝一邑當有八溝四邑爲丘四面合奏朋幫只
 二邑爾一邑八溝一丘當有十六溝四丘爲甸甸方
 八里兩旁各加一里治溝爲方十里卽成也四丘四
 面合奏朋幫只是二丘一丘十六溝一甸當有三十
 二溝遂於其中鑿四洫而皆橫以受二十二溝之水
 南北兩旁一洫中當二丘之間各鑿之一洫是四洫
 矣四甸爲縣四面合奏朋幫只是二甸一甸四洫一

縣當有八洫四縣爲都四面合奏朋幫只是二縣一
 縣八洫一都當有十六洫四都爲同同方八十里兩
 旁各加十里之洫共一百里所謂同方百里是也四
 都四面合奏一只是二都一都十六洫一同當有
 二十二洫遂於其中鑿四澮而皆直以受三十二洫
 之水東西各一澮中當二都之間各鑿一澮是四澮
 矣此據陳氏之說推之想是如此耳○貢法十中取
 一似重於助蓋鄉遂附郭其地肥饒故其賦獨重都
 鄙野外之田不及鄉遂故其賦輕又鄉遂之法五家
 爲閭五人爲伍是家出一兵井田之法一甸之地六
 十四井五百一十二家方出兵車一乘士卒七十五
 人是不及七家給一兵又甚輕於鄉遂者蓋鄉遂之
 地既饒其兵又止於衛王室無征行之勞故其役重
 都鄙之地既磽其民又有征行之苦故其役輕朱子
 所謂悉調者不用用者不悉調是也先王立法各有
 深意○呂晚村曰三代授田多寡之數不同辨斂賦
 稅之法亦異但是取於民者其實同是十一實字對
 數與法言不與名字對要之三代法數之異本是理

勢不得不變。非謂更姓開國，必改易名號以新耳目也。此皆後世私心議論。○多寡諸解，朱子亦取陳徐二說為近。或云易姓改步，異各同實，田數無增，只尺放長短，以新其法耳。是將殷周聖王都說做朝三暮四欺詐之狙公矣。亦是後世心術不正之論。最害道。○按蒙引以夏五十殷七十周百畝為制民恒產。而貢而助而徹為取之之制，則其實皆什一也。○此節而貢而助而徹之取法不同而皆為什一也。○此節只叙三代之君皆制民常產而取之有制，以見恒產之不可不制，而取之不可無制也。未有重助意，亦未存徹兼貢助意。下面方言貢不如助，而雖周亦助，以見當行之意。○張子謂井地經界，地有坳坳處，不皆只說標竿中間地，雖不平饒，與民無害，又經界必築正南北，使使地形有廣狹尖斜，經界則不避山河之曲，其用則就得井處為井，不能成井處，或五七或三四或一夫，其實沿數則在，又或就不成一夫處，亦可計百畝之數而授之。如此則隨山隨河皆不害於畫之也。看來平濶處可畫井字，則九夫為井，十里為

成，十成為同。其溝塗封植之界一定不後矣。若多高山溪澗之處，或不能井，或能井而不能成，同豈有一定畫方而不因地勢之理，必將亦放國中，之制計畝而授，如一夫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之制，其中即有多寡不齊，溝洫澮川之大小不一。要其溝塗封植之界，必有一定，而不可變易者也。朱子嘗疑孟子所謂五十而貢，七十而助，百畝而徹，恐不解如此。先王疆理天下之初，做許多畝溝澮而增為百畝，則田間許多疆理都合更改，恐無此理。孟子當時未必親見，只是傳聞如此。畧意五十七十之制，固得自傳聞，而周家之方里而井，其溝塗澮域必有遺制，未湮非孟子撰出也。夏后五十而貢，其田未井授，則溝塗澮域未有定制。殷人改行助法，不得疑其廢壞成業。至殷人井地之制，田數固是一定。中外公私誠為盡善，但所謂遂人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澮，百夫有洫，洫上有澮，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之制，與匠人為

溝洫。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之制，俱未詳盡。亦只至周大備。看後請野節，兼貢助為微，以鄉遂難行助法，以貢法通之。殷家無論鄉遂都鄙，皆行助法，其中必有不能俱盡為非者。則其溝澮畛域，不如周禮所云可知也。且周家之制，亦舉其大綱，是如：此耳。如十夫有溝，溝上有畛，而地勢不可以十夫則奈何？百夫有澮，澮上有涂，而地勢不可以百夫又奈何？至地之不可以為千夫，萬夫者，尤多亦不得而盡拘也。又以成同廣八尺，深入尺，謂之洫，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然或不及十里而已，有溪澗不及百里而已，有川澤則又安得而拘之也？總之殷時之制，原未備，非原有之溝洫澮川至周一齊打破另造也。又其間即有小更革，要亦有封建，然後有井田。以天下諸侯各經理其國，天子可以不勞，且更改井制，雖近於煩擾，然增加田畝，廣開先疇，則民亦見利而不見勞苦矣。如此則亦不必以孟子之說為疑，竊附鄙論如此。

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之中以為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為虐，則寡取之。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為民父母，使民盼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為民父母也。

龍子古賢人，狼戾猶狼籍，言多也。糞擁也。盈滿也。盼恨視也。勤動勞苦也。稱舉也。貸借也。取物於人而出息以償之也。益之以足取盈之數也。稚幼子也。

或問貢法大禹之遺制，而其不善若此，何也？曰：蘇氏林氏嘗言之矣。蘇氏曰：作法必始於粗，終於精。古之

不為此非不知也。勢未及也。方其未有貢也。以貢為善矣。及其既貢而後。知其有不善也。林氏曰。禹貢之法。九州之賦。有錯出於他等者。不以為歲之常數。又因遊豫則視其豐凶而補助之。周制鄉遂用貢法。亦有司稼之官。巡野觀稼。視年之上下。以出斂法。則其弊未至如龍子之言。乃當時諸侯用貢法之弊耳。

同大企雙峰饒氏曰。稱貸而益之。如常年五石納官。凶年折了。只納四石。而公家必取盈五石之數。則又貸他人一石來。奏納以足其數。此所以見貢法之害。○董氏彝曰。夏后氏五十而貢。孟子與殷助周徹並言。又引龍子之說。謂莫不善於貢。禹貢之法。在當世則為善。在後世則為弊。非法之過也。人為之弊耳。後世欲賦於民者。必先之以唐虞命官之意。而後禹貢之法可行。得人而用。則為良。不得人而用。則為弊。○蔡虛齋曰。夏后氏五十而貢。一條。備舉先王取民以制之法也。龍子曰。治地莫善於助。一條。則從而裁其所宜行于今者。○使文王武王周公生于大禹之時。亦只是行貢法而已。蓋是時洪水方平。懷山襄陵。

之患始息。上竊下巢之居始變。其民大槩星居散處。其田亦大槩段落不相聯屬。若聚其田而經界之。聚其民而使之入家同井。通力合作。大抵是難。及歷四百年而為商。又五百年而為周。則天下之田土盡已墾辟。天下之生齒益以繁庶。且周監於二代。安得不會貢助而為徹哉。故曰。時之未至。聖人不能先時以有為。時之既至。聖人不敢後時而不為。

按龍子以貢與助並言。而較其善不善。自是本制如此。非謂大禹之制本善。而後世諸侯用之。乃不善也。蓋校數歲之中。以為常。只是約其大數。而為定制。樂歲必寡取。凶年必取盈。其弊必至此。即所謂遊豫之補助。第變通於法之外。非貢法有此制也。亦只好夏先王行之耳。若後世靠補助以善法。則騷擾侵漁無所不至矣。但夏先王非有意立不善之法。但其時水土初平。止能用貢。變助變徹。自是困時制宜。自後人論之。遂見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耳。○則寡取之。拘於常數也。必取盈焉。亦拘於常數也。非軒輕語。使民盼盼然直貫到溝壑句住。○開口提出治地二字。

便是制民產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承上節兼舉三代之制而論之以見助之當行也○諸家皆謂當時諸侯用貢法不知何據如魯宣公始稅畝是公田之所出所謂合作均分者入家已供其一於公矣又復履其私田之畝而稅其一焉然只加倍於徹之外未便是貢他國又未知何如或者因徹法鄉遂用貢都鄙用助至取民無制之久遂以鄉遂之法而盡易之耶

夫世祿滕固行之矣

孟子嘗言文王治岐耕者九一仕者世祿二者王政之本也今世祿滕已行之惟助法未行故取於民者無制耳蓋世祿者授之士田使之食其公田之入實與助法相為表裏所以使君子野人各有定業而上

下相安者也故下文遂言助法

語類世祿是食公田之入問鄰長比長之屬有祿否

曰恐未必有問士者之學如何曰亦農隙而學孰與教之曰鄉大夫有德行而致其仕者俾教之

同蔡虛齋曰上方論貢助徹之法而忽者此一句者蓋耕者九一仕者世祿二者王政之本也故言此以

起下文見二者當並行而不可偏廢即下文無君子不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之意况世祿雖行而助

法未舉則所取於民以供世祿之需者猶未出於王

政之本意今即其所已行而使餘舉其所未行則不

惟其所未行者得因以行而其所已行者亦因得以

正矣此句特以起下文孟子之意固有在矣

辨按此句本不重世祿之能行只重引起助法之當

行也玩固字矣字語氣未歇○論滕所行之世祿本

成弊政蓋國小勢弱公族勢盛即欲不行世祿而不可得况井田既不行徒以無規制之世祿過取於民豈是善政但孟子本文却不說壞他世祿蓋厚於養

君子猶是王政餘意但一行助法則二者均得故註只謂與助法相表裏而下文遂言助法也○上文言助之善下引大田之詩見雖周亦助中間忽帶世祿說故朱子謂授之土田使之食其公田之入實與助法相表裏蓋都鄙用助法可以公田給之鄉遂用貢法不得取什一之稅矣但畢竟都鄙地多鄉遂地少必不若後世既輸復散之多事故輔氏謂制祿皆在公田中而鄉遂所賦但儲之以待他用也

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為有公田由此觀之雖

周亦助也

詩小雅大田之篇雨降雨也言願天雨於公田而遂及私田先公而後私也當時助法盡廢典籍不存惟有此詩可見周亦用助故引之也

語類 孟子只把雨我公田證周亦有公田讀書亦不須究盡細微因論永嘉之學於制度名物上致詳

處無公田孟子也不曾見周禮行助法處有公田行貢法

帶將去後面說鄉田同井出入鄰友守望相助疾病

相扶持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

公田說井田只說得這幾句是幾少好這也是大原

大本處却不理會細碎

呂晚村曰孟子原勸滕行徹而極言助之善見徹

之妙正在助耳看請野節自見非欲廢徹而行助也

行助下文自明夫謂徹法兼貢助可謂徹勝於助未

可謂勸滕行徹可謂非勸行助未可看明堂章尊賢

使能章孟子平生實以助法為至善未嘗善徹也請野九一節是兼貢助是勸行徹亦為國中難行助處只得變通如徹耳然國中行貢之地原自不多究竟以助為主故死徙無出鄉二節單言周之助法作總結也

辨按時解多云。法之不善未有久而不變者。自殷至周時已久矣。而助法尙未之變。則法之善可知。且文武周公豈不能創制立法。而助仍殷之舊。則法之善又可知。愚意不然。如徹亦兼貢。豈亦以久而不廢為善乎。總之耕者九一。仕者世祿。自文王治岐時已如此。則周已助法與世祿兼行。非徹法有異於助。而孟子以大夫之詩。率合之也。看來貢法不用助。助法不用貢。周則都鄙用助。鄉遂用貢。監於二代。而法益善。非徹異於助。而有存公田與無公田之別也。徹雖通力合作。計畝均分。然畢竟田有九區八家。同井則公私了。然何得謂其無公田也。但助者藉也。似有公田之分。徹者通也。宜無公私之別。故曰惟助為有公田。然通力計畝。雖不存公私之形。而實有小人養君子之實。故下即緊合一句曰。雖周亦助也。只當重看亦字。不可煞看惟字。○晚村云。非徹勝於助。又曰。未嘗善徹。愚謂鄉遂助法難行。徹中間都鄙皆是用助矣。自不消不勝助法。勸稼行徹中間都鄙皆是用助矣。自不消更說勸行助不勸行徹也。孟子生平以助法為最善。

而雖徹亦助。則何嘗不善。徹國中難行。助處既變。通如徹而都鄙之徹。又只是行助。則徹更何不善。而晚村云。然耶。想渠只以徹通力計畝。無公私之分。不如助耳。却不道方里而井。既畫九區。而人家各獲百畝。則公私了然矣。○助之善。只是存公田耳。貢之不善。只是無公田耳。孟子謂雖周亦助。只爭這有公田三字。周豈不兼貢。然偶而用貢。以通助法之窮。正所以善助法。故只曰雖周亦助。

設為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

庠以養老為義。校以教民為義。序以習射為義。皆鄉學也。學國學也。共之無異名也。倫序也。父子有親。君

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此人之大倫也。庠序學校皆以明此而已。

國問先王之學教民其效如此。後世學校固未嘗廢而獨未親其效何耶。曰先王之學以明人倫為本。故自其詠歌弦誦之間。洒掃應對之際。所以漸摩誘掖勸勵作成之者。無非有以養其愛親敬長之心。而教之以修己治人之術。是以當是之時。百姓親睦。風俗淳厚。而聖賢出焉。後世學校雖存。而不復此意。所以教之者。不過趨時干祿之技。而其所以勸勉程督之者。又適所以作其躁競無恥之心。雖有長材美質。可與入於聖賢之域者。亦往往反為俗學頹風驅誘。破壞而不得有所成就。尚何望其能致化民成俗之效。如先王之時哉。先生君子蓋有憂之。故程夫子兄弟皆常建言。欲以漸變流俗之繆。而復於先王之意。顧皆屈於俗儒之陋說。而不得有所施行也。後之君子有能深考其說。而申明之。其亦庶幾矣乎。

同伊州曰孟子論三代之學。其名與王制所記不同。恐漢儒所記未必是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鄉學有異名。國學無異名。然其明人倫以教之之事。則同也。○雙峰饒氏曰。孟子教

時君行仁政。只是教與養兩事。井田以養之。學校以教之。告齊于滕。文皆如此。小民親於下者。蓋百姓不

親。五品不遜。所以教以人倫。使之君與臣自相親。父

與子自相親。長與幼自相親。非尊君親上之親。○問

夫婦有別。如何相親。曰夫婦無別。則相瀆。瀆便相離

了。○趙氏惠曰。王制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

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又黨

正以禮。屬民而飲於序。是庠序皆可言養也。文王庶

子云。書在上庠。是庠亦可言教也。孟子特因立名之

義。舉其重者爾。○蔡虛齋曰。庠者養也。或養國老。或

養庶老。所以教民之老老而長長也。○校者教也。教

民不外乎六德六行六藝之屬也。○序者射也。必內

志正外體直。持弓矢審固。然後可以言中也。○陳氏

曰。古者二十五家為閭。同在一巷。巷首有門。門側有

近警堂

民在家者朝夕授教於塾也。愚謂八歲所入此小學即此五百家為黨。黨之學曰庠。教閭塾所升之人。術當為州。二千五百家為州。州之學曰序。序則教黨。學所升之人也。天子所都及諸侯國中之學皆謂之國學。以教元子眾子。○家有塾。二十五家一鄉學也。黨有序。五百家一鄉學也。恐是教塾中所升之俊秀也。州有序。二千五百家為州。州序亦鄉學也。蓋又以教庠中所升者。雖皆是鄉學。然黨序州序所教大抵皆十五以上者。謂之入大學矣。○設為庠序學校以教之。或曰非使滕文公兼設此四學以教民也。只是舉三代教民之制如此。故有庠有序有校又有學也。若使文公當日設學教民。只用一鄉學一國學足矣。鄉學則不止一所。古者惟天子之都以及諸侯之國都有之。鄉學則隨所在而酌立之。鄉里子弟之秀者則以次升之。至于國學而待用。其不然者則又歸之農而士農乃分矣。然設為庠序學校以教之。以設為二字提端。而夏商周字在下。還當作使文公設學教民云。○兼舉庠序學校。文公若行時聽其自擇一名

也。○通考載江陵項氏松滋縣學記曰。學制之可見于書者自五帝始。其名曰成。自說者曰。以成性也。然則有民斯有教。自開闢則既然而矣。有虞氏始即學以藏柔而命之曰庠。又曰米稟則自其孝養之心發之也。夏后氏以射造士而行葦。夔相之所言。如命之曰序。則以檢其行也。商又以樂造士。如夔與太司樂所言。而命之曰學。又曰瞽宗。則以成其德也。先王之所以教者備矣。周人修而兼用之。內即近郊並建四學。虞庠在其北。夏序在其東。商校在其西。當代之學居中。南而三學而環之。命之曰膠。又曰辟雍。郊言其地。壁言其象。皆古人假借字也。其外亦以四學之制參而行之。凡侯國皆立當代之學。而損其制。曰泮宮。凡鄉皆立虞庠。凡州皆立夏序。凡黨皆立商校。於是四代之學達于天下。

按以教之之字原指小民。要教小民。纔設庠序學校。要小民親於下。須是人倫明於上。首尾原只一意也。皆所以明人倫。句內便有明於上之字。在○行助之後。即繼之以設學校。見有恆產。又使之有恆心。

之意蓋制產之後恒心雖可以自生而上之人又不
 可聽其自生也時解仍重行助非本文意
 禎按庠校序既以養教射釋之學字却未釋也皆明
 人倫又總承鄉學國學三代共之只應得復曰校殷
 曰序周曰庠三句然學字之義原無庸釋非缺畧也
 ○明人倫存起化原於上者如欲民孝上先盡孝以
 倡之欲民弟上先盡弟以率之是也有率循責於下
 者如子先要盡孝未有責父以慈而後盡孝之理弟
 先要盡弟未有責兄以友而後
 盡弟之理是也二意亦要兼看

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為王者師也

滕國編小雖行仁政未必能興王業然為王者師則
 雖不有天下而其澤亦足以及天下矣聖賢至公無
 我之心於此可見

問滕文公為善如何行王道不得只可為後法
 日他當時大故展拓不去只有五十里如何做得事
 看得來渠國亦不甚久便云問所謂小國七年者非
 是封建小國恐是燕韓之類日然
 附大全朱子曰孟子語滕文只說有王者起必來取
 法不曾說便可以以王是亦要大國方做得
 附按滕能行井田學校之仁政雖不能興王業而可
 為王者師朱子謂其澤足以及天下是就大處說蓋
 王者既師法乎我則王者澤之所及皆我之澤之所
 及也何必定要自己天下故曰至公無我然在滕
 國以之興王或不足而以之保邦致
 治則有餘故下又有新子之國之說

詩云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文王之謂也子力行之亦以

新子之國

詩大雅文王之篇言周雖后稷以來舊為諸侯其受

天命而有天下則自文王始也子指文公諸侯未踰年之稱也

同大全左傳僖公九年春宋桓公卒未葬而襄公會諸侯故曰子凡在喪王曰小童公侯曰子子者繼父之辭春秋例凡公侯卒未越一年而有王事皆稱子也○雙峰饒氏曰新其國小大雖不同可以為善便是新其國○東陽許氏曰文公問為國孟子告以教養其民有養然後可教故先言分田制祿而後及學校也自民事不可後至雖周亦助也養之事設為庠序至小民親於下教之事下至新子之國總言之答文公者止此下答畢戰却只是言分田蓋畢戰惟掌井田之事也○呂晚村曰孟子度滕勢之不能與王因示以天下非用為即乙為見聖人大公之義然中主未免氣隨志墮故又勉滕行王政見創垂可繼未必無成功之理特舉文王以勵之文王終身不王然武周王天下之道皆不外文王治岐之政此必法為

師之明驗也

按國小難為恐其阻於卑弱故勉之以力行字正指制產與學而制產為重故下使畢戰只問井地○詩言其命維新下却不曰新命而第曰新子之國者以勝始為善與文王之有太王玉李積累者不同且國勢難為較文王之為方伯尤異故新命未可必而新國則可期時解即以新國為受天命而興王業似少斟酌○新國者忽然革去從前舊習行起井田學校之政如徹底斬新起來一般亦不必以開疆擴宇為新也

使畢戰問井地孟子曰子之君將行仁政選擇而使子子必勉之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

畢戰勝臣文公因孟子之言而使畢戰主為井地之
 事故又使之來問其詳也井地即井田也經界謂治
 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此法不脩則田無
 定分而豪強得以兼并故井田有不均賦無定法而
 貪暴得以多取故穀祿有不平此欲行仁政者之所
 以必從此始而暴君汙吏則必欲慢而廢之也有以
 正之則分田制祿可不勞而定矣

精義 橫渠曰野九一而助郊之外助也國中什一使
 自賦郊門之內通謂之國中田不井授故使十而自
 賦其一也先生與二程先生論井法二程謂地形不
 必盡寬平可以畫方只要用算法折計地畝授民先

生謂必先經界經界不正則法終不定地有坳垤處
 不管只觀四標竿中間地雖不平饒與民無害就一
 夫之間所爭亦不多又側峻處田亦不甚美又經界
 必須正南北假使地形有寬狹尖斜經界則不避山
 河之曲其田則就得井處為井不能就成處或五七
 或三四或一夫其實田數則在又或就不成一夫處
 亦可計百畝之數而授之無不可行者如此則經界
 隨山隨河皆不害于畫之也苟如此畫定雖便使暴
 君汙吏亦數百年壞不得經界之壞亦非專在秦時
 其來亦遠矣伊川云至如魯二吾猶不足如何得十
 一也先生言百畝而徹言徹取之徹則無義是透徹
 之徹透徹而耕則功力均且相驅率無一家得膏者
 及已收穫則計畝數衰分之以衰分之數取十一之
 數亦可或謂井議不可輕示人恐致笑及有議論先
 生謂有笑有議論則方有益也或曰若有人聞其說
 取之以為己功則如何先生云如有能者則已願受
 一廛而為氓亦幸也明道言井田今取民田使貧富
 均則願者眾不願者寡伊川言亦未可言民情怨怒

止論可不可爾。須使上下都無此怨怒。方可行。伊川言議法既大備。却在所以行之之道。先生言豈敢某止欲成書。庶有取之者。伊川言不行于當時。行于後世。一也。先生曰。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須是有行此之道。又雖有仁心。仁聞而政不行者。不由先王之道也。須是法先王。伊川言孟子於此善為言。只竭目力焉。能盡方員乎。直須是要規矩。二程又問官戶占田過制者如何。先生云。如又曾有田極多。只消與五十畝。來地儘多。又問其他如何。今之公卿舊有田多者。與之。來地多。槩與之。則無以別有田者。為經緯者。為緯。只舉經字。有緯在其中。溝溝澗澗之類。塗道塗封土。埃植種木為界。○慶源輔氏曰。度孟子來滕不久。便去。故使畢戰往問。○若有仁君欲行仁政。使彼此均平。田無多少之差。則必從經界之事。做起。而暴君汙吏貪得務多。只知有我。不知有民。只知為己。不知為人者。則必欲慢而廢之也。凡事須是敬。則能立。纔有慢心。便日趨於弊壞也。○蔡虛齋曰。此

仁政專指分田制祿。○經界始謂治地分田。經畫其溝塗封植之界也。○溝水界也。溝澗之類也。如日澮。日川。皆是塗陸界也。如日徑。日吟。日涂。日道。日路。皆是封土埃也。植種木也。直音曰五里一埃。○瞿昆湖曰。井地而言仁政者。蓋分田制祿。使君子小人各得其所。豈不是仁政正經界者。使彼此之分限大明。公私之疆域不亂。正恆產所以制處。○按賦有定而界無定。必於無定者定之。穀祿乃平。數無定而界又有定。又必於有定者定之。井地乃均。○商君開阡陌而為田。而經界盡失矣。想經界之壞。不始商鞅。只下交。一慢字。能使他漸漸湮沒。彼此侵欺。故行井地者。不過就本來之溝塗封植。一經畫之。耳。復先王之舊制。非創始之謂也。○不均不平。總根。不正。來玩註。田無定分。而豪強得以兼并。故井地有不均。賦無定法。而貪暴得以多取。故穀祿有不平。夫暴君汙吏。只是欲多取耳。似豪強兼并者。猶當有以治之。但賦本於田。穀祿即出於井地。故必聽豪強之兼并。於不問而後可。任行其貪暴也。又在上。既貪暴。

多取有意於慢經界而豪強亦樂得
以過兼并之私矣其事又實相因

夫滕壤地褊小將為野人焉將為野人焉無君子莫治

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

言滕地雖小然其閒亦必有為君子而仕者亦必有

為野人而耕者是以分田制祿之法不可偏廢也

同大全雙峰饒氏曰分田制祿雖平說然却相因穀

祿即井地中公田撥其穀以為祿分田始可制祿○

新安陳氏曰分田以給野人制祿以待君子○蔡虛

齋曰將始也將為言始必有為君子者非將然之理

○孟子所以言分田制祿不可偏廢者蓋當時上之

所以自養者或太過而其所以養下者多不及上夫

固自有常祿惟民庶則未有常祿故孟子告以無君

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祿固當制以養君子

而田尤不可不分以養野人也其詞雖若兩平其意

則重在分田上故夫世祿滕固行之矣惟助法未行

故取于民者無制且其貢亦不止什一也

陳新安曰此推原分田制祿之由無君子二句不

重相須意只申上文以見必有此二等人而分田制

祿不可偏廢此經界所以當正也

辨按無君子莫治野人故必制祿以養君子無野人

莫養君子故必分田以治野人惟其相須所以不可

偏廢正意吃緊在末二句新安說未是

禎按無君子莫治野人以野人不可不治也厚君子

正所以厚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則制祿即在分田

之中而尤當先厚野人也此不偏廢之中又自有測

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

此分田制祿之常法所以治野人使養君子也野郊

夫子是司條序 孟子 卷五滕文上 近譬堂

外都鄙之地也。九一而助。為公田而行助法也。國中郊門之內。鄉遂之地也。田不井授。但為溝洫。使什而自賦其一。蓋用貢法也。周所謂徹法者。蓋如此。以此推之。當時非惟助法不行。其貢亦不止什一矣。

語類 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如古註之說。如何。曰。若將周禮一一求合。其說亦難。此二句大率有周禮制度。野謂甸。稍縣都。行九一法。國中什一。以在王城。豐凶易察。或問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曰。國中行鄉遂之法。如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五族為黨。五黨為州。又如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五師為軍。皆是五五相連屬。所以行不得那九一之法。故只得什一使自賦。如鄉遂却行井牧之法。次第是一家出一人兵。且如五家為比。比便有一箇長了。井牧之法。次第是

三十家方出得士十人。井田之法。孟子說夏處。先是五十。後是七十。又是百。便是一番打碎一番。想聖人處事。必不如是勞擾。又如先儒說封建。古者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至周公則斥大疆界。始大封侯國。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男百里。如此則是將那小底移動添封為大國。豈有此理。禹塗山之會。執玉帛者萬國。當時所謂國者。如今溪洞之類。如五六千家。或百十家。各立箇長。自為一處。都來朝王。想得禮數大段。蓋舊後來到夏商衰時。皆相吞併。漸漸大了。至周時。只有千八百國。便是萬國吞併為千八百國。不及五分之一矣。可見其又大了。周畢竟是因而封之。豈有移去許多小國却封為大國。然聖人立法。亦自有低昂。不如此截然謂如封五百里國。這一段四面大山。如太行。却有六百里不成。是又挑出那百里外。加封四百里。這一段却有三百五十里。不成。又去別處討一段。子五十五里來添。都不如此。殺定。蓋孟子時去周已七八百年。如今去

隋時既無人記得，又無載籍可攷，所以難見得端的。又周封齊魯之地，是誅紂伐奄滅國者五十，所以封齊魯之地極廣。如魯地方千里，如齊東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北至無棣，是少廣濶。○此等亦難卒曉，須以周禮為本，而參取孟子班固何休諸說訂之。庶幾可見彷彿，然恐終不能有定論，但不可不盡其異同耳。

精義

楊曰：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徹者徹也，蓋兼貢助而通用也。故孟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八家皆私百畝，其中為公田，所謂九一而助也。國中什一使自賦，則貢法矣。此周人所以為徹也。

同

遂，萬二千五百家為鄉，六鄉七萬五千家，遂亦如之。遂人主六遂，六遂之地自遠郊以達於畿，中有公邑家邑，小都大都焉。遂謂王國百里外也。○趙氏惠曰：公侯田方百里為地，一百成三郊，一遂國中什一使自賦，無公田，井九夫國中十六成，成六十四井，以九

乘之為五百七十六夫，以十六乘上數為九千二百六十四井，以八乘之為五百一十二夫，八十四成，成六十四乘，上數為四萬三千八百八十四夫，併國中，共二百萬三千二百二十四夫，凡起徒役，每過家一人，則五萬二千三百二十四人，除三萬七千五百人，為三軍，是為三郊之賦，餘一萬四千七百二十四人，更以萬二千五百人為一軍，是為一遂之賦，餘三千二百二十四人，為軍外之用。○袁氏明善曰：野九一輕於國中，什一者，國中近城市，田地膏腴，故其賦重於郊外。○慶源輔氏曰：都鄙用助法，則收公田所入以為君子之祿，鄉遂用貢法，則使什自賦一以充國家所用。此周所謂徹法也。前云徹通也，均也，所以釋徹字之義。此則正言其法如此。○仁山金氏曰：孟子雖不見載籍，此之詳，而此二句與周制鄉遂用貢都鄙用助之法合。國中自賦，民無遠輸之勞，野九一而助，則卿大夫食邑無過取之失。○慶源輔氏曰：集註以其請野九一而助，則知助法之不行，又云國中什一使自賦，則當

時之貢法。亦有強取其賦于什一之外者矣。○蔡虛齋曰。輔氏云。都鄙用助法。則收公田所入以為君子之祿。鄉遂用貢法。則使什自賦其一。以充國家所用。此說意周。蓋君子之祿。所謂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者。皆有畝數。決是助法之公田無疑。然國家供費萬端。又將於何取給。故知貢法所取者。實以給之。此外又有布縷力役之征。工商衡虞之入。凡皆野人所供也。○呂晚村曰。此是周徹法。却不純是周徹法。故孟子下箇講字。周徹亦井田九一。但公田斂法不同。故下箇而助字。徹兼貢法。貢只是什一。後來加重。為自賦。故下箇作一字。助法善必當復。貢之名可不必要復。故下箇自賦字。就滕壤而言。故下箇野與國中字。

異奉新陰氏曰。鄉遂在近郊。遠郊之間。平原曠野。可畫為萬夫之井。故有溝洫涂路。都鄙謂甸。稍縣都。包山林陵麓。在內。難用溝洫。齊整分畫。但逐處畫為井田。○蔡虛齋曰。野郊外都鄙之地也。平原曠野。可畫為萬夫之井。故為公田而行助法。國中郊外之門。鄉

遂之地也。包山林陵麓。在內。難用井田。齊整分畫。只絕長補短計之。約田百畝。則授一夫。使自貢其十分之一於上也。○文獻通考曰。按自孟子有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之說。其後鄭康成註周禮。以為周家之制。鄉遂用貢法。遂人所謂十夫有溝是也。都鄙用助法。匠人所謂九夫為井是也。自是兩法。晦菴以為遂人以十為數。匠人以九為數。決不可合。以鄭氏分註作兩項。為是。而近世諸儒。合為一法。為非。然愚嘗考之。孟子所謂野九一者。乃定田之制。國中什一者。乃取民之制。蓋助有公田。故其數必拘於九。八居四旁為私。而一居其中為公。是為九夫。多與少皆不可行。若貢則無公田。孟子之什一。特言其取之數。遂人之十夫。特姑舉成數以言之耳。若九夫自有九夫之貢法。十夫自有十夫之貢法。初不必拘以十數。而後可行貢法也。今徒見匠人有九夫為井之文。而謂遂人所謂十夫有溝者。亦是以十為數。則似太拘。蓋自遂而達于溝。自溝而達於洫。自洫而達于澮。自澮而達於川。此二法之所由同也。○行助法之地。必

須以平地之田分畫作九夫中為公田而八夫之私田環之列如井字整如碁局所謂溝洫者直欲限田之多少而為之疆界行貢法之地則無問高原下隰截長補短每夫授之百畝所謂溝洫者不過隨地之高下而為之蓄洩此二法之所以異也

按註所以治野人使養君子一句該却無君子莫治野人二句只此一句便見制祿在分田之中非二事矣○野九一國中什一一分田而助使自賦則祿制矣九一什一皆受田之制而助使自賦皆取民之制蒙引乃分野九一為分田國中什一為取民大謬○集註但云都鄙之地為公田而行助法鄉遂之地田不井授但為溝洫語類又發明之曰甸稍縣都行九一法國中什一以在王城凶豐易察又曰鄉遂之法五五相連屬所以行不得九一之法如鄉遂却行井牧之法觀此可見國中之不行助者以五五連屬與九一之數不合則用必難分而家難井授也其不行助而可通以貢者以田在王城凶豐易察不至以校數歲之常累民一也近城郭民居則田土肥饒雖

取於什一之內稍多於助法什一之外而不為重二也納稅納結無轉輸之勞故自賦為便三也並無都鄙多山平原曠野鄉遂多山林麓之說大都鄙豈無多山林麓之處鄉遂豈無多平原曠野之區何得概以為都鄙用助而鄉遂用貢乎見都鄙即多平原曠野之區亦未必盡可以井而成成而同國方百里而無山林麓麓其將何以為溝洫澮川之制乎故知周禮之說止言大規模其間何妨於成而不何妨於井而不成甚至不可井者亦可絕長補短以授八家而養公田也是知鄉遂雖平曠亦不井授都鄙雖險阻亦必井授而陰氏蒙引皆為臆說而不可從矣

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

此世祿常制之外又有圭田所以厚君子也圭潔也所以奉祭祀也不言世祿者滕已行之但此未備耳

語類問圭田餘夫之田是在公田私田之外否曰卿受田六十邑乃當四百二十井此外又有圭田五十畝也

附問卿大夫之圭田必有耕之者豈亦有耕屬可耕乎朱子曰恐圭田只是給公田之在民者大抵古者田祿皆是助法之公田充而八家因為之屬如有田一成有眾一旅是也圭田恐亦如此故王制云夫圭田無征

同大全趙氏惠曰圭潔白也德行潔白始與之田此殷法也趙岐註圭潔也士田故謂之圭田所以奉祭祀集註本此又曰治圭田者不殺所以厚賢此則周禮之士田以在近郊之地者也○蔡虛齋曰圭田五十畝是卿以下皆同也蓋制祿之法則有定分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惟圭田乃是分外加厚之田則一視同仁無卿大夫之別蓋先王之特恩也○卿以下必有圭田卿之下為大夫為元士蓋皆五十畝無豐殺惟下士與庶人在官者或不預按祖廟之祭過士二官師一既得立廟則

皆有圭田矣註官司謂諸有司之長東陽許曰官司蓋上中下矣不必曰官師矣蓋下士皆有官者但其長乃得謂之官師下士既與庶人在官者同祿恐不得齒于官師而立廟但未行他據○一說下士既以身委於官乃不得一廟以祭何也且庶人祭於寢寢以上皆廟也今無下士寢祭之文則安得謂無廟既有廟有祭則安得獨不與之圭田况野人尚有以厚之餘夫皆二十五畝而下士乃獨無圭田反不得齒於餘夫矣故宜皆有圭田也○或曰官師下士亦是庶人在官者終不謂之士只是庶人但食于官與下士之祿同○適士二官師一出祭法其註曰適士上士也天子上中下之士及諸侯之上士皆得立二廟○官有司也師長也又註曰諸侯之中士下士為一官之長者得一廟○祭法又曰庶士庶人無廟其註曰庶士府吏之屬愚謂其曰官師者以別于士庶也既曰士庶無廟則中下士有廟蓋益可信

按圭潔也趙氏以為德行潔白始與之田如其說

則不獨祭祀之田始謂之圭田矣。或者祭祀必主於豐潔，故供祭之田名圭田也。姑附其說以備考。○時解云：有圭田則君子之祿不因此而缺，所以為厚。君子有餘夫之田，則野人之養不因此而匱，所以為厚。野人愚意，君子之祿何得因祭祀遂缺？只是既有常祿以養廉，而又有圭田以供祭，厚及先世，正所以學其臣而教孝之意，皆在其中矣。

餘夫二十五畝

程子曰：一夫上父母，下妻子，以五口八口為率，受田百畝。如有弟，是餘夫也。年十六，別受田二十五畝。俟其壯而有室，然後更受百畝之田。愚按此百畝常制之外，又有餘夫之田，以厚野人也。

語

餘夫二十五畝，乃十六歲以前所受。在一夫百畝之外也。孟子亦只是言大槩耳，未必曾見周禮也。

精義

問井田今可行否。伊川曰：豈有古可行而今不可行者？或謂今人多地少，不得譬諸草木。山上著得許多，便生許多。天地生物，常相稱，豈有人多地少之理。

同

大全雙峰饒氏曰：圭田餘夫亦是百畝中撥與他。半分則五十畝，四分則二十五畝，問各受田百畝。六十歲傳與其子，子養其父，但只是長子受父之田，次子便是餘夫，別請二十五畝。若無子，則百畝納之官。

日然問人物繁庶，公家安得有許多田分授？曰：天地間只著得許多物事，少間人物過多，便自有乘除。亦理勢使之然也。○仁山金氏曰：上文絕長補短五十里，是除山川林麓城郭而以田計也。以五十里之田而分君子以有公田，小人私田。君子又有圭田，小人有餘夫，似亦難給。然以方田法計之，方十里者為方一里者百，則是百井九百夫矣。方五十里者為方十里者二十五，則是二千五百井二萬一千五百夫。

矣亦自不患於不給。以此知戰國之時，諸大國若能脩復井田，不為園囿宮室汙池，以廢地能行王政，以聚民，則田野不至於不給，人眾地大，不患於不可以行王政也。

辨按雙峰謂各受田百畝，六十歲傳於其子，子養其父，長子受田，次子便是餘夫，別請二十五畝，愚謂此說未詳。六十歲固歸田之期，或其子未壯而有室，難於受田，或未至歸田，而其子已壯而有室，可以受田，皆未可拘也。或長子受田以養其父，而其弟亦既壯而有室，豈亦在餘夫之列而不受田乎？總之一夫授田，上事父母，下畜妻子，此以五十為率耳。其有父母俱在，生子多人，弟幼未至十六為餘夫者，則亦有八口九口之家也。其有兄弟多人，俱壯有室，則又皆受百畝之田，而不僅稱餘夫也。以彼亦均有父母之養，妻子之畜也。○養君子而念及君子之祖宗，治野人而念及野人之子弟，所以為厚君子，厚野人而仁政之篤摯周詳於此，見矣。

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

死謂葬也，徙謂徙其居也。同井者，八家也。友猶伴也。守望防寇盜也。

同蔡虛齋曰：此言井田之法，之有以善乎民俗也。若只說井田之善，則上下俱見其善，不獨民俗矣。今觀死徙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都是就百姓說，故定為井田之法。有以善民俗，亦不必云著其效也。蓋都是井田之制，使然耳。若云行井田之法之效，則必至願受一廛而為聖人氓處方是。

異蔡虛齋曰：聖賢信筆成文，若論道理之密處，當云鄉田同井，出入相友，至扶持，然後接死徙無出鄉，則百姓親睦，方順。

井。按此節固見井田之善。可以厚民俗。然因此提同井二字作眼目。以貫一節者。謬也。蒙引因欲倒死徒無出鄉一句於下。不知同井止得入家。出入守望與疾病扶持。不儘入家為然。蓋凡一鄉之田同井之家。無不以三箇相字括之。蓋單提同井字。則入家親睦而已。何以為百姓親睦。然此一鄉同井之家。所以皆能親睦者。又以為死徙無出鄉。自祖父以及子孫。世世同居共處。故也。故首句領起。大有意思。而時解多從蒙引。以致訛誤。

禎。按只言井地之法。既有以厚民生。而又有以厚民俗。乃自然之效。如此非便。以此兼言教也。時解多謂言此節以歸重地法之善。殊不知鄉遂之地。五五相連。未嘗鄉田不同共一處。其風俗之美。又安必不如。此。但此舉同井言者。以井地原以助為主也。活看尤得。

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

公田公事畢。然後敢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

此詳言井田形體之制。乃周之助法也。公田以為君子之祿。而私田野人之所受。先公後私。所以別君子

野人之分也。不言君子據野人而言。省文耳。上言野

及國中二法。此獨詳於治野者。國中貢法當時已行。

但取之過於什一爾。

附。大全朱子井田類說曰。班志古者建步立畝。六尺

為步。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方

一里。是為九夫。八家共之。一夫一婦受私田百畝。公

田十畝。是為八家。共之。一夫一婦受私田百畝。公

田。上田夫百畝。中田夫二百畝。下田夫三百畝。歲更

分爲三品。上田一歲一墾，中田二歲一墾，下田三歲一墾。肥饒不得獨樂，磽确不得獨苦。三年一換土，易居其家。衆男爲餘夫，亦以口受田。如此，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有賦有稅，賦則計口發賦，稅則公田什一。及至商衡虞之入也，賦供車馬兵甲士徒之役，充實府庫，賜予之費，稅給宗廟百神之祀。天子奉養百官，祿食庶事之費，民年二十受田六十，歸田種穀，必雜五穀，以備災害。田中弗得有樹，以妨五穀。環廬種桑菜茹，有時。瓜瓠果蔬，植於疆畔。雞豚狗豕，無失其時。女脩蠶織，五十可以衣帛，七十可以食肉。五家爲比，五比爲閭，四閭爲族，五族爲黨，五黨爲州。五州爲鄉，鄉萬二千五百戶。又曰：三年耕則餘一年之蓄，故三年有成。成此功也，故王者三年考績，九年耕餘三年之食，進業曰登，故三年考黜陟，再登曰平，餘六年食，三登曰太平。三十七歲餘九年食，然後至德流洽，禮樂成焉。

同慶源輔氏曰：上既言助法之善，故此下遂言周之助法也。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便是井田。

形體之制也

形體之制也。按此節言井田之形體，却即從形體中看出以私養公，先公後私，尊卑上下，截然不亂之義。總以見助法之善也。有法制自存意義，故託於皆私百畝同養公用以下，即該在形體之制以內說。所以別野人，不言君子，固是省文。然緊承上公事畢，然後收治私事，來則只重野人之異於君子，而當養君子。上上百姓親睦，便見井田可以聯野人之情。此節別野人，便見井田可以別野人之分。益見先王立法之至，而義之盡。若但混同無別，以爲仁，則不至如許行並耕之說不止耳。○着眼在方里二字，是經界之大畧。或該方里之中，或推方里之外，蓋井制原多。如成同之類。孟子只就方里說者，正以其可盡內外而推之也。○不是有意要別，只分所當然。惟其別野人而先公事，則分定情安上下一體之誼愈固矣。註明云：此詳言井田形體之制，乃周之助法。則周實行助法可知。或謂周之徹法，公田雖在中，私田雖在外，然既通力合作，則更不分中外先後矣。只因九百畝是周之用數。

不是商之田數故集註曰此周之助法愚謂不然孟子於井田說得字字有意思非便分中外便分公私公私便分先後豈周先王空畫一箇井字而只取其通取其均而於此等意義盡行抹去乎蓋辨公私別中外者其制也然過別恐其自私自故又以徹為義取其通均耳其實徹只是助也或曰本文明說公事畢然後取治私事與通力合作者異恐是孟子以助改徹曰不然也公事畢然後治私事固急於奉公矣而先公之時何嘗不是通力合作即治私事亦未嘗不可互相耕耘也只計畝均分與公私有別者未合然竊意公田中除二十畝為廬舍止得入十畝似不及八家百畝之所出然近於廬舍則土必肥饒而耕種耘耨又在私田之先則八十畝之產或可以及百畝而無不均之弊也與

此其大畧也若夫潤澤之則在君與子矣

井地之法諸侯皆去其籍此特其大畧而已潤澤謂

因時制宜使合於人情宜於土俗而不失乎先王之意也○呂氏曰子張子慨然有意三代之治論治人先務未始不以經界為急講求法制粲然備具要之可以行於今如有用我者舉而措之耳嘗曰仁政必自經界始貧富不均教養無法雖欲言治皆苟而已世之病難行者未始不以亟奪富人之田為辭然茲法之行悅之者眾苟處之有術期以數年不刑一人而可復所病者特上之未行耳乃言曰縱不能行之天下猶可驗之一鄉方與學者議古之法買田一方

畫為數井。上不失公家之賦役。退以其私。正經界。分宅里。立斂法。廣儲蓄。興學校。成禮俗。救菑卹患。厚本抑末。足以推先王之遺法。明當今之可行。有志未就而卒。○愚按喪禮經界兩章。見孟子之學識。其大者。是以雖當禮法廢壞之後。制度節文不可復考。而能因畧以致詳。推舊而為新。不屑屑於既往之迹。而能合乎先王之意。真可謂命世亞聖之才矣。

同大全或問潤澤之說。雙峰饒氏曰。前面說底是箇硬局。子到這裏。須是要會變通。使合人情。宜土俗。可也。潤澤非文飾之謂。乃是和軟底意思。不全是硬局子。溫潤滑澤。方可得行。此朱子善於形容。孟子用心。

處。○南軒張氏曰。井田王制之本。而經界又井田之本也。大要在分田制祿二事而已。田得其分。則小民安其業。祿得其制。則君子賴其養。上下相須。而各宜焉。治之所由興也。人皆知商鞅廢井田。開阡陌。考子之言。則井田之廢久矣。蓋孟子時。井田之法。雖廢而井田之名猶在。暴君雖去其籍。猶不敢易其名也。至鞅始蕩然一泯。其迹而掃除其阡陌。併與其名亡之矣。○雙峰饒氏曰。井田之法。黃帝開端。便做成了。如何改得。商人七十畝。周人如何。便更百畝。至於溝洫塗畛。亦非一朝一夕所能成。朱子亦嘗疑之。王制與周禮已不同。孟子多是臆度言之。井田可行於中原。平曠之地。若是地勢高低。如何可。并恐江南是用貢法。阡陌是田間路。古人車制。一車濶六尺有餘。兩傍又翼之。以人古田路太多。商君欲富國。所以鑿開阡陌為田。前此諸侯欲富其國。井田大綱已自廢了。商君則索性壞却。○呂晚村曰。孟子井田之說。畧于齊梁。而詳于滕。非為滕易行。而齊梁難也。齊梁之君溺于功利聲色。嗜殺好債。其志趣根本未正。故孟子

三見齊王而不言事。曰我先攻其邪心。所以與齊梁
 言者皆與起其行仁之本。而未暇及條目。然恒產九
 一庠序孝弟之語。未嘗異也。滕文公為世子時。即能
 就見孟子。聞性善道一之旨。不忘于心。其志趣根本
 已正。故及其問為國。直告以條目之詳耳。然滕終不
 能有為。孟子期之。亦止曰王者師新于國。後世子孫
 有王者。而于齊梁則皆不王者。未之有。以齊王猶反
 手。正以仁政得勢。而倍速。故齊梁易而滕難。孟子所
 謂仁政王道。只有井田學校。舍此更無他圖。只可惜
 齊梁之國。易行而君無志。滕君有志而國不足。行若
 以滕文而有齊梁之國。孟子之道必行。三代之盛復
 覩矣。後世儒者。亦習于功利詐力之事。自先信仁政
 必王不及。只在時勢利害上商量。直謂王道難行。既
 損以就。後世苟且之術。旋且張大以為此。即三代之
 意。蓋至是而二帝三王孔子孟之道。漸滅欲盡矣。此永
 康事功之害。朱子闢之。與金溪同。凡熟講史學經濟
 未有不墮此坑塹者。○井田之制。謂繼世守成之尤
 難行。則有之。然亦顧其人何如耳。真聖人定不難。若

開國之君無不可行者。今謂漢以後去古遠。雖開國
 亦不可行。最是亂道。焉知天不生聖人耶。即萬世無
 聖人。聖人之道不可易。况從來開國之君。皆聰明有
 為。其不能復三代者。皆輔佐之臣。本領不濟。不能導
 之止于至善耳。亦皆此種議論。陷惑淡錮。故本領日
 下。學者不可不先破此見也。

按大畧只是大綱。非缺畧之謂。對詳細條目。不
 對潤澤言。潤澤是其中。因時制宜。變通之妙。非條目
 也。合人情宜。土俗。即畫井經界。不可執成同之法。溝
 洫滄川之廣狹。深淺。與山林陵麓之高下。尖斜。務必
 驅人情。以所難而苦。土俗以不便也。不然。只一箇方
 里。而井更有甚潤澤。○饒氏謂井田之法。黃帝開端。
 便做成了。夫謂之開端。可也。何得便做成。又曰井田
 可行於中原。平曠之地。若地勢高低。如何可井。恐江
 南只用貢法。嗚呼。謬矣。使井田只可行於平曠。不可
 行於高低不一之處。則不但江南不可行。於北方之多
 山林陵麓者。豈少其不可行者。亦不知其幾矣。惟張
 子謂地之坳處。皆不管。只觀四標等。或五七。或三

四雖不成一夫之地亦可絕長補絕以授之者其說乃為有用也愚觀今江南多山林而平濶處多深溝大洫以通水道上置涂道斥埃以通往來謂之圩田者頗得古井田遺意惟北方中州之地雖曰平曠而溝洫道涂之制盡湮蓋阡陌之開中原先受其害故今盡無存觀此則所謂平原曠野之地易行山林陵麓之地難行者皆妄而不足信也

○有為神農之言者許行自楚之滕踵門而告文公曰遠方之人聞君行仁政願受一廛而為氓文公與之處其徒數十人皆衣褐捆屨織席以為食

神農炎帝神農氏始為耒耜教民稼穡者也為其言者史遷所謂農家者流也許姓行名也踵門足至門

也仁政上章所言井地之法也廛民所居也氓野人之稱褐毛布賤者之服也捆扣拯之欲其堅也以為食賣以供食也程子曰許行所謂神農之言乃後世稱述上古之事失其義理者耳猶陰陽醫方稱黃帝之說也

或問許行為神農之言而有君民並耕市不二賈之說何耶曰程子之言盡矣然以易考之二者皆神農之所為也當時民淳事簡容或有如許行之說者及乎世變風移至於唐虞之際則雖神農復生亦當隨時以立政而不容固守其舊矣况許行之妄乃欲以是而行戰國之時乎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陰陽醫方所稱黃帝之說如素問靈樞之類是也使真有神農黃帝之說傳於世孔

孟豈得而不稱述之哉。○新安陳氏曰：後世小道必推古聖賢為宗，以求取信於世故也。○蔡虛齋曰：按集註，塵民所居也。氓，野人之稱，則此居固非市宅矣。野人原不在市宅，在市宅者商賈也。願受一塵而為氓，則有田可知。陳相兄弟則負耒耜之賸，曰願為聖人氓。○衣褐二字為讀，其所以衣者也。罔屨織席以為食為一項，其所以食者也。

異呂晚村曰：其徒數十人，不是數十人從許行，是許行要數十人從已，如山農心隱之毆，拳納拜專為惑天下耳。

辨按許行雖曰農家者流，然却是一箇奸民，觀其貌若農家而却稱述上古，其徒信從者也。相隨數十人想見滕國，稱述小五里中數十人紛紛嘖嘖說那分田制祿之非，豈能使人心搖惑死？又有陳相為之助虐乎。○孟子所謂言必稱堯舜者，而井田學校又原本三代之制，一時滕君信從以為古治，可復今又有為神農之言者於此，更述唐虞三代以前之事，並一返而歸醇古簡樸之治，豈不似更高於孟子之說，如

謂其世變風移，神農之事不可行於今者，則唐虞三代之治亦未必不古今異宜而安在其可行也。故無稽鄙倍之說而竟足以亂滕。

陳良之徒陳相與其弟辛負耒耜而自宋之滕曰聞君行聖人之政，是亦聖人也。願為聖人氓。

陳良楚之儒者，耜所以起土耒其柄也。

同蔡虛齋曰：此言蓋非面對滕君也。上文則云踵門而告文公曰：方是面對之詞。

辨按下有盡棄其學而學句，則此是耒耜所學時事。來歸於滕，或者慕井田之仁政也。要之雖是陳良之徒，而信道不篤，平日雖聞其緒論而未悉其根源，則耒耜所學時學亦可知。且士人出疆載質宜也，今負耒耜之說，雖不肯於古者士出於農之訓而與許行並耕之說已有默相契合處，此所以一見而大悅也。

○提出陳良之徒為他學詐行張本亦為他倍師伏案

陳相見許行而大悅盡棄其學而學焉陳相見孟子道許行之言曰滕君則誠賢君也雖然未聞道也賢者與民並耕而食養殮而治今也滕有倉廩府庫則是厲民而以自養也惡得賢

養殮熟食也朝日饗夕日殮言當自炊爨以為食而兼治民事也厲病也許行此言蓋欲陰壞孟子分別君子野人之法

語類德修解君民並耕以為有體無用曰如何是有體無用這箇連體都不是德修曰食豈可無但以君

民並耕而食則不可不成因君民不可並耕却不耕耕食自不可無此是體以君民並耕則無用曰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若是以君民並耕畢竟體已不是

伊川曰儒者其享必多人異教非其志願也其勢自然如此以為于已道無所得故不能安雖曰聞道終不曾實有之

蔡虛齋曰陳相見許行而大悅蓋棄其學而學焉則惟見許行之道為是而孟子之道為非矣○陳相許行之言所刺在滕君而其所以刺則在孟子也陳相見孟子而道其言蓋將有所軒輊于其間也許行之學亦將思以易天下者然真所謂邪說也○未聞道也蓋謂神農之道也

按相見許行便大悅便見有實獲於心處便盡棄其學便見平日原有不當於心處不然何去之盡而悅之深也即此也就是異端種子○滕君則誠賢君也非道他真是賢君以在當今之世而有志復古使等賢子然其如未聞道何聞道即實指神農之道不

賢者便是。是有道之賢。君只看與民並耕而食。養殮而治。二句。並非唐虞三代以後語。則所謂為神農之言。正在此。此惟與民並耕而食。自必養殮而治。養殮是就。上食字。帶說。有倉庫府庫。緊對與民並耕。不與民並。便是厲民而自養。對養殮而治說。○只一箇並字。便是。不分君子。不分野人。故曰陰壞。孟子分別君子野。大之法。

孟子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曰然許子必織布而後衣乎曰否許子衣褐許子冠乎曰冠曰奚冠曰冠素曰自織之與曰否以粟易之曰許子奚為不自織曰害於耕曰許子以釜餽爨以鐵耕乎曰然自為之與曰否以粟易之

釜所以煮餽所以炊爨然火也鐵耜屬也此語八反皆孟子問而陳相對也

蔡虛齋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曰然此夫知其然者以起下句之難猶將問以刃與政而先問以挺與刃將問與少樂樂與眾樂樂而先問獨樂樂與人樂樂也孟子於折辯之際多用此法○曰否許子衣褐陳相本以衣褐迺孟子之駁也然要亦迺不得孟子姑置之續以許子冠乎曰冠又曰奚冠恐其如衣褐之說彼則曰冠素冠素乃布為之者也即曰自織之與至此則陳相無迺處矣曰否以粟易之則已自為孟子辟之之地矣又曰害於耕則盡之矣此雖孟子長于論說然亦其理之自勝有非取辯于口舌間也雖出于勝之理然非孟子之辭辯足以發之則亦未能破人之惑志而折人之詞鋒也蓋其精義之功如此

王觀濤曰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曰然此作一頭

下文衣冠作一脚釜饒鈔作一脚皆種粟之身所不能兼者。○陸稼書曰自織之與當總承衣褐冠素來今人不知。○冠素只是無文飾不限定白色。此意未說實只就許子身上看他能為此又能為彼。否如捕魚者竟下網使他已入網中然後捕之也。一作辨折語便無下節地步。○種粟而食一問孟子知其必然而先問之以為更端之地。固是一頭下三折分兩脚。却未安蓋織布而後衣孟子擒獲他在織字。陳相躲閃處在布字以衣褐破布字也。孟子得冠素之說則並布字亦逃不得。又安能逃得織字。故不必更辨其褐之亦待於織而第語其冠之可自織也。至對以粟易之而真情露矣。至對以害於耕而真情畢露矣。此已是逃之無可逃。只聽孟子擒獲他文勢至此一停。泊下釜饒鐵之自為又是欲推類以窮之。故於粟易之下不更詰奚不自為也。若兩脚平對看則板煞而無意味矣。○不曰巾冠而曰冠素正以色之素逃却布字也。然已無可逃矣。又何得謂素非

也

此以下皆孟子言也。路謂奔走道路無時休息也。治於人者見治於人也。食人者出賦稅以給公上也。食於人者見食於人也。此四句皆古語而孟子引之也。君子無小人則飢。小人無君子則亂。以此相易正猶農夫陶冶以粟與械器相易乃所以相濟而非所以相病也。治天下者豈必耕且為哉。

精義

呂曰言治者必曰太平習聞其名而未見其象

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治於人者食人。治人者食於人。則勞佚平矣。富有天下不為有餘。貧食百畝不為不足。則貧富均矣。至于祿厚者責重。祿薄者責

輕役重則賦輕。役輕則賦重。視其迹若參差不齊。要其實則其道如砥。若夫以封建均邦國。以井田均萬民。則又太平之著見者也。

同大全南軒張氏曰。滕文亦可謂賢君矣。而不克終用孟子之說。寂然無聞於後世者。許行之言。有以奪之也。聽治於人者。出力以食其上。而治人者。享其食焉。此理天實為之。萬世所共由者。故曰天下之通義也。如許行之說。則昧天理之當然。務小惠以妨大德。昵私情以妨正體。率歸於不可行耳。新安陳氏曰。百工之事。不可耕且為。此亦陳相對得理明處。故孟子即此二句。以難之。百工之事。尚不可耕且為。而治天下。即此二句。以難之。且為歟。蔡虛齋曰。天地間大綱。有兩樣。人亦大綱。有兩樣。事大人自有大人之事。小人自有小人之事。恐人只以或勞心或勞力二句。按故曰二字為古語。而以下四句為申釋之詞。故因解治於人等句之義。而承之曰。此四句皆古語。而孟子引之也。林次崖曰。有大人之事。二句。是承治天下。獨可耕且為說。治天下大人之事也。但止說治天下。

耕是兩事。不是上文治耕不可相兼意。且一人之身。而百工之所為。備二句。又是舉百工之事。不可耕且為意。再敷暢之。是率天下而路也。下就當貼云。况治天下。而可兼為乎。然後接說。故曰。或勞心或勞力云云。丘月林曰。兩且為不同。上為字指百工之事。下則以為治言。兩簡耕且為亦不同。上以耕字為主。下又以耕字為客。蓋百工之事。而耕且為。則王害於耕。治天下而耕且為。則耕害於治矣。王觀濤曰。且一人之身。至路也。言小人不能兼小。人况大人能兼小。人之事。勞力應小人之事。是件件不可缺意。勞心應大人之事。勞力應小人之事。

與王觀濤曰。勞心者治人。重講勞力者不過治於人而已。治於人者。食人重講。治人者。不過食於人而已。然則治天下至路也。見君民難相兼。故曰。或勞心至義也。見君民實相濟。**辨**按然則治天下。獨可耕且為。與一句。緊接固不可耕。且為而折之。既折。倒在這裏。却又提起大綱。來說。曰。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見各存其事。不必相兼。

下方則且字一轉見一人之身不能為百工之事以
 應固不可耕且為之意而敷言之然不能兼正有不
 必兼底道理在故又以故曰直接而以勞心勞力六
 句發明有大人之事有小人之事二句之意蓋孟子
 文法反覆相因展轉相足不可一平看。惟或勞心
 六句是發明有大人之事二有字之意故只當兩兩
 平看不可一重半邊故註用君子無小人則飢小人
 無君子則餓二句對說如此方說得天下之通義出
 而非君子莫治小人小人必當養君子之意自見矣
 與獨可耕且治天下者豈必耕且為哉下一必字正見
 為另分一意

當堯之時天下猶未平洪水橫流汜濫於天下草木暢
 茂禽獸繁殖五穀不登禽獸偪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
 中國堯獨憂之舉舜而敷治焉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澤

而焚之禽獸逃匿禹疏九河滄濟潔而注諸海決汝漢
 排淮泗而注之江然後中國可得而食也當是時也禹
 八年於外三過其門而不入雖欲耕得乎

天下猶未平者洪荒之世生民之害多矣聖人迭興
 漸次除治至此尙未盡平也洪大也橫流不由其道
 而散溢妄行也汜濫橫流之貌暢茂長盛也繁殖衆
 多也五穀稻黍稷麥菽也登成熟也道路也獸蹄鳥
 跡交於中國言禽獸多也敷布也益舜臣名烈熾也
 禽獸逃匿然後禹得施治水之功疏通也分也九河

曰徒駭曰太史曰馬頰曰覆釜曰胡蘇曰簡曰潔曰
鉤盤曰鬲津淪亦流通之意濟潔二水名決排皆去
其壅塞也汝漢淮泗亦皆水名也據禹貢及今水路
淮漢水入江耳汝泗則入淮而淮自入海此謂四水
皆入於江記者之誤也

語類排淮泗而注之江淮自不與江通大綱如此說

附朱子曰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此但取其字數
足以對偶而云爾只是行文之失無害為義理不必
曲為之說也
同吳氏程曰曰簡曰潔集註與爾雅同而蔡氏則謂
爾雅合簡潔為一而其一即河之經流殊不可曉以
水道攷之九河卒在河間路滄州境內今存者尚五

六處何得言盡湮入海南皮縣明有潔河未聞與簡
河合一集註良是○新安陳氏曰堯獨憂之所憂者
大舉舜禹益而用之所憂在此何暇於並耕雖欲耕
得乎是提撥排字以照應前獨可耕且為與句○仁
山金氏曰汝出今河南梁縣天息山至蔡州下入淮
漢出今漢中利路之間兩縣蟠家山東南流二千四
百二十里至漢陽軍大別山入江淮出唐州桐栢山
于七百里至海州入海泗出龔慶府泰山陪尾有泗
源南至下邳入淮當是疏九河淪濟排淮江而注之
海決汝泗而注之淮決漢而注之江○蔡虛齋曰當
堯之時天下猶未平此以下言自古聖君賢臣歷歷
可數那有一个是與民並耕而食養殮而治者耶○
洪水橫流汜濫于中國草木暢茂禽獸繁殖蓋惟洪
水汜濫草木得水則暢茂矣禽獸得草木則繁殖矣
禽獸草木皆妨害五穀者故五穀不登則人類益稀
而禽獸偏人舉中國多是禽獸之地此其上下文相
屬之大意也○洪水橫流云云使于是而遽施治水
之功則草木之暢茂者道途既為之硬塞而不通而

禽獸之逼人者又方巢穴於其中而不可避。治水之功固未可施。舜灼見其理勢，乃先使益烈山澤而焚之。草木既焚，禽獸失其所依，乃皆逃匿遠去。然後禹得以施功於水土。如黃河之水，天下之最大者也。禹則于兗州之域，疏大河之流，為九河以分其勢。又疏通濟水，潔水并九河，皆注之海。九河濟潔，皆西北方水也。又次南決汝水，漢水，排淮水，泗水，而注之江。天下大水，只有此數者。今導其流而注之江海之中，然後大地就平。中國之民可得而粒食，以相生相養而免于墊溺之患矣。且當是時也，禹治水在外者，凡八年。三次過家門而不入。其憂民之急如此。雖欲耕得乎。然不但禹之急于憂民，其迹尤顯。故獨言之，而其餘可以類推。○禮曰：四瀆視諸侯，謂之瀆者，獨也。以其獨入于海。故江河淮濟皆名以瀆焉。今以一淮而受大黃河之全，蓋合二瀆而為一也。自宋以前，河自入海，尚能為並河州郡之害。况今河淮合一，而清口又合沁泗沂三水，以同歸于淮也哉。○林次崖曰：當堯之時，二節言堯舜之憂民，急於為治，而不暇耕。堯

以不得舜為己憂。二節言堯舜之憂民，所憂之大，而不迭耕，要之得人意。上面堯獨憂之，舉舜而敷治，使契為司徒，襄便都有下。但上文方重在急於為治，不暇耕。上且未及此意。至此則專露其意見。聖人憂人所憂者大，其澤自有以及天下。不惟不暇耕，而亦不必於耕也。觀註不惟不暇耕，與不必耕二句，便見得有兩層意。

○蔡虛齋曰：上言治人者食於人，正以見其不暇耕。自此以下，皆是反覆註明此句之意。○若晚村曰：自舜使益以下，直至五穀熟而人民育，方一歇。此是聖人養民之憂。下人之有道也。四句又與前天下猶未平九句相對。聖人有憂之，與堯獨憂之句相對。使契為司徒，與使益禹稷相對。乃聖人教民之憂也。故契為司徒，另用使字起，而禹稷上不消加使字者，益掌火，上之使字，須讀斷，直貫至此也。○辨按：或勞心或勞力六句，只明天下之通義。如此以見治天下者不必耕，且為也。當堯之時，二節固見勞心不勞力，治人不食人，而一則曰雖欲耕得乎。再則

曰而暇耕乎。却見憂天下之事體甚大。平水土。又教稼穡。教稼穡。又明人倫。更何暇為耕之事。此即前不能兼為之意也。至堯以不得舜為己憂節。方見只憂其大。不憂其細。以足不。必兼之說。此孟子文法反覆相因之妙。蒙引自混。聖人只是要生天下之人耳。禽獸害人。不可以生。故煎山澤。水土不平。不可以生。故注江海。粒食未興。不可以生。故教稼穡。人倫不明。不可以生。故命司徒。今晚村以四段。祇作兩對。殊為牽強。况雖欲耕得乎。明與而暇耕乎。作兩歌。而謂自舜使益至。人民育方一歌。有是理乎。文意只重疏淪決排。以注之。江海。蓋必對注之。而後疏淪決排。乃有所用。治水之績。乃成。本意見疏淪決排。而後可注之。艱巨。勞苦。如此。所以八年於外。三過不入。而不暇耕也。水道偶誤。亦無碍。以上下義理。不重此也。

后稷教民稼穡樹藝五穀。五穀熟而民人育。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聖人有憂之。使

契為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放勳曰。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使自得之。又從而振德之。聖人之憂民如此。而暇耕乎。

言水土平。然後得以教稼穡。衣食足。然後得以施教。二化。官名。棄為之。然言教民。則亦非並耕矣。樹亦種也。藝殖也。契亦舜臣名也。司徒官名也。人之有道。言其皆有秉彝之性也。然無教。則亦放逸忘隋而失之。故聖人設官而教以人倫。亦因其固有者而道之。

耳書曰天敘有典勅我五典五惇哉此之謂也放勳本史臣贊堯之辭孟子因以為堯號也德猶惠也堯言勞者勞之來者來之邪者正之枉者直之輔以立之翼以行之使自得其性矣又從而提撕警覺以加惠焉不使其放逸怠惰而或失之蓋命契之辭也

語類問振德是施惠之意否曰是然不是財惠之惠只是施之以教化上文匡直輔翼等事是也彼既曰得之復從而教之

同大全趙氏惠曰稷乃五穀之長故以稷為農官之稱后者有爵土之號后稷名棄者其母有邰氏出野履巨人跡而孕及生子以為不祥而棄之故以棄名說文種曰稼斂曰穡。新安陳氏曰典者人道之常天所次序本有此典也勅正也我謂君也加典即父

子至朋友五者是也。惇厚也。勅正自我。即天敘之本。然者而品節之。然後有典。別而為五典。而五者皆惇厚也。惇典如言厚人倫。○聖人有憂之。又言堯所憂者大。使契為司徒以教民。所憂在此。何暇於並耕。聖人之憂民如此。而暇耕乎。是再提。暇耕字以照。應獨可耕。且為與一句。○林次產曰。聖人有憂之。聖人兼指堯舜引放勳之言。特以為記也。不是專指堯。○呂晚村曰。聖人之憂民如此。論本節與聖人有憂之。相照。似應單承命契一件。不知此句直從堯獨憂之說來。作一總結。則統承為得也。○自得在民。使之自得。仍在司徒。

慶源輔氏曰。勞者勞之。來者來之。所以安其生也。邪者正之。枉者直之。所以正其德也。輔以立之。翼以行之。所以助其行也。自得謂自得其性也。振謂提撕警醒也。

按既曰人之有道。則皆有秉彝之性矣。而又曰無教則近於禽獸者。以本然固有之良。壞於氣稟物欲。而必當教以復其初也。飽食煖衣。逸居。不但因此而

更長嗜欲淫佚之事乃為近於禽獸。只一箇父子不盡親之道。君臣不盡義之道。夫婦不盡別之道。長幼不盡序之道。朋友不盡信之道。便是與禽獸之中。理無知者等矣。五有字。即上有道。有字。但有字。中合。理其緒而分之。比其類而合之。二義在而分之。合之二。獨憂之舉。舜而敷治焉。二句提綱。則似舜使益掌火。以下皆舜之使也。今不曰舜憂之。使契為司徒。而曰聖人有憂之者。蓋說到養而無教。則近於禽獸。文勢說到太處。切處。則非舜之所獨憂。而堯之所不必憂也。故統說一箇聖人有憂之。則其命舜以使之契。而必以勞來匡直之語。叮嚀以告。誠之所必然矣。○勞來。自指已向於人。倫者。匡直。自指有背於人。倫者。凡此皆輔之使立。翼之使行也。然又不可迫求。故又只使其自得。既日使矣。而又日自得。即敷教在寬之旨。得必要自得。此順而不強之意也。自必要得。此漸漬深入之意也。既自得。又振德而提撕警覺。以加惠。恐其自得之久。以倦而怠之也。德訓惠亦只是諄復勸戒。

之謂輔氏
說不可從

堯以不得舜為已憂舜以不得禹臯陶為已憂夫以自
歎之不易為已憂者農夫也

易治也。堯舜之憂民非事事而憂之也。急先務而已。所以憂民者其大如此。則不惟不暇耕而亦不必耕矣。

國問 禹之功大矣。而孟子以臯陶配之。何也。曰。臯陶之學純粹精密。而其陳謨種德明刑。刑教為助。尤多。故舜欲傳位於禹。而禹獨讓之。則其德業已盛。固聖人之偶矣。

精義 問舜之時在廷臣多矣。至傳禹以天下。而禹獨推臯陶。何也。楊曰。舜徒得此兩人。而天下已治。故也。

禹總百揆而臯陶施刑內外之治舉矣古者兵刑之官合為一觀舜之命臯陶蠻夷猾夏是其責也則臯陶之職所施於外者為詳故臯陶雖不可以無禹而禹亦不可以無臯陶是以當舜之欲傳位禹獨推之餘人不與焉孟子曰舜以不得禹臯陶為已憂而子夏亦言舜有天下選於眾舉臯陶不仁者遠矣蓋有見乎此

曰大全慶源輔氏曰舉農者之所憂以並堯舜之憂見其小天廣狹之不倫則不暇耕與不必耕可見矣○新安陳氏曰接上文三憂字而又發明出三憂字在三句中聖人之憂在不得聖賢而用之得而用之則足以釋已之憂矣此集註所謂急先務也聖人所以憂民者其大如此若農夫之憂憂之小者耳許行又欲聖人憂百畝之憂可乎○林次崖曰以百畝之不易為已憂者農夫也言非堯舜之所憂也此句總歸在堯以不得舜為已憂二句內故註不解明是斥許行自為並耕之說正是以百畝之不易為已憂農夫之所為也分人以財謂之惠三句是解堯以不得

舜為已憂兩句是故以天下與人易為天下得人難二句又是因為天下得人謂之仁句特別出得人難之意以曉人使人知所重也○呂晚村曰堯舜之憂不同不為所得之人有多寡大小蓋君相之職分不同則其所憂之大小又有差看上文堯獨憂之及舉舜舜使等句自明○禹臯乃總舉之詞蓋稷契即在裏非謂舜所憂不得止在禹臯而益稷契不與也

曰按堯以不得舜為已憂承上堯獨憂之舉舜而敷治句舜以不得禹臯陶為已憂承上堯使益掌火以下四段又見所憂在於得人任治以見憂民之大而不必耕也堯憂不得舜舜憂不得禹臯陶所謂勞心於治也大人之事也農夫以百畝之不易為已憂所謂勞力以食小人之事也上只說不暇耕此方闢倒他耕為小人之事○以不得舜為已憂以不得禹臯陶為已憂便是說以天下為已憂矣此已字不是猶已飢之已却是說以己擔當天下與由己溺之字又不同

分人以財謂之惠。教人以善謂之忠。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是故以天下與人易，為天下得人難。

分人以財，小惠而已。教人以善，雖有愛民之實，然其所及亦有限而難久。惟若堯之得舜，舜之得禹，皋陶乃所謂為天下得人者，而其恩惠廣大，教化無窮矣。此其所以為仁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以己之善而教人，使人皆為善，則是有愛民之實矣。然其所及亦止於吾力之所能與吾身之所及而已。故有限而難久也。堯之得舜，舜之得禹，皋陶，則能廣吾力之所能，而俾其恩惠極於廣大。繼吾身之所存，而俾教化推於無窮矣。然後可以謂之仁。蔡虛齋曰：是故以天下與人易，為天下

得人難。此句與上文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何所關。曰：是故二字可味也。蓋上文支謂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言得人之功大也。故下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功之所以為大也。林次仲曰：知得其人，可以授天下，便把天下與他，此只爭能捨與不能捨耳。何擔利害。故謂之易。欲為天下得人，一毫少差，便許多為害。如何得恰好無差，所以難。呂晚村曰：所謂仁者，原只是惠與忠之道耳。惟其要盡人而惠之，忠之此其法非得人不可。得人正所以為天下也。天下兩字緊對上人字。有天下即有天下之人，一世之人自是以治一世之天下。特為之得者，無其人耳。此堯舜之所以任為己憂也。天下字與上人字對看，眾寡何如。仁字與上惠忠字對看，廣狹何如。是之不憂，更有甚事。

辨按上文說得舜得禹，皋陶，已是為天下得人矣。此只要擇出謂之仁來，見其恩惠廣大，教化無窮。以明其所以大也。惠忠亦不在仁之外，只仁中之一端。此仁字兼上惠忠亦只以愛之所施者而言，非論其本。

心之德也。為天下自不可不得人。此為天下。字重也。然為天下而得之人亦不是。漫然而得此得字為天更重也。天下自有人若未得亦難以為天下。此為天下。得人之合看為愈重也。得人以仁天下而仁究只歸於為天下得人之人。此為天下得人者。謂之仁。九字合看之又不可輕也。

禎按此要見堯舜所憂之大為天下而不得人則仁為天下之功無從施得人而不得可以仁天下之人則仁在天下之心無所濟在仁之成就處看重天下兩字對針。上憂字。

孔子曰大哉堯之為君惟天為大惟堯則之蕩蕩乎民無能名焉君哉舜也巍巍乎有天下而不與焉堯舜之治天下豈無所用其心哉亦不用於耕耳

則法也蕩蕩廣大之貌君哉言盡君道也巍巍高大之貌不與猶言不相關言其不以位為樂也

同大全新安陳氏曰亦不用於耕耳至此三提撥耕字以照應收結獨可耕此為與一句不待辨闡明白痛快文法亦照顧得好以上已辨倒許行之說下文乃責陳相也

林次崖曰引孔子稱堯舜之言是說堯舜功業之大如許必有所用心然亦不在於耕所以辨並耕之說之非也此比上兩節又是一意要孟子辨許行並耕之說意思層見叠出當堯之時兩節是一意堯以不得舜兩節是一意引孔子之言又是一意

辨按治天下正與上憂天下為天下相應用心正是不得舜兩節是一意引孔子之言又是一意

憂字為字肯隨豈無所用心一貴治賤以賢治不肖乃天經地義必不可磨滅之理不以不用心於耕與用心於耕其病等耳若錯說無名不與將蕩蕩

魏魏都說入空虛無為上去。則正便於無所用心之徒。豈而子大人勞心之謂要之堯舜勞心本至大故大哉魏魏勞心之大亦本非屑屑於細微如堯只憂得舜此此外無節事舜只憂得禹皋等此外亦無箇事所以雖則天而實無名雖有天下而若不與也。次崖謂比上兩節又一意失之矣。正為不必耕故不用於耕此之謂勞心此之謂大人之事文勢至此一大束。

吾聞用夏變夷者未聞變於夷者也。陳良楚產也。悅周公仲尼之道。北學於中國。北方之學者未能或之先也。彼所謂豪傑之士也。予之兄弟事之數十年。師死而遂倍之。

此以下責陳相倍師而學許行也。夏諸夏禮義之教。

也。變夷變化蠻夷之人也。變於夷反見變化於蠻夷之人也。產生也。陳良生於楚在中國之南。故北遊而學於中國也。先過也。豪傑才德出眾之稱。言其能自拔於流俗也。倍與背同。言陳良用夏變夷。陳相變於夷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陳良楚人而北學於中國。則是用夏變夷。陳相素學於陳良。乃為許行所變。則是變於夷也。

按許行之謬。上文已闡盡。以下只責他倍師而學。許行時解謂正闢許行之不可學。並耕之不可從者。是偏重正意而失孟子之餘意也。開口以用夏變夷。未聞變於夷起。直至孔子是之學亦為不善變矣。方作收煞。此一節責其倍師。孔子沒節引孔門之不倍師。

以曉諭警動之今也南蠻節方責他學許行之非吾聞出幽谷二節見他所變之不善而深責之也

昔者孔子沒三年之外門人治任將歸入揖於子貢相嚮而哭皆失聲然後歸子貢反築室於場獨居三年然後歸他日子夏子張子游以有若似聖人欲以所事孔子事之彊曾子曾子曰不可江漢以濯之秋陽以暴之皜皜乎不可尙已

三年古者為師心喪三年若喪父而無服也任擔也場冢上之壇場也有若似聖人蓋其言行氣象有似之者如檀弓所記子游謂有若之言似夫子之類是

也所事孔子所以事夫子之禮也江漢水多言濯之滌也秋日燥烈言暴之乾也皜皜潔白貌尙加也言夫子道德明著光輝潔白非有若所能彷彿也或曰此三語者孟子贊美曾子之辭也

至死心喪三年又云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者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記檀弓上有子問於曾子曰問喪於夫子乎曰問之矣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曰是非君子之言也曾子曰參也與子游聞之有子曰然則夫子有為言之也會子以斯言告於子游子游曰甚哉有子之言似夫子也昔者夫子居於宋見桓司馬自為石椁三年而成夫子曰若是其靡也死不如速朽之愈也死之欲速朽為司馬言

之也。南宮敬叔反，必載寶而朝。夫子曰：若是其僨也，喪不如速貧之愈也。喪之欲速貧，為敬叔言之也。曾子以子游之言告於有子，有子曰：然，吾固曰非夫子之言也。曾子曰：子何以知之？有子曰：夫子制於中都，為民作制，四寸之棺，五寸之槨，以斯知不欲速朽也。昔者夫子失魯司寇，將之荆，蓋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以斯知不欲速貧也。○趙氏惠曰：孔子既沒，弟子思慕，有若狀似孔子相與共立為師，故集註謂蓋其言行氣象有似之者，築室於場，冢上祭祀壇，場孔子葬魯城北泗上，去城十里，冢塋百畝，南北廣十步，東西十三步，高一丈二尺，冢前以甒甗為祠壇，丈六尺，冢塋中樹以百數，皆異種，魯人世世無敢名者，弟子各持其方樹來種之，塋中不生荆棘，及刺人草。○林次崖曰：昔者孔子沒節，見孔門不肯師，有四相向而哭，皆失聲不倍師也。獨居三年，然後歸，不倍師也。欲以所事孔子事之，亦不倍師也。曾子曰：不可，亦不倍師也。下文獨曰亦異於曾子者，從煞尾一人不倍師，尤得其道者言也。蒙引作三段說，依其說，則子

張子夏輩是倍師矣。要三子不是倍師，其欲以所事孔子事之，有若者，特以致其思慕之心。如後世丁蘭刻木之類耳。○皜皜潔白也，都是承江漢以濯秋陽，以暴上說。凡物濯不潔，暴不乾，則不潔白，濯之潔，暴之乾，則潔白矣。註明著光輝潔白，通是就道德上說。呂晚村曰：周正之秋，乃夏正之五六七月也。秋陽以暴之，即似今人家晒物，必以三伏者為良耳，非真秋也。

辨按：以有若似聖人，便是如見聖人也。欲以所事孔子事之，便是如親事孔子也。並無倍其師之道，而他人有所學之意，故註無貶辭。惟當從存疑作思慕其師為正，非曲護也。但不如曾子為尤能見聖人之道之真耳。○註云：夫子道德明著，光輝潔白，明著字包光輝潔白四字。然皜皜又單訓潔白，總承江漢以濯秋陽以暴二句。則光輝又即潔白所著之光輝，而不可分貼矣。○若以光輝貼秋陽，暴之潔白，貼江漢以濯之，則是以江漢秋陽喻聖德矣。本文却是以江漢之濯，秋陽之暴，形容聖德，則光輝即潔白之光輝，可知。

頑按聖人何待濯何待暴兩以字不是方以之濯以之暴也言其人欲淨盡天理流行無一點之汙無一毫之翳至潔白而有光輝如江漢濯過秋陽暴過者然乃晚村改周正之秋為夏正之五六月亦太鑿矣
 今也南蠻馱舌之人非先王之道子倍子之師而學之亦異於曾子矣

馱博勞也惡聲之鳥南蠻之聲似之指許行也

同蔡虛齋曰非先王之道此非字不訓詆毀與論語異端非聖人之道而別為一端者同。○獨言異於曾子者獨舉其不改所事於陳相正相反者言為尤切耳實則此條不倍師者有三不全是曾子
異林次崖曰亦異於曾子不可說作不倍師說當有斟酌夫三子欲以所事孔子者事有若是乃欲致其思未必有倍師之意曾子且為不可今也南蠻馱舌之人非先王之道子倍子之師而學之亦異於曾子

矣辨按自孔子沒三年之外以至不可尚已無一不是追慕其師而尊信之其獨曰異於曾子者舉以例其餘也蒙引以上條不倍師者有三固未確而存疑沾滯曾子不可子夏子張子游一段亦未是
 吾聞出於幽谷遷于喬木者未聞下喬木而入於幽谷者

小雅伐木之詩云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

于喬木

同大全新安陳氏曰譬陳相由高趨下不如禽能舍下遷喬也

魯頌曰戎狄是膺荆舒是懲周公方且膺之子是之學

亦為不善變矣

魯頌閟宮之篇也。膺擊也。荆楚本號也。舒國名。近楚者也。懲艾也。按今此詩為僖公之頌。而孟子以周公言之。亦斷章取義也。

同 大全新安陳氏曰。不善變。謂變於夷也。

按 此兩節。皆是說他不善變。然出於幽谷一節。是說他由高趨下。就陳相已身言。戎狄是膺一節。是說許行之學之邪。為聖人之所必誅。則從之者。為不善變。益可見矣。

從許子之道。則市賈不貳。國中無偽。雖使五尺之童。適市。莫之或欺。布帛長短同。則賈相若。麻縷絲絮輕重同。

則賈相若。五穀多寡同。則賈相若。屨大小同。則賈相若。

陳相又言許子之道如此。蓋神農始為市井。故許行

又託於神農。而有是說也。五尺之童。言幼小無知也。

許行欲使市中所粥之物。皆不論精粗美惡。但以長

短輕重多寡大小為價也。

同 大全慶源輔氏曰。若不以精粗美惡言之。則無由說得通。此義未有人看得出。至集註而義始明。○雙

峰饒氏曰。長短以丈尺言。輕重以權衡言。多寡以斗斛言。皆是比而同之。與共耕相似。便是齊物剖斗折

衡而民不爭之說。凡託神農黃帝者。皆老氏之說也。

○張彥陵曰。按日中為市。始於神農。故許行倡齊價

之說。正欲示世。皆為其粗不為其精。相安太樸。巧偽不生。與並耕之說。只是一意。

吳因之曰說箇市價不貳國中無偽見君民雖並耕而得以自暇雖與百工交易而不必於煩也辨之見許子之道自有可從者然吳說謂不貳無偽則君民雖並耕而得以自暇與百工交易而不必於煩此恐穿鑿看陳相只說相若便了未有救前並耕之意孟子下文亦只以物情之自然不可齊言之以見為起偽之端亦未辨其雖欲並耕而不得也惟張說謂許行倡齊價之說正欲舉世為粗不為精以返於太樸此却是他本意殊不知競為惡濫之中又有許多欺處不至於亂天下不止耳何也失物之情也○時解謂價相若非布與帛同價謂布與布同價帛與帛同價此又非也如此則麻與麻同價縷與縷同價五穀各以其類同價則仍有精粗美惡之別矣惟索性不論只以其類同價則仍存精粗美惡之別矣惟粗美惡一槩無分而天下可以返於太古矣

曰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或相倍蓰或相什伯或相千

萬子比而同之是亂天下也巨屨小屨同賈人豈為之

哉從許子之道相率而為偽者也惡能治國家

倍一倍也蓰五倍也什伯千萬皆倍數也比次也孟

子言物之不齊乃其自然之理其有精粗猶其有大

小也若大屨小屨同價則人豈肯為其大者哉今不

論精粗使之同價是使天下之人皆不肯為其精者

而競為濫惡之物以相欺耳

同大全新安陳氏曰情實也自然之理即所謂物之實理也○慶源輔氏曰物之不齊乃物之情而實天

莊周之齊物，強欲以理齊之，猶為賊夫道，况乎許子遂欲一天下之物，而泯其一定之分，其蔽豈不甚哉？孟子應以物之不齊物之情也。斯言足以發明天理之大，不但可以闢許行，而莊周之說併可坐見其偏矣。○東陽許氏曰：此章孟子曰以下三大節，自許子必種粟而後食，乎至不用於耕，耳闢其假託神農之言，吾聞用夏變夷，至不善變矣。責其倍師，從許子之道以下，陳相之遁辭，故又闢其市價不貳之說。○蔡虛齋曰：此巨小與上文屨小大者不同。此巨屨小屨設言當精粗美惡說，言巨屨與小屨同價，則人豈肯為其大者哉？論物若不論美惡，美者與惡者同價，則人又豈肯為其美者哉？都一向從簡陋易就上去，了何能治國家。○徐徽弦曰：許子始託神農並耕之說，欲齊人也，而不知人有大小之等，不可以相兼。繼託神農市價之說，欲齊物也，而不知物有精粗之殊，不能以同價。○張彦陵曰：物之不齊，由造化所生，有參差，人力所成，有工拙，相率為偽，正及國中無偽之說，獨言屨者，緣許行是箇捆屨底人，故就其明者通之。

辨按孟子只提出一箇情字來，遂使他同價之說沒處安頓。蓋虛者為偽，實者為情。今不論物之情實，是如何，只要混而一之，這便先處於偽，更何能使天下無偽。故曰相率而為偽，以偽先自許子倡也。集註物之不齊，乃其自然之理，非以理字解情字，乃以自然之理解情字。蓋天生之物，本來不齊，固是自然之理，即人為之物，各有不齊，亦是自然之理。因其自然者，而各與以不齊之價，然後物情乃安。物情既安，然後人情乃順而不至於為偽矣。

○墨者夷之因徐辟而求見孟子，孟子曰：吾固願見，今

吾尙病，病愈我且往見，夷子不來。

墨者治墨翟之道者，夷姓之名。徐辟，孟子弟子。孟子稱疾，疑亦託辭以觀其意之誠否。

或問夷之請見者再而孟子不許何也曰孟子雖以
闕不說為已任然不過講明其說傳之當世使聞者
有以發寤於心而自得之耳固不輕接其人交口競
辨以屈吾道之尊也譬如蠻夷寇賊之害聖人固欲
去之然豈肯被甲執兵而親與之角哉
同大全雲峯胡氏曰許行與民並耕之說是欲以其
若下同於庶民墨子兼愛之說是欲以其親泛同於
衆人皆非聖人之道而自為一端此孟子所以深闢
之也○顧麟士曰墨子兼愛近於無父而之厚葬是
其本心明處求見即以此
辨按曰尚病則病固未愈而將愈也本動其再來請
見之誠而以我且往見夷子不來反答之正所謂觀
其誠
否也

他日又求見孟子曰吾今則可以見矣不直則道
不見我且直之吾聞夷子墨者墨之治喪也以薄為其

道也夷子思以易天下豈以為非是而不貴也然而夷
子葬其親厚則是以所賤事親也

又求見則其意已誠矣故因徐辟以質之如此直盡
言以相正也莊子曰墨子生不歌死無服桐棺三寸
而無槨是墨之治喪以薄為道也易天下謂移易天
下之風俗也夷子學於墨氏而不從其教其心必有
所不安者故孟子因以詰之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夷子雖師墨氏之教至於葬親
之時天理自然發動有不得如其師之說者故不用
其制而凡事從厚也此於人情固宜有之故孟子因
舉此一事以詰之而下文又舉喪葬之說以發其意

此正夷子之天理一點明處也。○陸象山曰：所賤事親，向非直折語，是故意激他。若以厚道為是，則學於墨者為何？若以薄道為是，則厚葬又為何？所行與所學相反，必有箇緣故。只要他自省，這一點厚葬底念頭。○王觀濤曰：我且直之直，對未遽見說。
辨按曰：於今則可以見矣。分明是前此託病不見，以今其意已誠，故可以見不直，則道不見，便見吾儒之道。異於墨子之道。下却以夷子之厚親折夷子之學。墨子既曰：吾今則可以見。却於未見之前而直之者，正朱子所謂不輕接其人。交口競辨，以屈吾道之尊也。然至本心已得悔悟，既新則於命之矣。之後亦必見之。未有默然而去者如此方，與可以見句相顧。

徐子以告夷子，夷子曰：儒者之道，古之人若保赤子，此言何謂也？之則以為愛無差等，施由親始。徐子以告孟子，孟子曰：夫夷子信以為人之親其兄之子為若親其

鄰之赤子乎？彼有取爾也。赤子匍匐將入井，非赤子之罪也。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而夷子二本，故也。

若保赤子，周書康誥篇文，此儒者之言也。夷子引之，蓋欲援儒而入於墨，以拒孟子之非已。又曰：愛無差等，施由親始，則推墨而附於儒，以釋已所以厚葬其親之意，皆所謂遁辭也。孟子言人之愛其兄子與鄰之子，本有差等。書之取譬，本為小民無知而犯法，如赤子無知而入井耳。且人物之生，必各本於父母，而無二，乃自然之理。若天使之然也，故其愛由此立而

推以及人自有差等。今如夷子之言，則是視其父母本無異於路人，但其施之之序，姑自此始耳。非二本而何哉？然其於先後之間，猶知所擇，則又其本心之明，有終不得而息者。此其所以卒能受命而自覺其非也。

或問：天之生物，使之一本而夷子二本，何也？曰：天之生物，有血氣者本於父母，無血氣者本於根莖。皆出於一而無二者也。惟其本出於一，故其愛亦主於一焉。蓋一體而分，血氣連屬，眷戀之情，自不能已。固非他人之可比也。自是之外，則因其分之親疎遠近而所以為愛者，有差焉。此儒者之道，所以親親仁民。以至於愛物而無不各得其所也。今夷子之乃謂愛無差等，則是不知此身之所從出，而視其父母無以異於

路人也。雖其施之先後稍不悖於正理，然於親而謂之施焉，則亦不知愛之所由立矣。是非二本而何哉？而說者乃或謂其施由親始之言，暗合於吾儒之一本者，愚以為為差之毫釐，繆以千里。為是說者，亦自不知一本所以為一本矣。又有以愛有差等為一本者，雖無大失，而於文義有所未盡。蓋謂其一本故愛有差等，則可。直以愛有差等為一本，則不可也。曰：夷子之學於墨矣，而必推其說以求合於儒者，何也？曰：天下之理，其本有正而無邪，其始有順而無逆。故天下之勢，正而順者常重，而無待於外邪；而逆者常輕，而不得不資諸人。此理勢之必然也。且胡不以近世之佛學觀之乎？夫吾所以拒彼至矣，而彼未嘗不求自附於吾儒者也。雖其陰陽離合有不可信，要不如是則吾知其反側而無以自安也。其理之悖，說之窮，於此亦可槩見。惜乎世無孟子，無能因其所明以誘之者。是以卒於漂蕩而不反也。

子錯處。人之有愛。本由親立。推而及物。自有等級。今夷子先以為愛無差等。而施之則由親始。此夷子所以二本矣。夷子但以此解厚葬其親之言。而不知愛無差等之為二本也。又曰。既是愛無差等。何故又施由親始。這便是有差等。又如施由親始一句。乃是夷之臨時誤出來。孟子意却不知愛無差等一句。已不是了。他所謂施由親始。便是把愛無差等之心。施之。然把愛人之心。推來愛親。是甚道理。又曰。愛無差等。何止二本。蓋千萬本也。彥忠云。愛吾親。又兼愛他人之親。是二愛並立。故曰二本。○或問一本。曰。事他人之親。如己之親。則是兩箇一樣重了。如一本。有兩根也。○問人只是一父母所生。如木只是一根株。夷子却視他人之親。猶己之親。如牽彼樹根。強合此樹根。曰。愛無差等。便是二本。

附問愛無差等。夷子既如此說。便當一親疎合貴賤方得。今却曰。施由親始。則是又將親疎對待而言。豈非吾之愛。又有差等也哉。其辭抵牾。信乎其遁而窮矣。朱子曰。夷子之所說。愛無差等。此其大病。其言施由

親始。雖若粗有差別。然亦是施。此無差等之愛耳。故孟子但責其二本。而不論其下句之自相矛盾也。夷子之所以率能感動。而自知其非。蓋因下文極言非為人。此之心。有以切中其病耳。此是緊要處。當著眼目。

精義伊川曰。墨子愛其兄之子。猶隣之子。墨子書中未嘗有此等言。但孟子拔本塞源。知其流必至於此。故直之也。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夷子蓋以儒者若保赤子。是愛他人子。如愛我之赤子。有似於墨子愛無差等之說。故謂其欲引儒家入墨教中去。○新安陳氏曰。之。又曰。墨氏兼愛之學。愛其親與愛外人。無差等之殊。但施則自親始耳。施由親始一句。髣髴竊取儒家立愛自親始之意。是推墨氏而依附於儒家也。又曰。理屈詞窮。強為此說。以自逃遁也。○慶源輔氏曰。書曰。立愛惟親。記曰。立愛自親始。蓋愛必始於愛親。因事親以立其愛。即所謂孝弟為仁之本也。然後推以及民及物。自有差等輕重。此仁義所以相為用也。夷子雖陷於墨教。而其天理一點之明。終有不可息滅者。此

蓋秉彝之心也。故其先親後疎之際，猶知所擇而不
 至於逆施。故孟子之言得因所明而入之。夷子亦得
 因其明而受之也。○雙峰饒氏曰：夷子引若保赤子
 來證愛無差等。孟子謂其差認了此句意，彼有取爾
 也。是說周書別有所取譬也。下二句却解周書本意
 又曰：一本便有厚薄。如木然，根幹枝葉自有大小次
 第。二本則天下皆是父母，無分根幹枝葉了。蓋親親
 而仁民，仁民而愛物，各有差等不同。夷子不識以爲
 愛無差等。○雲峰胡氏曰：本文云使之，一本而集註
 以自然之理釋之。蓋纔謂之使，便似涉於人爲。今日
 天使之，則莫之爲而爲，故人物之生，萬有不齊，無不
 一本而生者。若使之然，莫非自然是之謂天。夷子二
 本，非天矣。集註後節釋掩之誠是也，以爲若所當然
 正與此自然二字相應。蓋此人事之所當然者，卽本
 於天理之自然者也。○蔡虛齋曰：旣曰愛無差等，並
 不論親疎矣。而又曰施由親始，則又畧有親疎之辨。
 此其言亦自相矛盾。足見其遁也。然下句自有是處。
 夷子之所以未盡滅其本心，孟子之所以得以入其教

者。正惟有此一綫在。故孟子不攻其說之矛盾處而
 但力攻其本病之所在也。二本之說，尤極正大而精
 至。○一則援儒而入于墨，其援我者其勢之輕將藉
 我以爲重也。二則推墨而附于儒，其附儒者其勢已
 孤。又將藉我以少，亦也。○言且無論愛已之子，過于
 鄰之子也。視兄之子，自是過于鄰之子，則已之子益
 可知。○明小民之無知而犯法，亦非小民之罪也。乃
 上之失其道而致然也。故保民當如保赤子耳。豈真
 以爲民與吾子全無差等哉。如夷子之所見，則父母
 與路人一也。豈不爲二本而逆天哉。○愛無差等，待
 其親如路人，待路人如其親，是親其親也。路人亦其
 親也。非二本而何。抑豈惟二本，蓋千萬本也。豈人道
 ○呂晚村曰：異端之所以別於吾道者，只是無等殺
 無等殺之禮。聖人造作以教人，苦人而不知其爲天也。
 此是儒釋劈頭分路處。程子所謂本領不是者，此也。
 俗士猶云：末異本同。三教合一，亦只坐不知天耳。
 慶源輔氏曰：彼有取爾也一句，先儒說皆不明白。

今斷以為書之取譬方說得通蓋非為愛凡人赤
 子與兄弟之子一般也言兄弟之子而不言已子者
 蓋兄弟之子與已之子無異也○顧麟士曰之則以
 為愛無差等施由親始是他杜撰解書說下之辭○
 丘月林曰謂夷子解書所以如此之誤者其故何也
 蓋天之生人止有一本而夷子獨視為二本故其言
 如此也

辨按愛無差等是墨子本來立教如此此一句是根
 儒者之道古之人若保赤子此言何謂也是說你儒
 家立教素以為愛有差等與我墨教不同而若保赤
 子之言則何嘗不有合於我墨教處又豈得盡如存
 差等之見此言何謂也是詰問之辭見儒家亦有解
 不來處若我則以為愛無差等自當兼在所愛之中
 而但施由親始不妨於稍從厚以漸次施之又何嘗
 失吾愛無差等之教也何謂也以上自是援儒入墨
 之則以為為之下自是推墨附儒未嘗以下二句解
 書言麟士等說皆謬而丘說解故也仍跟書言尤非
 ○夫夷子信以為親其兄之子至非赤子之罪也正

解書言見儒無愛無差等之事且天之生物至二本
 故也方正他愛無差等之非儒無愛無差等之事則
 不得援儒而入墨矣知愛無差等為二本之非則亦
 不得推墨而附儒矣各自頭項安得以他為因有二
 本乃解錯書言○親鄰之子不同於兄之子則保民
 豈即同於保已之赤子大凡赤子入井非赤子之罪
 以其無知也保民若保赤子看孟子以赤子入井言
 知也故保民若保赤子看孟子以赤子入井言之則
 非平安無事時而盡以民為無知之赤子亦非以民
 之疎如已之赤子之親也

頑按親兄之子二句斷當依蒙引視兄之子自是過
 於鄰之子則已之子益可知不可如輔氏之說言兄
 子而不言已子者兄之子與已之子無異也其實兄
 之子與已子亦必有異此正吾儒等殺之別又何得
 以混同為厚道惟以一本揜排去自
 有當然之分量乃至薄其所厚耳

蓋上世嘗有不葬其親者其親死則舉而委之於壑他

日過之狐狸食之蠅蚋姑嘬之其類有泚睨而不視夫
 泚也非為人泚中心達於面目蓋歸反藁裡而掩之掩
 之誠是也則孝子仁人之掩其親亦必有道矣

因夷子厚葬其親而言此以深明一本之意上世謂
 太古也委棄也壑山水所趨也蚋蚊屬姑語助聲或
 曰螻蛄也嘬攢共食之也額額也泚泚然汗出之貌
 睨邪視也視正視也不能不視而又不忍正視哀痛
 迫切不能為心之甚也非為人泚言非為他人見之
 而然也所謂一本者於此見之尤為親切蓋惟至親

故如此在他人則雖有不忍之心而其哀痛迫切不
 至若此之甚矣反覆也藁土籠也裡土舉也於是歸
 而掩覆其親之尸此葬埋之禮所由起也此掩其親
 者若所當然則孝子仁人所以掩其親者必有其道
 而不以薄為貴矣

同大全慶源輔氏曰此又孟子畧其遁辭而專以其
 良心之發有不容已處深明夫惟一本故其於親之
 喪哀痛迫切非他人之所可得同者而因以見先王
 所制葬埋之禮必誠必信勿之有悔者固皆自然之
 理而墨子二本薄葬之說為杜撰妄作而不可行也
 雙峰饒氏曰厚葬其親發於其心之不能自已這
 便是夷子求見孟子之萌芽孟子就舉上世不葬其
 親之說亦見得發於不容已蓋上世不葬其親這一

人於心有所不安却掩之葬親之事自此始若以為掩得是則孝子仁人之掩其親亦必自有箇道理以此觀之則厚葬其親自有不容已者葬其親厚則愛無差等之說不攻自破矣集註若所當然四字說掩之誠是一句佳○蔡虛齋曰言其泚無所為也所謂一本者於此見之尤為親切蓋歸反藁裡而掩之通為親切耳非為他人見之而然也註只云於此見之尤為親切自其類有泚至而掩之都見出於自然之不容已掩之誠是也三句見惟其出於自然而不容已是以有所當然而不可易掩之誠是也字拖下見既道而厚葬之中又自有許多儀文制度而文與情使其相稱也○非為人泚中心達於面目只言其出於自然足矣而註必著在他人則雖有不忍之心而其哀痛迫切不至若此之甚數句者蓋以申明一本之真而非二本之說之果不足從而參者則兼愛之說之果不足從而參者

徐子以告夷子夷子憮然為問曰命之矣

憮然茫然自失之貌為問者有頃之間也命猶教也言孟子已教我矣蓋因其本心之明以攻其所學之蔽是以吾之言易入而彼之惑易解也

大全朱子曰之字夷子名若作虛字不成句法厚字猶是夷子行得是處愛無差等施山親始夷子之所言非也然此始字猶是夷子說得是處所以可因其本心之明而教之也○新安陳氏曰驗人性之本善於此章尤可見焉

辨按夷子憮然為問曰為句蓋憮然不但失所依據亦是本心有戚戚萌動處既憮然則亦不能遽言故必至為問之頃乃曰命之矣言雖未及而見已先教我矣既曰命之則孟子必許他進見非不見

